

公司代码：688488

公司简称：艾迪药业

#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生产经营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敬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傅和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传洪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73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	9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11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14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14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14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14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艾迪药业、公司、本公司	指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维美	指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维美	指	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AEGLE TECH	指	AEGLE TECH LIMITED
南大药业	指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华西银峰	指	华西银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可成	指	湖南可成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下设的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CDE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人源蛋白、人源蛋白产品、人源蛋白粗品、人源蛋白原料	指	公司以人体尿液为来源提取纯化多种微量生化物质，主要包括乌司他丁粗品、尤瑞克林粗品和尿激酶粗品，销售给下游制剂企业用于注射用乌司他丁、注射用尤瑞克林、注射用尿激酶等制剂的原料药生产。公司人源蛋白粗品并非药品制剂或原料药，属于原料药的原料，无需履行药品主管部门的审批、登记程序
乌司他丁粗品	指	乌司他丁原料药的原料，用于注射用乌司他丁的原料药生产
尤瑞克林粗品	指	尤瑞克林原料药的原料，用于注射用尤瑞克林的原料药生产
尿激酶粗品	指	尿激酶原料药的原料，用于注射用尿激酶的原料药生产
树脂吸附工艺	指	一种使用经特殊处理的树脂材料高效吸附流经尿液中的乌司他丁等人源蛋白（即“在线吸附技术”）并将其通过洗脱、纯化制得人源蛋白产品的工艺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仿制药	指	境内申请人仿制境外上市但境内未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以及境内申请人仿制已在境内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
API、原料药	指	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s，即药物活性成份，具有药理活性可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物质
药品注册	指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根据药品注册申请人的申请，依照法定程序，对拟上市销售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等进行审查，并决定是否同意其申请的审批过程

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注射剂	指	药物与适宜的溶剂或分散介质制成的供注入体内的溶液、乳状液或混悬液及供临床前配制或稀释成溶液或混悬液的粉末或浓溶液的无菌制剂
冻干粉针剂	指	将药物的除菌水溶液无菌灌装后，进行冷冻干燥而制成的注射用粉末
I 期临床试验	指	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其目的是观察人体对药物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可以根据具体的研究目的，采用多种形式，包括随机盲法对照临床试验
I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确证阶段，其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最终为药品上市许可申请的审查提供充分的依据，一般为具有足够样本量的随机盲法对照试验
IV 期临床试验、真实世界研究	指	新药上市后应用研究阶段，其目的是考察在广泛使用条件下的药物的疗效和不良反应，评价在普通或者特殊人群中使用的获益与风险关系以及改进给药剂量等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	指	一种逆转录病毒，能够特异性地攻击和破坏人体免疫细胞，造成人类免疫系统损害、相关免疫功能逐步丧失、逐渐成为许多疾病的攻击目标，进而导致各种严重的机会性感染、肿瘤等发生，并最终发展成为艾滋病
艾滋病、AIDS	指	一种由感染人类免疫缺陷病毒引起的高病死率恶性传染病，病毒感染人体后一般经过几年甚至几十年的潜伏期才发展成艾滋病，艾滋病期是 HIV 感染人体后的最后阶段，病人会出现各种严重的机会性感染、肿瘤等，病死率极高
IND	指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临床研究申请
NDA	指	New Drug Application，新药申请
ANV	指	Ainuovirine，艾诺韦林的简称
3TC	指	拉米夫定的简称
FTC	指	恩曲他滨的简称
TDF	指	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的简称
TAF	指	富马酸丙酚替诺福韦的简称
CMC	指	Chemical Manufacturing and Control，包括生产工艺、杂质研究、质量研究及稳定性研究等，即药学研究部分
PCC	指	Preclinical candidate compounds，临床前候选化合物
BE	指	Bioequivalency，生物等效性，指在同样试验条件下试验制剂和对照标准制剂在药物的吸收程度和速度的统计学差异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艾迪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Aidea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idea Pharm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傅和亮
公司注册地址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进行注册地址变更，变更前：扬州市邗江区刘庄路 2 号，变更后：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公司办公地址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008
公司网址	www.aidea.com.cn
电子信箱	ad@aidea.com.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艳	周炜轩
联系地址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
电话	0514-82090238	0514-82090238
传真	0514-87736366	0514-87736366
电子信箱	ad@aidea.com.cn	ad@aidea.com.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艾迪药业	688488	不适用
----	------------	------	--------	-----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程晓曼、嵇金丹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季李华、高元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邵航、刘永泓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 年 9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营业收入	417,804,702.67	411,363,846.09	1.57	244,219,269.8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15,542,089.97	409,062,067.97	1.58	242,860,34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204,293.98	-76,069,538.24	不适用	-124,093,29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445,417.91	-88,062,300.75	不适用	-153,279,52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97,789.79	-166,224,918.89	不适用	-92,554,664.86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0,894,898.59	1,125,538,212.91	-12.85	1,198,982,510.34
总资产	1,869,563,338.32	1,746,565,370.29	7.04	1,655,549,092.77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8	不适用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8	不适用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21	不适用	-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2	-6.56	减少6.86个百分点	-9.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0	-7.59	减少6.51个百分点	-12.2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5.73	20.46	增加5.27个百分点	37.1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85.63%，主要系：(1)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973.99 万元；(2) 报告期内因公司加大新药推广力度、从 9 月份开始合并了南大药业的经营数据，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5,061.58 万元；(3)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专注新产品研发，所以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670.47 万元；(4) 报告期内主要因肿瘤研发项目停止及市场原因、子公司扬州制药生产场地转移及部分乌司他丁存货减值，本期资产减值准备增加了 4,152.92 万元；(5) 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期增加了 921.92 万元，主要系投资的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公允价值上升。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68.57%，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流出 77.44%，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从 9 月份开始合并了南大药业的经营数据，增加了硝呋太尔产品销售代收代付的资金流；

4、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减少 88.8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减少 66.6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6.86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6.51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公司净利润减少所致；

5、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同期增加 5.27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专注新产品研发，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2,893,957.00	88,172,793.06	117,808,949.86	118,929,00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06,889.35	-31,827,693.97	-15,507,045.60	-80,262,66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379,704.89	-35,940,233.76	-30,240,944.65	-64,884,53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22,344.42	-8,039,618.55	77,434,287.24	-36,570,114.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5,698.21	31,203.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79,127.00		6,339,426.55	15,531,067.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205,695.48		7,348,608.92	17,703,569.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119,28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3,202.18		89,020.42	-22,122.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9,689.45		1,728,595.17	4,057,490.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8,474.86			
合计	7,241,123.93		11,992,762.51	29,186,227.8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749,408.73	106,183,637.03	-109,565,771.70	183,637.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9,018,727.00	69,598,100.00	10,579,373.00	10,579,373.00
应收款项融资	14,344,786.06	10,893,172.40	-3,451,613.66	
合计	289,112,921.79	186,674,909.43	-102,438,012.36	10,763,010.03

###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年，在国家鼓励创新药物研发与市场需求回暖的背景下，国内创新药物不断涌现，国产替代加速演进，为全民健康水平和生活品质提高打下基础，中国在全球药物研发领域的地位和竞争力不断提升。在过往及当下进口抗HIV创新药仍在中国占据主要市场的环境下，国际地缘政治紧张、贸易保护主义抬头、技术封锁措施持续，艾迪药业作为民族抗HIV创新药研发企业，在民族抗HIV事业上责无旁贷，力求保障国内患者对安全有效药物的需求，为患者提供更为全面多元的药物选择，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

在此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复杂背景下，公司坚守科创定位，不断提高创新能力，持续以抗艾滋病药物及人源蛋白产品为核心发展领域，通过抗HIV创新药研发与销售、高端抗HIV仿制药研发形成产品集群，力求为患者提供更为全面多元的药物选择，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基础；同时，公司不断巩固人源蛋白领域优势，整合优质资源，积极布局上下游产业生态，通过收购南大药业控制权实现“人源蛋白原料-制剂一体化”战略实质进

展，进一步夯实公司双轮驱动战略，布局第二增长曲线。公司将围绕 HIV 抗病毒及人源蛋白领域持续投入，不断提升商业化运营能力，逐步打造立足中国、面向全球的国际化产业格局。

报告期内，中国资本市场深化改革不断推进，“新国九条”、“科创板八条”、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等政策文件相继出台，公司积极响应并持续践行，围绕战略目标持续投入，推进在研管线的进度、拓展在研管线的深度，提升新药商业化运营的能力，推动“提质增效”，在夯实已有核心优势的基础上积极寻求业务突破口。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780.47 万元，HIV 创新药销售收入较同期实现较快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120.43 万元。

### （一）积极推进在研管线进度，报告期内进展顺利且结果良好

公司坚持推进多路径、多维度、多层次的科学研究工作，形成上市前及上市后研究接力、多种科研形式并举、循证证据中长期布局的科研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以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的迫切需求为出发点，持续深耕抗 HIV 优势赛道，通过积极推动在研项目进展、丰富在研管线种类，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国内 HIV 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 1、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 片 I 期临床试验进展顺利，已取得发明专利并有序推进 II 期临床研究

公司紧跟国际主流用药趋势，为国内 HIV 感染者提供紧跟国际一线水平的治疗手段，布局了新一代抗 HIV 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2024 年 8 月 30 日，全新化学结构的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 片已完成一项 I 期临床研究，包括首次人体试验（FIH）、单剂量递增试验（SAD）、食物影响试验（FE）、与联合抗逆转录药物相互作用试验（DDI）。结果显示：所有剂量组别参研者的安全性良好，未发生 2 级或以上不良事件；药物口服吸收暴露水平良好，可支持每日给药一次。报告期内，在进行一项初治 HIV 感染者 I b/II a 期临床研究，包括多剂量递增试验（MAD）、概念验证试验（POC）、药动学/药效学研究（PK/PD）以及初治人群联合给药剂量探索试验（Dose-finding），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本研究所有受试者的入组工作，初步结果显示：ACC017 片安全性良好，单药治疗药效明确，与 FTC/TAF 联合组成完整方案达到病毒学抑制水平高且快。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在进行的一项经治耐药人群 II 期临床研究已完成首例参研者签署知情同意书和首例参研者入组，正在积极有序推进。同时，公司已完成 ACC017 NDA 阶段的原料药验证批生产及制剂工艺优化和中试研究工作。目前，公司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 ACC017 的《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

此外，公司正在研发以 ACC017 为核心，联合恩曲他滨、丙酚替诺福韦的三联复方制剂，目前已完成小试开发和中试研究，正在推进 IND 注册批生产。

#### 2、加速抗 HIV 长效创新药物研发，布局暴露前预防适应症

公司在抗艾滋病领域瞄准国际最新研发方向，正在研发 HIV 暴露前预防适应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抗 HIV 长效药物管线获得多个先导化合物基础上，持续优化设计与成药性评价，进一步拓宽长效药物研发的深度与广度，锚点半年甚至更长效、更安全的分子与成药性。公司已完成 1 个全新分子的预毒理试验、全面启动 IND 前的非临床与药学研究。另外，其他候选新分子的预毒理试验同步进行中。公司也已经完成长效药物新分子的专利优先权申请并获受理。

#### 3、AD108 注射液获批开展临床试验，开启人源蛋白创新药研发新篇章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南大药业收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公司在研 2.2 类改良型新药 AD108 注射液开展“拟用于改善急性缺血性脑卒中所致的神经功能缺损”适应症的 I 期临床试验。

AD108 注射液为改良型新药（化学药品 2.2 类），活性成份为人尿激肽原酶，即组织型激肽释放酶-1（KLK-1），是由肾脏分泌的一种丝氨酸蛋白酶，通过激肽释放酶-激肽系统（KKS）在人体内发挥生物学效应，其与肾素-血管紧张素系统（RAS）之间相互作用和平衡，共同维持血液循环系统的稳定和功能。大量医学研究证明，KKS 系统功能下降是心脑血管疾病发生、发展和预后不良的重要影响因素之一，因此也成为治疗包括脑卒中在内的心脑血管疾病的天然靶标。已有循证医学证据证明，通过外源性补充 KLK-1，可以有效地改善急性缺血性脑卒中患者的神经功能缺损，降低致残率，改善日常生活活动能力。AD108 注射液通过皮下给药实现药物在患者体内的持续释

放，维持稳态血药浓度和药物效应，持续发挥治疗作用，并避免了静脉给药途径可能引起血压下降的风险。

若未来成功获批上市，AD108注射液将为脑卒中患者带来更多的治疗选择；公司产品线将得到显著拓展，业务和收入来源将更加多元化，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发展潜力。

#### 4、艾诺米替片新增适应症上市申请获得批准，III期临床试验96周及后续研究取得积极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标志着公司抗艾滋病领域创新药复邦德®（通用名：艾诺米替片）新增适应症的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获得批准。本次新增适应症获批，将有利于扩大医保支付覆盖人群及自费人群，患者可在公司抗HIV药物组合中拥有更多治疗选项，有利于进一步推动抗HIV药物的销售及市场推广，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报告期内，艾诺米替片（复邦德®）用于经治HIV-1感染者平稳转换治疗III期临床试验48~96周开放扩展期研究取得积极结果。结果显示，复邦德®治疗96周病毒学抑制（ $<50$  copies/mL）百分比为96.6%（368/381），此病毒学有效性数据高于进口同类产品治疗96周历史研究数据。对照组艾考恩丙替片（捷扶康®）转换为复邦德®（48~96周）病毒学抑制（ $<50$  copies/mL）百分比为96.6%（364/377），表明整合酶抑制剂艾考恩丙替片转换至艾诺米替片仍可维持高水平病毒学抑制。同时，捷扶康®转换为复邦德®后体重和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等指标均发生了积极改善。综上所述，捷扶康®转换为复邦德®可显著改善经治转换HIV人群的体重和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等指标，且能维持高水平疗效。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III期临床试验后续收集的144周数据初步显示，艾诺米替组的治疗完成率与病毒抑制率均高于95%。这一结果表明了安全性良好，有效性确切，有利于助力HIV患者的服药依从性，形成良性循环。

#### 5、含艾诺韦林方案真实世界研究取得积极进展

公司首款HIV创新药艾诺韦林片上市后，公司继续开展含艾诺韦林方案的真实世界研究工作，考察在广泛使用条件下的药物疗效和不良反应，现阶段部分真实世界研究结果为艾诺韦林的安全性及有效性提供了更多循证医学证据。报告期内，多篇关于含艾诺韦林方案的真实世界研究成果发表，通过归纳整理上述学术论文要点可以发现：在有效性方面，无论在初治患者还是在经治患者中，含艾诺韦林方案的疗效非劣于含依非韦伦方案的疗效，接受含依非韦伦方案的经治患者转换为含艾诺韦林方案24周后抗病毒疗效可以继续保持；在安全性方面，与含依非韦伦方案相比，接受含艾诺韦林方案治疗患者的血脂异常发生率均有降低，含艾诺韦林方案显著降低了患者中枢神经系统方面的不良反应，在睡眠困难、头晕、抑郁等方面均有显著的统计学差异，脂质代谢指标也发生有利变化，对于更易患代谢或心血管疾病的患者而言，含艾诺韦林方案是一个较好的转换选择。

含艾诺韦林方案真实世界研究取得积极进展，不仅为其安全性及有效性提供了更多循证医学证据，也将进一步助力公司HIV创新药商业化稳步快速推进，同时有望为全球艾滋病防控提供扎实安全有效的中国方案。

#### 6、艾诺韦林原料药获得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并正式投产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艾诺韦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4YS00494），表明该原料药已符合国家相关药品审评技术标准，已批准在国内制剂中使用，后续可应用于艾诺韦林片以及艾诺米替片的制剂生产；目前艾诺韦林原料药已在公司位于扬州的原料药生产基地正式投产，将进一步保障原料药供应与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 7、积极推动抗HIV高端仿制药研发管线进展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抗HIV领域竞争力，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满足不同治疗周期患者的临床需求，公司开展了达芦那韦片（Darunavir）仿制药、多替拉韦钠片（Dolutegravir, DTG）及其复方制剂拉米夫定多替拉韦片、多替拉韦拉米夫定替诺福韦三联片仿制药的开发，达芦那韦片系抗HIV

不同靶点药物中蛋白酶抑制剂的核心药物，DTG系第二代整合酶抑制剂，整合酶抑制剂疗效较为显著，可以较快降低病毒数量且一般都有较好的耐受性，2019年世界卫生组织推荐DTG为治疗所有HIV患者的首要治疗选择之一。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ADC201（多替拉韦钠片仿制研发）已递交ANDA申请并获受理，ADC202（达芦那韦片仿制研发）已完成原料药上市登记和制剂ANDA申请并获受理。ADC203为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整合酶抑制剂的二联复方仿制项目，报告期内已完成小试开发，正在进行工程批生产。ADC205为整合酶抑制剂+两种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的三联复方仿制项目，报告期内已完成小试开发，正在进行小试放大和工程批准准备工作。

公司通过布局开发系列抗病毒药物管线，力求为患者提供更为全面多元的产品选择，形成产品集群，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

## （二）加速 HIV 新药商业化进程，拓展国内外市场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HIV新药合计实现销售收入14,989.96万元，同比增长103.73%，商业化运作呈现出积极的进展和成效，体现在销售业绩、团队建设、市场营销、学术推广、品牌打造、海外布局等诸多方面。

在覆盖目标患者方面，艾迪药业结合产品有效性和安全性两大优势，重点关注接受传统方案治疗时出现头晕等CNS症状、接受国际先进方案整合酶治疗出现体重、血脂等代谢问题困扰的感染者；及有高生活质量需求的HIV感染者。在学术推广方面，艾迪药业参加了亚太艾滋病与共感染大会（APACC）、国际艾滋病大会（IAS）、国际HIV药物临床药理研讨会（IWCPHOD Liverpool）等多场国际会议；艾迪药业也关注国内重要会议的参与，第九届全国艾滋病大会、中华医学会第十六次艾滋病丙型肝炎学术会议、《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4版）》巡讲等全国性学术会议都能找到艾迪药业的品牌身影。会议上，公司立足循证数据，积极宣传公司产品优势，进一步提升艾迪药业品牌影响力与行业竞争力。在市场推广方面，艾迪药业创建了“与艾同行”、“为艾启迪”等学术品牌项目，组织并参加《HIV规范化诊疗及诊疗能力提升》等专题学术会议，不断夯实艾迪药业在行业内的专业形象。借助这些项目，艾迪药业及时传达最新的产品信息和医学研究进展；不仅如此，艾迪药业致力于提高艾滋病综合防治工作质量和医务人员诊疗水平，为不断强化艾滋病抗病毒治疗服务水平与抗病毒治疗质量控制、提高患者生命质量贡献中国力量。在患者教育方面，艾迪药业通过公司官方公众号等渠道持续传播HIV科普知识、防艾、抗艾等基础知识，在国内媒体上围绕“疾病预防、患者关爱及产品宣传”发挥着重要作用，从侧面树立公司及产品品牌形象，帮助更多患者从创新药物中获益。在人才梯队方面，艾迪药业不断优化补充各区域营销队伍，定期开展涵盖营销各要素的员工培训，同时加强人员基础管理体系建设，强化结果导向，进行差异化销售，不断提升团队执行力、战斗力。未来，艾迪药业将继续执行医学、市场、销售密切协作的商业化策略，助力HIV创新药商业化不断取得新的突破。

此外，公司全力推进抗艾创新产品的海外市场商业化布局，积极开展在非洲、东南亚等重点国家和地区的产品注册相关工作。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桑给巴尔食品和药品管理局签发的《GMP证书》。本次认证结果表明，公司口服固体制剂的生产活动符合《桑给巴尔食品、药品和化妆品法》相关要求，标志着公司的相关生产场所完全满足桑给巴尔食品和药品管理局对口服固体制剂产品的生产要求，为公司抗HIV创新药艾诺米替片等产品进入桑给巴尔市场创造了有利条件。非洲市场是公司抗HIV创新药海外商业化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本次GMP认证的顺利通过有利于公司推进海外市场的拓展、推动中国抗HIV创新药惠及更广泛地域的患者，并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及影响力，未来将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报告期内，国际业务亦取得多项阶段性进展，公司已与尼日利亚上市医药企业菲森药业（Fidson）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抗艾创新药首次在海外NDA获受理。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拓展人源蛋白产品的相关海外市场，报告期内完成境外供应商审计并逐步开展业务合作。海外市场战略布局的稳步实施及市场开拓工作的持续推进，将有助于公司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

（三）两款抗艾创新药纳入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4版），以学术成果为抓手推动核心产品亮相国际舞台

结合当前国际、国内诊疗趋势，为提高诊疗水平、造福广大 HIV 感染者，2024 版《指南》对“抗病毒治疗”的国内现有抗反转录病毒药物介绍进行了更新，艾诺米替正式进入国内现有主要抗反转录病毒药物介绍列表，艾诺韦林继续保留。

2024 版《指南》中对艾诺米替片、艾诺韦林片的推荐主要体现在以下五点：1. 复方单片制剂（single-tablet regimen, STR）成为成人及青少年初始 ART（抗反转录病毒疗法）方案，获 A1 级推荐，即高质量、强推荐证据；2. 艾诺米替成为推荐成人及青少年初治患者抗病毒治疗方案—复方单片制剂（STR）推荐方案（A1 级）之一；3. 艾诺韦林仍保持该推荐方案的替代方案；4. 在 NAD（体重、血脂、高血压等非艾滋病定义性疾病）的筛查与处理中，首次明确提出了“含 INSTI 和（或）TAF 的 ART 方案的患者体质量增加更为明显”，而艾诺米替和艾诺韦林在体重管理方面的表现或可有效弥补、解决这一临床需求；5. 平稳转换：在部分情况下，可对 ART 方案进行调整和优化，临床亦称为治疗平稳转换，通常可以转换为任何首选推荐的初始 ART 方案（含艾诺米替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扎实推动学术论文发表工作，积极拓展优质资源共享渠道，逐步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2024 年 6 月，公司携多项临床研究亮相在中国香港举行的第九届亚太艾滋病与共同感染会议（APACC 2024）；第 25 届国际艾滋病大会（AIDS 2024）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在德国慕尼黑开幕，公司向全球专家和学者展示了自主研发的抗艾新药艾诺米替（复邦德®）的一项 III 期临床研究（SPRINT 研究）和艾诺韦林（艾邦德®）的一项群体药代动力学研究的最新成果。2024 年 10 月 16-19 日，艾迪药业携手临床研究合作单位在 2024 年美国感染性疾病学会周（IDWeek 2024）报告艾诺韦林和艾诺米替系列 5 项临床研究成果，分别为艾诺韦林单剂量爬坡、艾诺韦林多剂量给药、艾诺米替经治转换 III 期临床试验（SPRINT 研究）48 周血脂再分析、48 周高血脂亚组分析以及 96 周结果。展现了中国创新药企和中国 HIV 临床工作者的科学成就及临床贡献。

#### （四）稳步推进并完成南大药业重大资产收购，实质推动公司深度布局人源蛋白业务，打造公司第二成长曲线

##### 1、稳固公司与人源蛋白上游尿液收集处理中心的供应关系

随着人们生活方式的改变以及环保监管的趋严，尿液的收集难度加大，尿液日益成为稀缺资源，尿液的稳定供应成为人源蛋白粗品供应商生产的重要保障之一。本次收购将进一步保障公司尿激酶粗品的销售规模，进而稳固公司与人源蛋白上游尿液收集处理中心的合作关系，为公司深度布局人源蛋白业务奠定基础。

##### 2、共享人源蛋白原料药、制剂的研发、生产与质量控制体系

南大药业自设立以来专注于尿激酶原料药、制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研发团队在注射用尿激酶的生产工艺和质量控制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以及独特的技术，取得了尿激酶原料药的批文以及 9 种规格尿激酶制剂的批文，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源蛋白原料药、制剂研发、生产与质量控制体系及销售网络。在人源蛋白领域建立一整套成熟的体系，不仅需要厂房、设备等方面大量的资金投入，而且质量体系、生产体系以及研发体系等体系的建立健全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同时原料药、制剂批文的取得亦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本次收购后，公司将共享南大药业已掌握的尿激酶原料药、制剂研发、生产与质量控制体系，依托南大药业在尿激酶制剂领域的行业影响力和资源网络，加快公司人源蛋白业务整体战略的实施，促进公司人源蛋白业务的快速发展。

##### 3、实现人源蛋白原料的充分利用，降低生产成本

目前艾迪药业已成功开发出从同一批尿液原料中先后分离联产尿激酶粗品、乌司他丁粗品及尤瑞克林粗品的技术，同时生产三种产品可以最大化地利用尿液原料，实现原料的充分利用，进而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在人源蛋白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 （五）降本增效，狠抓质量，安全生产，事无巨细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降本增效”“保质保量”生产理念，通过制定并执行科学激励政策提高人均劳动生产率，单位制造成本持续下降，通过多轮广泛谈判降低原料成本，通过技术与工艺革新提高成品率。公司三大生产基地——人源蛋白生产基地、化药原料药生产基地、药品制剂生产基地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在创新药毛利提升与产品质量良好的基础，为市场供应充足产品。

公司 EHS 部、工程部与生产车间配合，积极排查安全隐患，在环保、安全、卫生方面做了大量工作，确保员工身体健康以及生产安全正常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创新能力、核心技术及产品竞争力，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三年），荣获扬州市“2023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先进企业”，荣登“2023 年度扬州民营企业创新 20 强”名单，连续 4 年入选“中国小分子药物企业创新力 TOP30 排行榜”。此外，由艾迪药业、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佑安医院共同完成的《国家 1 类抗艾滋病新药艾诺韦林片的开发及产业化》荣获 2023 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 1、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从自身核心优势出发，主要业务聚焦于抗 HIV 及人源蛋白领域两条赛道，在国内抗 HIV 领域，公司具有产品先发优势、产品组合优势、品牌口碑优势、学术地位优势等，在人源蛋白领域，公司具备“粗品-原料药-制剂”一体化经营优势。公司通过不断积累与持续投入，在这两个优势赛道上进一步优化在研管线、提升商业化运营能力，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公司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

#### 2、公司的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研项目 27 项，核心包括 7 个 1 类新药和 3 个 2 类新药；公司两款抗艾滋病 1 类创新药艾诺韦林片、艾诺米替片已获批上市并进入商业化阶段。公司主要产品与研发管线图如下：

#### 1 类及 2 类新药研发管线图：

领域	候选药物	药物类别	适应症	临床前	IND 申请	I 期临床	II 期临床	III 期临床	NDA 申请	已上市
抗 HIV 病毒	ACC007	化学药品 1 类	HIV 病毒感染（针对初治患者）	■	■	■	■	■	■	■
	ACC008	化学药品 1 类	HIV 病毒感染（针对初治患者）	■	■	■	■	■	■	■
	ACC008	化学药品 2 类	HIV 病毒感染（针对经治患者）	■	■	■	■	■	■	■
	ACC017	化学药品 1 类	HIV 病毒感染	■	■	■	■	■	■	■
	ADC118	化学药品 1 类	HIV 病毒感染	■	■	■	■	■	■	■
	长效药物	化学药品 1 类	HIV 病毒感染	■	■	■	■	■	■	■
抗炎及脑卒中	AD105	化学药品 2 类	肝癌肝切除术中的过度炎症反应	■	■	■	■	■	■	■
	AD108	化学药品 2 类	脑卒中	■	■	■	■	■	■	■
	AD018	化学药品 1 类	脑卒中	■	■	■	■	■	■	■
	AD010	化学药品 1 类	弥散性血管内凝血	■	■	■	■	■	■	■

## 仿制药研发管线图：

领域	候选药物	药物类别	适应症	CMC	Clinical	(A)NDA	Approved
抗HIV病毒	ADC201	化学药品4类	HIV病毒感染				
	ADC202	化学药品4类	HIV病毒感染				
HIV相关疾病	盐酸克林霉素胶囊	化学药品4类	细菌感染				

## (1) 抗 HIV 领域产品及研发进展

## 1) 已上市产品

## ① 艾邦德®（艾诺韦林片）

艾诺韦林片是全新结构的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NRTI），于 2021 年 6 月获批上市，获批用于治疗 HIV-1 感染初治患者，于 2021 年 10 月被纳入《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1 版），2024 年 7 月被再次纳入《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4 版）；2021 年 12 月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2021 年），2023 年 12 月原价续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2023 年）；2023 年 4 月其 III 期临床试验数据首次登上国际临床医学顶刊——《柳叶刀——区域健康（西太平洋）》，其 III 期临床研究试验结果显示其具有独特的产品优势：

## 1、有效性

艾诺韦林片半衰期约为 26 小时，每日仅需服药 1 次，其抑制病毒水平等效于一线用药依非韦伦，且对高低病毒载量均有效；

## 2、安全性

艾诺韦林片 III 期临床数据显示，相比传统非核苷方案可降低血脂代谢、中枢神经、肝脏等不良反应发生率，改善免疫重建；

## 3、药物相互作用少

艾诺韦林片经 CYP2C19 通路代谢，临床上不会引起基于代谢抑制的明显药物相互作用。

## 4、耐药屏障较高

艾诺韦林 III 期临床研究中的预存传统 NNRTI 耐药相关突变亚组分析结果显示，治疗 24 周和 48 周时，ANV 组预存传统 NNRTI 耐药相关突变亚组病毒学抑制（HIV RNA 水平 < 50 copies/mL）百分比分别为 95% 和 88%，均高于 EFV 组的 74% 和 74%。另外，ANV 组治疗病毒学抑制作用不受基线是否预存相关耐药突变的影响，治疗 48 周基线预存耐药和野生型参研者抑制百分比分别为 88% 和 89%，两者相当。与之相比，EFV 组抑制百分比则从野生型参研者的 94% 下降到了预存耐药参研者的 74%。

## ② 复邦德®（艾诺米替片）

艾诺米替片系三联单片复方抗 HIV-1 感染化学药品 1 类新药，是在公司抗 HIV-1 感染化学药品 1 类新药—新型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NRTI）艾诺韦林片的基础上，加入两个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RTIs）—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TDF）和拉米夫定（3TC）所组成的复方制剂。

艾诺米替片于 2022 年 12 月获批上市，是公司继艾诺韦林片后第二款获批上市的 1 类新药，也是首款国产口服单片复方创新药，上市时获批用于治疗 HIV-1 感染初治患者，报告期内新增适应症上市申请获得批准，适应范围得到扩大，具体为：作为完整治疗方案用于以下两类对本品任一成分无已知耐药相关突变的 1 型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1）感染成人（体重大于 35 公斤）患

者：（1）无抗逆转录病毒治疗史的患者；（2）作为替代治疗方案，用于接受稳定抗逆转录病毒治疗达到病毒学抑制（HIV-1 RNA < 50 拷贝/mL）且无治疗失败史的患者。

艾诺米替片于 2023 年 12 月通过医保谈判首次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2023 年）；2024 年 7 月被纳入《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4 版），在“成人及青少年抗病毒治疗时机与方案”中，艾诺米替成为“推荐成人及青少年初治患者抗病毒治疗方案—复方单片制剂（STR）”A1 级（A 即高质量、1 即强推荐）的推荐方案之一；2024 年 7 月其 III 期临床试验数据首次登上国际临床医学顶刊——《柳叶刀——区域健康（西太平洋）》；报告期内已启动上市后研究，目前处于商业化运营阶段。

根据艾诺米替片（转换治疗经治获得病毒抑制的 HIV-1 感染者）III 期临床试验结果以及上市后真实世界研究的结果分析，公司总结出其具备多种临床价值：

### 1. 有效性证据确凿

与进口原研药物艾考恩丙替片（捷扶康®）的头对头 III 期临床研究结果显示，艾诺米替片用于经治 HIV-1 感染者平稳转换治疗可以持久维持病毒抑制且有效性相当；真实世界研究也证实了含艾诺韦林（ANV）方案在经治转换 HIV 感染者中疗效良好。

此外，ANV 方案不仅在整体病毒抑制效果上表现良好，对于高病毒载量的患者也能起到有效的治疗作用，证明了其在不同病情程度患者中的有效性。

### 2. 安全性获益明显

ANV 方案相较于依非韦伦（EFV）方案具有更低的中枢神经系统不良反应发生率，显著改善参与者的 HIV 症状（如头晕、抑郁等）和睡眠质量，提高初治 HIV 人群相关生活质量。

与捷扶康®的头对头 III 期临床研究和真实世界研究进一步证实复邦德®在经治转换患者中，对血脂友好，对于存在代谢或心血管风险的艾友更具潜在优势。暂未见复邦德®在肝脏和肾脏安全性方面的不良反应发生。

### 3. 免疫重建友好

对于初治患者，上市前的 III 期临床研究表明服药后患者体内 CD4+ 淋巴细胞数量不断增加，免疫重建趋势良好，48 周时显著优于 EFV 方案。真实世界研究结果也再次证实了 ANV 方案相较于 EFV 方案在 CD4+ 和 CD4+/CD8+ 等免疫学指标方面更具优势。

在转换治疗时，复邦德®同类转换免疫功能较捷扶康®更为稳定，为患者的健康和生活方式提供持续保障。

### 4. 耐药风险小

ANV 与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整合酶抑制剂无交叉耐药，与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交叉耐药较低，仅存在个别位点交叉耐药（Y188L 位点存在交叉耐药，该位点突变在中国非常罕见）。ANV 方案具有相对较高耐药屏障，为患者的长期治疗提供可靠的保障。

### 5. 服药依从性改善

依从性不好是目前公认的 HIV-1 感染者产生耐药的主要原因。复邦德®每天仅需服用 1 片，服用方便，可以显著减轻患者服药负担、改善依从性，便于长期稳定服药，降低耐药发生，保持良好治疗效果。

### 6. 价格实惠，益国利民

截至报告披露日，复邦德®仍是国内价格最实惠的抗艾单片复方创新药。高质量国产创新药的上市促使进口药品价格大幅下降，提高创新药物可及性，为患者降低负担的同时，也为国家节约了大量医保基金。

### 2) 商业化进程

2024年，公司继续强化HIV商业化运营力度，对国内外HIV诊疗现状及趋势进行研判，通过聚焦目标市场、整合已有资源、打造精悍市场团队，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勇于打响国产品牌，积极寻找适合本土市场、适合艾迪药业运营模式的国产HIV创新药营销推广策略。在国内市场，通过医学、市场、销售“三驾马车”紧密协作、齐头并进，助力公司品牌、产品的专业化推广。2024年，HIV新药合计实现销售收入约14,989.96万元，同比增长103.73%，截至报告期末，除西藏、港澳台外，国内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艾滋病患者均已受惠于艾诺韦林方案，医院覆盖范围稳步扩大中。

国际业务方面，公司全力推进抗艾创新产品的海外市场商业化布局，积极开展在非洲、东南亚等重点国家和地区的产品注册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国际业务取得阶段性进展，公司已与尼日利亚上市医药企业菲森药业(Fidson)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抗艾创新药首次在海外NDA获得受理；公司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首次经历境外药品监管机构GMP现场审核且获得了《GMP证书》。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拓展人源蛋白产品的相关海外市场，报告期内完成境外供应商审计并逐步开展业务合作。海外市场战略布局的稳步实施及市场开拓工作的持续推进，将有助于公司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

### 3) 抗HIV在研管线

在抗HIV病毒领域，公司紧跟药物研发国际发展趋势，深度开发抗艾滋病在研管线，着力完善产品架构，打造系列抗艾产品，为不同需求层次HIV患者提供全方位治疗方案。目前公司主要抗HIV在研管线如下：

#### ① ACC017

公司紧跟国际主流用药趋势，为国内HIV感染者提供紧跟国际一线水平的治疗手段，布局了新一代抗HIV整合酶抑制剂ACC017。2024年8月30日，全新化学结构的整合酶抑制剂ACC017片已完成一项I期临床研究，包括首次人体试验(FIH)、单剂量递增试验(SAD)、食物影响试验(FE)、与联合抗逆转录药物相互作用试验(DDI)，结果显示：所有剂量组别参研者的安全性良好，未发生2级或以上不良事件；药物口服吸收暴露水平良好，可支持每日给药一次。报告期内，在进行一项初治HIV感染者I b/II a期临床研究，包括多剂量递增试验(MAD)、概念验证试验(POC)、药动学/药效学研究(PK/PD)以及初治人群联合给药剂量探索试验(Dose-finding)，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本研究所有受试者的入组工作，初步结果显示：ACC017片安全性良好，单药治疗药效明确，与FTC/TAF联合组成完整方案达到病毒学抑制水平高且快。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在进行的一项经治耐药人群II期临床研究已完成首例参研者签署知情同意书和首例参研者入组，正在积极有序推进。

此外，公司正在研发以ACC017为核心，联合恩曲他滨、丙酚替诺福韦的三联复方制剂，目前已完成小试开发和中试研究，正在推进IND注册批生产。

#### ② HIV长效药物

公司在抗艾滋病领域瞄准国际最新研发方向，针对HIV生命周期不同阶段，正在研发HIV预防长效系列药物，力求满足国内艾滋病预防领域需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多个先导化合物并持续优化设计与成药性评价，进一步在其基础上拓宽长效药物研发的深度与广度，锚点半年甚至更长效、安全性更高的药物设计与成药性，获得多个PCC(临床前候选化合物)。公司已完成1个全新分子的预毒理试验、全面启动IND前的非临床与药化研究，另外其他新分子的预毒理试验同步进行中。公司也已经完成长效药物新分子的专利优先权申请并获受理。

③ ADC201(多替拉韦钠片仿制研发)、ADC202(达芦那韦片仿制研发)、ADC203(拉米夫定多替拉韦片仿制研发)、ADC205(多替拉韦拉米夫定替诺福韦三联片仿制研发)

公司开展了达芦那韦片(Darunavir)仿制药、多替拉韦钠片(Dolutegravir, DTG)及其复方制剂拉米夫定多替拉韦片、多替拉韦拉米夫定替诺福韦三联片仿制药的开发，达芦那韦片系抗HIV不同靶点药物中蛋白酶抑制剂的核心药物，DTG系第二代整合酶抑制剂，整合酶抑制剂疗效较为

显著，可以较快降低病毒数量且一般都有较好的耐受性，2019年世界卫生组织推荐DTG为治疗所有HIV患者的首要治疗选择之一。

ADC201报告期内已递交ANDA申请并获受理。ADC202已完成原料药上市登记和制剂ANDA申请并获受理。ADC203为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整合酶抑制剂的二联复方仿制项目，报告期内已完成小试开发，正在进行工程批生产。ADC205为整合酶抑制剂+两种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的三联复方仿制项目，报告期内已完成小试开发，正在进行小试放大和工程批准准备工作。

## （2）人源蛋白领域已上市药品及研发进展

### 1) 已上市产品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大药业同时持有尿激酶原料药和注射用尿激酶制剂生产批文，系“原料药+制剂”一体化生产企业，主要产品注射用尿激酶主要用作溶栓药，直接作用于内源性纤维蛋白溶解系统，能催化裂解纤溶酶原成纤溶酶，后者不仅能降解纤维蛋白凝块，亦能降解血循环中的纤维蛋白原、凝血因子V和凝血因子VIII等，从而发挥溶栓作用，对新形成的血栓起效快、效果好，还能提高血管ADP酶活性，抑制ADP诱导的血小板聚集，预防血栓形成。注射用尿激酶是《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甲类药品，是血栓栓塞性疾病的重要治疗药物。

公司积极延伸人源蛋白产业链，推进人源蛋白成品制剂的研发工作。

### 2) 人源蛋白创新药

#### ①AD105

本项目已于2021年末完成I期临床试验，评估注射用乌司他丁在中国健康成人中的单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单次及多次剂量递增的安全性及耐受性。I期临床试验显示注射用乌司他丁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2022年以来，公司在I期临床试验基础上积极开展后续临床试验方案设计验证、外部专家论证以及CDE沟通工作，讨论拟选择的适应症及其对应的给药剂量、给药时机、疗效评价指标等。由于乌司他丁系从人体尿液中提取所得，物质基础复杂，国家对于此类注射剂产品审评标准日趋严格，经多次沟通后，CDE建议公司在已开展研究及论证的基础上，进一步评估和论证；此外，2023年7月，CDE发布了《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临床试验设计技术指导原则（试行）》《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临床试验实施技术指导原则（试行）》《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治疗获益-风险评估技术指导原则（试行）》，对药物临床试验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综合以上情况，经谨慎研究，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5年6月30日，详见2024年4月16日公告。

报告期内，本项目在病毒控制方面已取得一定进展，在CDE初步认可的基础上，公司根据CDE建议，于2024年上半年开展尿液供者体检、尿液取样及检测工作，并于2024年下半年完成体检人群的档案整理与归档，以求为后续满足病毒控制要求提供更多研究数据支持，公司亦据此继续与CDE及相关专家沟通后续方案。

#### ②AD108

脑卒中领域在研新药AD108为改良型新药（化学药品2.2类），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南大药业收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AD108注射液开展“拟用于改善急性缺血性脑卒中所致的神经功能缺损”适应症的I期临床试验。AD108注射液通过皮下给药实现药物在患者体内的持续释放，维持稳态血药浓度和药物效应，持续发挥治疗作用，并避免了静脉给药途径可能引起血压下降的风险。若未来成功获批上市，AD108注射液将为脑卒中患者带来更多的治疗选择，公司产品线将得到显著拓展，业务和收入来源将更加多元化，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发展潜力。

## （3）抗肿瘤领域研发

报告期内，抗肿瘤领域相关项目ACC010及ACC015的研发已停止。

## (二) 主要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采购体系，制定了供应商准入管理、物料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规章制度。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乌司他丁、尤瑞克林、尿激酶等人源蛋白相关的原料采购，艾诺韦林片、艾诺米替片、蜡样芽孢杆菌片、番泻叶颗粒等药品制剂品种的原辅料采购。公司根据供应商遴选与管理规程，对供应商进行全面评估后方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并对合作供应商定期进行评估或现场质量审计，实施持续动态管理；同时，严格遵循采购需求编制安排和进货检验等程序执行采购及结算。对人源蛋白产品的原料采购，与关键物料供应商签署年度采购协议，年度内按协议约定由供应商自主供货，最终根据双方确认的效价进行结算支付；对药品制剂生产相关的原辅材料采购，则实施计划管理，由销售部门提出产品需求计划，生产调度安排生产任务，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和部门物料采购申请，按采购管理制度及内控要求执行采购，经审核通过后方可向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或下达订单进行采购，经验收合格后入库并按照约定进行结算支付。

### 2、生产模式

#### (1) 人源蛋白产品生产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人源蛋白产品可分为利用传统工艺生产和利用树脂吸附工艺生产。

公司设立之初即使用传统工艺生产人源蛋白粗品。在传统工艺下，需要首先对收集的新鲜尿液进行过滤除杂，然后加入硅胶搅拌吸附，过滤完成后获得硅胶固体和滤液。对于滤液，可加入壳聚糖搅拌吸附，过滤洗脱后得洗脱液经硫酸铵沉淀后干燥可得乌司他丁原料；对于硅胶固体，经洗脱得洗脱液经硫酸铵沉淀后干燥可得尿激酶原料。供应商通过上述步骤制得乌司他丁原料和尿激酶原料供货给公司。公司采购原料后，经过进一步加工处理后形成比活性、效价更加均一稳定的乌司他丁粗品和尿激酶粗品，销售给下游客户。

由于传统工艺需要桶装收集尿液并对其进行多次酸碱调节，易对环境造成污染。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推进、劳动力成本上升以及环境卫生要求提高，利用传统工艺生产人源蛋白粗品愈发受限。

在树脂吸附工艺下，公司开发出人源蛋白在线吸附技术，向供应商提供经特殊处理的树脂材料并采用在线吸附专用装置；尿液流过树脂材料时，树脂材料可即时高效吸附尿液中的乌司他丁、尤瑞克林等蛋白。供应商对此已吸附蛋白的树脂进行初步处理后，将此树脂吸附形态存在的乌司他丁原料供货给公司。公司经装柱、冲洗、洗脱、超滤浓缩、层析分离纯化后在不同条件下分别获得乌司他丁洗脱液和尤瑞克林洗脱液，再分别经超滤浓缩、硫酸铵沉淀、过滤、干燥、过筛等程序制得乌司他丁粗品和尤瑞克林粗品，销售给下游客户。而上述洗脱后的树脂经再生处理后，公司可再将其提供给供应商用于人源蛋白在线吸附。树脂可以反复洗脱再生循环使用，每年会在运输、洗脱过程中平均损耗 20%左右。

树脂吸附工艺及专用装置攻克了环境污染，同时吸附物在储存、运输环节保鲜难题的解决，突破了人源蛋白原料收集瓶颈，使得大规模工业化生产成为可能。

#### (2) 药品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国家药品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组织开展生产活动，并制定了生产管理相关制度，不断加强对生产活动的内部控制。公司拥有现代化的药物制剂和原料药车间，厂房的布局、结构、设备、管道、通风空调、照明均按 GMP 要求设计和布置。生产区域按生产工艺合理布局，减少流转、差错和污染的同时也有利于生产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 GMP 要求组织生产活动，其厂房设施、仪器设备、工艺流程、分析方法、清洁方式等均严格经过验证；同时企业建有变更控制体系，对所有影响产品质量的变更进行评估和管理，明确了原辅料、包装材料、质量标准、检验方法、操作规程、厂房、设施、设备、仪器、生产工艺和计算机软件变更的申请、评估、审核、批准和实施程序。通过上述对关键工艺条件、主要技术参数的持续监控，能够保证工艺和方法的稳定性、可靠性和重现性，使得公司产品及生产工艺始终处于受控状态。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销售计划编制生产计划，生产制造部门据此组织生产活动。生产车间根据生产指令，申请向仓储部门领用物料。生产车间根据批准的生产工艺规程实施生产，每批生产结束后将产品入库并进入待验状态，公司质量管理保证部门将全面核验批生产记录、批包装记录、批检验记录、检验报告单、生产过程质量监督记录等，审核确认符合要求的，准予放行。生产过程或质量检验发现存在偏差的，则依据偏差调查操作规程进行处理，经审核确认无误后方可放行。

公司拥有完整的药品质量管理体系，设立了独立的质量管理部门，履行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的职责；通过目标管理、职责设定、资源配置、过程控制等方式，对物料采购、生产验证、检验检测、成品放行、贮存发运等药品质量形成的全过程进行内部控制，同时辅以年度质量回顾、供应商审计计划、定期自检验证等程序，最大限度地避免或降低药品质量偏差、污染以及混淆、差错等风险，确保生产活动持续动态符合 GMP 的要求。

### 3、销售模式

#### (1) 人源蛋白产品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人源蛋白产品目前主要销售给南大药业及天普生化。均为按对方要求提供相应品质的人源蛋白产品。

南大药业主要销售产品为注射用尿激酶以及小分子肝素钠原料药，其中注射用尿激酶国内市场占有率较高。在公司 2024 年 9 月对其财务并表前，双方基于市场化原则签署尿激酶粗品购销协议或者订单，艾迪药业向其提供高品质的尿激酶制品，并表后，双方合作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天普生化系国内独家拥有注射用乌司他丁等人源蛋白注射剂品种的国有大型生物医药制造企业，公司能够向其规模化提供乌司他丁粗品等人源蛋白产品，双方形成了良好的上下游战略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与天普生化在签订的年度框架协议以约定的采购产品总额为基础，由天普生化根据自身需要向公司发出采购订单、公司按要求执行采购订单方式完成销售。

#### (2) 药品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药品制剂品种主要包括艾诺韦林片、艾诺米替片、注射用尿激酶、番泻叶颗粒等。

##### 1) 创新药（艾诺韦林片、艾诺米替片）

公司创新药产品均为国家 1 类新药，属于处方药，采用直营为主结合招商模式进行推广。直营模式，即自建营销团队，针对全国核心重点医院做到专人负责，对于周边市场，能基本覆盖，建立了中央市场、医学等职能部门，“多核”同步驱动；公司自建网上药房模式，通过公司自有慢病管理的药品直送平台——“诺康大药房平台”，为患者提供私密、专业、及时、有效的健康咨询、用药指导、药物销售等服务。招商模式，兼顾区域情况与资源分布，是对直营模式的有力补充。公司结合学术地位、市场潜力等情况综合评定，将学术地位较高、有一定市场潜力的区域自主直营管理，另外根据区域实际情况，精选领域内资质齐全、渠道覆盖广泛的经销商共同建立销售网络，协调开展针对核心区域的学术推广工作。

##### 2) 人源蛋白制剂

南大药业药品制剂销售模式以经销模式为主。药品制剂销售主要采用行业内通行的经销模式，即向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的医药配送企业实行买断式销售，再由医药配送企业将药品制剂销售至医院等医疗机构和药店等零售终端。公司的药品制剂经销商主要为配送经销商，即仅承担药品配送职能、不承担市场推广职能的经销商。在与配送经销商合作的模式下，配送经销商不承担区域渠道开拓、市场和学术推广等工作，公司负责统筹、规划产品的市场推广，并自行或委托专业的市场推广服务企业负责推广活动的具体执行。公司一般选择优质的大型医药商业公司作为配送经销商，由其向医院配送药品。

##### 3) 其他药品

番泻叶颗粒为非处方药，主要需求来自 OTC 终端；公司与当地有较强推广能力的经销商进行合作，由经销商负责终端推广并最终销售至终端药店。

公司药品制剂品种客户主要为具有药品经营资质的医药流通企业。公司根据各地医药经营环境、行业惯例及不同客户的资信情况，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限，到期以银行汇款、承兑汇票等收回货款。

#### 4、研发模式

公司对于抗病毒领域小分子化合物创新产品采用自主研发等方式；人源蛋白产品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即掌握核心技术、巩固优势地位并同时延伸产业链向下游制剂品种拓展，开展相关新适应症开发研究等。

公司主要围绕抗病毒创新药物领域和人源蛋白产品领域开展研发工作，并建立了小分子药物研发平台和人源蛋白研发平台。

小分子药物研发平台以具体开发药物为单位，组成项目团队，开展项目方案设计、规划、计划、统筹协调等项目管理和技术开发工作。在公司完成的事项主要包括合成工艺研究、制剂研究、药物分析及质量研究、制剂中试和生产、注册申报以及项目方案设计、规划、统筹协调等项目管理。其他诸如药理、毒理、化学原料药中试及生产、临床试验等部分研究工作，按照行业惯例，由公司在总体把控并参与的原则下，委托具有 GMP、GLP、GCP 等相关资质的研究机构开展。

人源蛋白研发平台主要依靠公司力量开展蛋白分离纯化工艺研究、制剂工艺研究、药物分析及质量研究、原料药和制剂中试、生产、注册申报以及项目方案设计、规划、统筹协调等项目管理。

### (三) 所处行业情况

####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从自身核心优势出发，主要业务聚焦于抗 HIV 领域及人源蛋白领域：在抗 HIV 领域，公司两款创新药艾诺韦林片（艾邦德®）及艾诺米替片（复邦德®）分别于 2021 年、2022 年获批，处于商业化运营阶段；同时正布局抗 HIV 药物系列在研管线，包括新一代抗 HIV 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HIV 预防长效系列药物，公司同时开展了蛋白酶抑制剂达芦那韦片（Darunavir, DRV）及整合酶抑制剂多替拉韦钠片（Dolutegravir, DTG）的仿制工作；在人源蛋白领域，报告期内以人源蛋白粗品及制剂生产、销售为主，同时正布局人源蛋白制剂产品在研管线；除此之外，公司亦开展少量特色品种的药品生产及销售业务。

#### 1、抗艾滋病药物领域行业特点

艾滋病，全称“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征”（Acquired Immunodeficiency Syndrome, AIDS），是由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uman Immunodeficiency Virus, HIV）感染引起的高病死率恶性传染病。HIV 病毒能够特异性地攻击和破坏人体免疫细胞，造成人类免疫系统损害、相关免疫功能逐步丧失、逐渐成为许多疾病的攻击目标，进而导致各种严重的机会性感染、肿瘤等发生。时至今日，艾滋病尚无有效的治愈方法，仍是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重大恶性传染病，但“鸡尾酒疗法”（HAART）的应用将艾滋病由致死性疾病逐渐转变为一种需要终生用药的慢性疾病。

##### (1) HIV 病毒感染机制

HIV 选择性地识别和侵犯表面带有 CD4 受体的免疫细胞（CD4+淋巴细胞），通过其表面蛋白与 CD4 受体相互作用进入宿主细胞。一旦进入宿主细胞，HIV 的遗传物质单链 RNA 即被释放并作为模板，在逆转录酶作用下合成双链互补的 DNA 进入宿主细胞核中，经整合酶催化后整合至宿主细胞基因组中，随后转录、翻译并在蛋白酶的作用下裂解成新的病毒蛋白，最终形成新的成熟病毒颗粒释放到细胞外，侵染更多的宿主细胞，周而复始。

HIV 具有严格的胞内寄生特性，利用宿主细胞的代谢系统进行寄生和增殖，一旦进入人宿主细胞立即开始循环式感染；同时，在其不断复制的过程中还会因出现错配而形成新的变异体。基于上述病毒分子生物学特点，理想的抗病毒药物应既能有效地干扰病毒复制，又不影响正常细胞

代谢，但遗憾的是至今还没有一种抗病毒药物可完全达此目标。许多抗病毒药物在达到治疗剂量时对人体亦产生毒性，目前抗病毒药物的发展远没有抗细菌、抗寄生虫及抗真菌药物快。

HIV 感染分为急性感染期、临床潜伏期、艾滋病期。在 HIV 急性感染期，患者一般会出现诸如感冒等症状，若不进行专门检测则难以察觉已被感染。HIV 的感染入侵会激发人体免疫反应以消除病毒，机体进入潜伏期，该过程持续几年甚至几十年，此时患者被称为 HIV 携带者。待患者人体免疫系统已经无法对抗 HIV 病毒时，机体免疫力低下（CD4+淋巴细胞<200 个/微升）导致无法抵御细菌、病毒等侵染时产生各种严重的并发症，此时进入了艾滋病发病期，成为艾滋病患者。HIV 感染期的主要症状及诊断标准如下表所示。

HIV 感染期	主要症状
急性感染期	感染后 2-4 周左右，HIV 通过 CD4+淋巴细胞复制，并在这个过程中摧毁 CD4 细胞，导致大量病毒的产生和 CD4+淋巴细胞数量的下降。患者会出现包括但不限于感冒等症状，若不到医院进行检测难以察觉已被感染。
临床潜伏期	在急性感染期之后，HIV 携带者进入临床潜伏阶段。在该阶段患者没有明显症状，或只有轻微的症状，HIV 继续在较低的水平上复制。对于不接受抗病毒治疗的病毒携带者，临床潜伏期通常会持续十年。
艾滋病期	在该阶段，患者免疫力低下产生各种并发症，包括细菌感染（结核、白色念珠菌感染）及病毒感染（带状疱疹、乳头瘤病毒引起的宫颈癌）等。

## （2）治疗手段及药物类别

目前，抗艾滋病药物作用于 HIV 感染细胞并进行复制的过程的各个阶段，阻止病毒与宿主细胞的结合，阻止病毒 RNA 向 DNA 的逆转录，阻止病毒的包装和释放等，达到治疗和缓解疾病的目的。在此过程中，逆转录酶、整合酶和蛋白酶是关键三个酶，任何一个酶的失活都将会阻碍病毒的复制。

据《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4 版）》，目前国际上共有七大类 40 多种艾滋病抗反转录病毒治疗（ART）药物，其中国内已上市的有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RTIs）、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NRTIs）、蛋白酶抑制剂（PIs）、整合酶链转移抑制剂（INSTIs）、融合抑制剂（FIs）五大类（包括复方制剂）。

药物类别	代表药物
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RTIs)	齐多夫定、拉米夫定、替诺福韦、恩曲他滨、丙酚替诺福韦
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NRTIs)	依非韦伦、奈韦拉平、利匹韦林、艾诺韦林
蛋白酶抑制剂(PIs)	达芦那韦、利托那韦、替拉那韦、阿扎那韦、洛匹那韦
整合酶抑制剂(INSTIs)	卡替拉韦、比克替拉韦、多替拉韦、拉替拉韦、艾维雷韦
融合抑制剂(FIs)	恩夫韦肽、艾博韦泰

目前临床上大多采用三种或三种以上的药物联合使用，每一种药物具有不同的作用机理或针对 HIV 病毒复制周期中的不同环节，从而避免单一用药产生的抗药性，即为高效抗逆转录病毒治疗（Highly Active Antiretroviral Therapy, HAART），亦被称为“鸡尾酒疗法”。该疗法可最大限度地抑制病毒的复制，延缓病程进展。

早期抗艾药研究主要集中在三个关键酶（即逆转录酶、蛋白酶、整合酶），药物核苷类反转录酶抑制剂、非核苷类反转录酶抑制剂和蛋白酶抑制剂仍是当前的主要用药。随着研究的愈发深入，整合酶抑制剂、融合抑制剂、辅助受体拮抗剂等药物的出现为鸡尾酒组合提供了更多的可能性。鸡尾酒疗法的不断完善使得治疗效果逐渐提升、副作用得到一定控制、用药费用逐步降低，患者能接受更好的治疗、拥有更多的用药选择。

未来，全球抗艾滋病研发方向将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向：1) 现有已知作用靶点下开发具有更优疗效、更佳安全性、更好用药便捷性的新药，目前绝大部分研究属于此类范畴；2) 探索新的

潜在药物靶点（如衣壳蛋白、中性鞘磷脂酶-2等），寻求更加强效、改善耐药的新化合物；3）探索新的治疗方式（如基因治疗、免疫治疗等），寻求能够治愈艾滋病的疗法；4）开发艾滋病疫苗或药物，实现预防感染。

### （3）全球艾滋病药物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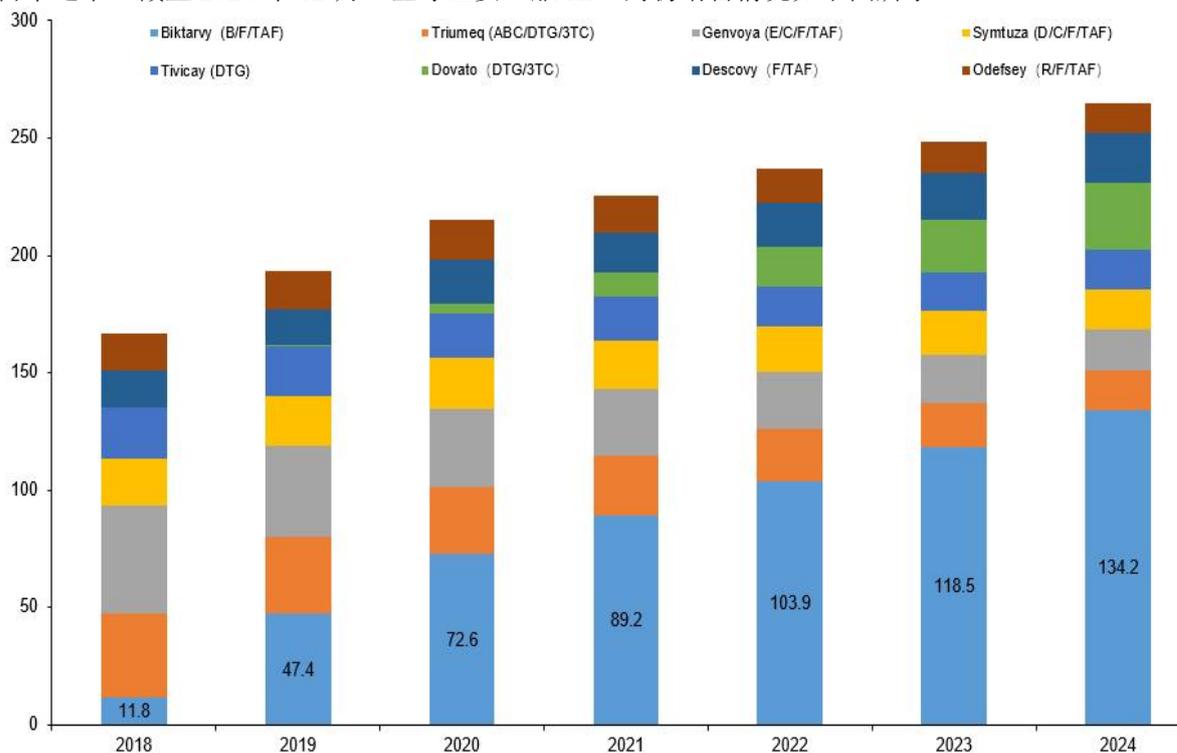
#### 1）全球艾滋病感染情况不容乐观，感染人数持续增长

根据2024年7月22日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UNAIDS）发布的最新报告显示：截至2023年，全球约有3990万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其中接近四分之一即930万人未能获得拯救生命的治疗，导致每1分钟就有1人因艾滋病相关原因死亡；全球HIV病毒新发感染130万人，63万人死于艾滋病相关疾病。

#### 2）口服HIV药物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根据著名市场研究出版商《财富商业洞察》（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的报告，2023年全球艾滋病药物市场规模为341.3亿美元，预计该市场将从2024年的361.1亿美元增长到2032年的582.4亿美元，预测期内复合年增长率为6.2%。

根据医药魔方数据库及华创证券数据，海外HIV用药特别是口服药物市场巨大，其中吉利德的biktarvy（比克恩丙诺）因疗效好、安全性高、耐药率低已经成为超100亿美元重磅品种，市占率近半。截至2024年12月，全球主要口服HIV药物销售情况如下图所示：



主要口服HIV药物销售额（亿美元）

### （4）国内艾滋病药物市场规模及形势

#### 1）国内HIV防控形势取得成效，但形势依然严峻，救治需求持续增加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艾滋病防治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批示，2024年12月国务院出台了《中国遏制与防治艾滋病规划（2024—2030年）》，《规划》的出台，对贯彻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进一步推动艾滋病防治工作，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规划》对当下国内HIV防控成果及形势进行了总结研判：现阶段艾滋病防治工作取得显著成效，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以下简称感染者）诊断发现比例不断提高，接受抗病毒治疗比例和质量不断提升，病死率逐步下降，社会歧视进一步减轻。经输血传播基本阻断，经注射吸毒

和母婴传播得到有效控制。重点地区和重点人群防治取得积极进展，整体疫情处于低流行水平。同时，我国艾滋病防治形势依然严峻，影响流行的社会因素复杂交织，性传播成为最主要传播途径，男性同性性行为人群感染率高，异性传播感染人数多，隐蔽性强，预防难度大，防治任务十分艰巨。

根据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性病艾滋病预防控制中心公布的《2024年全国艾滋病性病疫情》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不包含港澳台）报告现存活艾滋病病毒（HIV）感染者/AIDS患者1,355,017例，报告死亡491,437例。现存活HIV感染者749,839例，AIDS患者605,178例。2024年报告新增HIV感染者/AIDS患者101,626例，其中既往HIV感染者本年转化为AIDS患者18,096例。2024年报告死亡35,891例中，本年死亡31,541例，既往死亡4,350例。2024年报告的HIV感染者/AIDS患者中，HIV感染者男女之比为3.2:1，AIDS患者男女之比为3.8:1；15岁以下HIV感染者214例，AIDS患者62例。

总体而言，经多年努力我国艾滋病防控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性传播已成为HIV主要传播途径，HIV感染流行情况控制在低流行水平，患者治疗意愿及理念虽有所提升，但国内现存HIV感染者基数大，每年仍有一定数量的新发感染者，与联合国提出的“4个95的目标”存在一定差距。未来，仍需持续提升防控意识、提供更多高效安全的防治药物、提高感染者治疗率并实现有效控制，全面遏制HIV的流行，对公众健康具有重大意义。

## 2) 我国医保及自费抗 HIV 病毒药物市场将迎来较快发展

目前，国家免费抗 HIV 药物方案包括 3 种不同作用机制下的 8 种抗 HIV 药物，主要为 NRTI、NNRTI 和 PI 类药物，以传统抗逆转录药物为主。然而，目前国家免费用药范围属于较为早期的抗艾药，在药物使用便利性、药物相互作用等方面往往难以满足艾滋病患者日益增长的差异性需求。抗 HIV 病毒药物从以往由国家集中采购免费治疗正在向政府免费治疗+医保支付+自费市场相结合转变，将是满足不同患者群体需求、提升临床用药可及性和先进性的重要趋势。近年来，随着国家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机制的逐步建立，更多抗 HIV 病毒药物被纳入医保，HIV 患者可以通过医保报销部分用药费用，减轻自费购药的经济负担。

中国艾滋病市场目前规模和未来增长的预测依据有：1) 我国存活患者人数持续扩大，长期用药需求仍有较大增长空间；2) 医保范围逐渐扩大，出现疗效及安全性更佳的新药；3) 国内外药企加速布局中国抗 HIV 病毒自费药物市场，自费市场发展前景广阔；4) 患病人群支付能力提升；5) 党和政府高度重视、政策保障充分有力。

## 3) 国内抗 HIV 创新药物较为稀缺

目前国内仍以抗 HIV 仿制药市场为主，但传统抗 HIV 药物存在较大的副作用；另一方面，疗效与安全性更佳的进口高端药物价格较高。国内感染者的用药诉求未能满足，创新药市场具有较大空间。目前，已经上市的国产创新药物仅有 4 款：前沿生物的艾博卫泰（于 2018 年 6 月获批）、艾迪药业的艾诺韦林片和艾诺米替片、真实生物的阿兹夫定（于 2021 年 7 月获批）。其中，艾博卫泰是融合抑制剂，用于治疗已经接受过其他多种抗逆转录病毒药物治疗但仍有 HIV 病毒复制的患者，其为冻干粉针剂型，静脉滴注给药，每周一次，同时需要每日口服洛匹那韦利托那韦（克力芝），达到协同用药之目的；艾诺韦林片和艾诺米替片在适应症领域、给药途径以及患者群体方面与艾博卫泰存在明显不同；阿兹夫定是核苷类逆转录酶和辅助蛋白 Vif 抑制剂，用于与核苷逆转录酶抑制剂及非核苷逆转录酶抑制剂联用，治疗高病毒载量的成年 HIV-1（艾滋病）感染患者。

## 4) 国产创新药物得到国内权威推荐

《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4 版）》中成人初治患者推荐方案为 2 种 NRTIs 类骨干药物联合第三类药物联合治疗，第三类药物可以为 NNRTIs 或者增强型 PIs（含利托那韦或考比司他）或者 INSTIs；也可以选用复方单片制剂（STR）。WHO 艾滋病用药指南给出推荐的一线方案 and 二线方案，和我国推荐的初治方案类似，一线方案为 2 种 NRTIs 类骨干药物联合第三类药物联合治疗。WHO 在 2019 年第十届国际艾滋病大会上发布了 HIV 感染者抗病毒治疗方案的最新调整建议，主要为：① 一线治疗首选方案中使用多替拉韦（DTG）；② 一线治疗替代方案中使用 400mg 的依非韦伦（EFV）。

在上述行业权威推荐方案中，艾诺韦林片（NNRTI）再次被纳入《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4版），值得注意的是，在“成人及青少年抗病毒治疗时机与方案”中，艾诺米替片成为“推荐成人及青少年初治患者抗病毒治疗方案一复方单片制剂（STR）”的最高级别（A1级）的推荐方案之一。此外，以艾诺韦林片为核心的口服单片复方制剂艾诺米替片，系国际国内抗 HIV 临床实践指南推荐的完整治疗方案，一天一片；在 WHO 推荐初治方案中，以 DTG 为代表的整合酶抑制剂为主，公司自主研发的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 已进入 II 期临床研究阶段，公司亦在开展 DTG 的仿制研发工作。

### 5) 国内 HIV 创新药未来有望走上国际舞台

目前国际上抗 HIV 病毒药物共有 6 大类 30 多种药物，国际主流抗 HIV 病毒药物主要有必妥维、多伟托、绥美凯、捷扶康等，多为复方制剂。我国抗 HIV 病毒药物市场主要以国产仿制药、进口药为主、自主创新药物较为稀缺。与发达国家市场相比，中国市场的相关主流药物主要为仿制国外上市已久、作用机制相对老旧的品种，国内艾滋病患者差异化用药诉求未能满足，药物结构提升空间及国产创新替代市场较大。

随着前沿生物长效融合抑制剂艾可宁、艾迪药业全新结构的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艾诺韦林片、口服单片复方制剂艾诺米替片等国产创新药的陆续获批上市，凭借着竞争优势在临床应用中获得医生及患者广泛认可，有助于提高临床用药的先进性和可及性、推动国内抗 HIV 治疗方案的整体提升。目前，相关企业已在国际市场上开展注册、营销等相关工作，艾迪药业亦推进海外市场战略布局的实施，未来将有助于公司形成抗 HIV 创新药海外业务新的增长点，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品牌影响力和整体竞争力。

## 2、人源蛋白领域行业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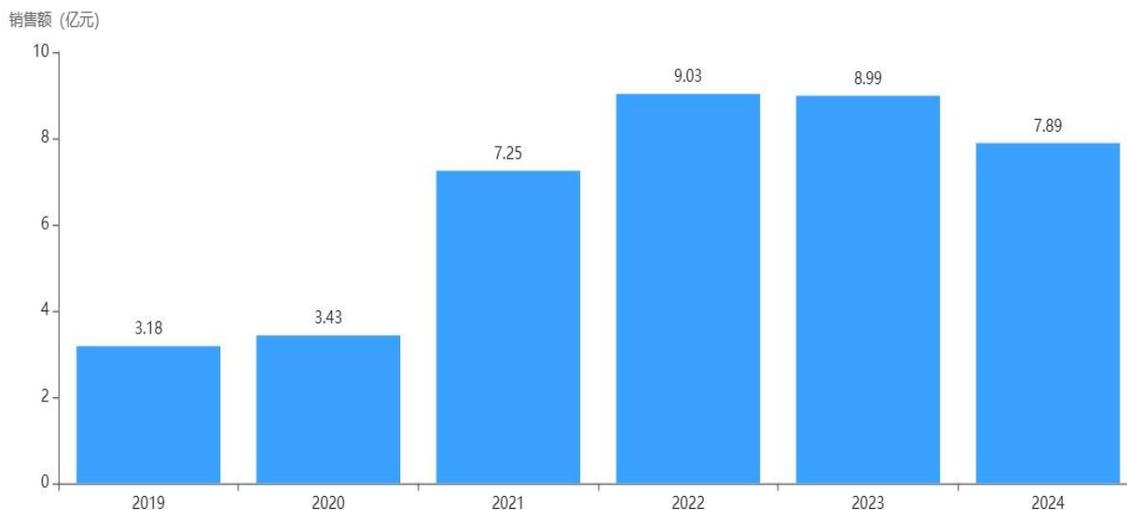
公司人源蛋白产品行业发展主要取决于注射用尿激酶销售情况及其应用领域其他人源蛋白药物的发展和市场情况。目前人源蛋白已上市主要药物为注射用尿激酶、注射用乌司他丁和注射用尤瑞克林。

### （1）尿激酶

当前国内厂商主要溶栓产品为注射用尿激酶，而在发达国家则是以阿替普酶、替奈普酶等特异性溶栓药为主。在国际市场方面，尿激酶的竞争格局相对分散，主要分布在欧洲、日本和韩国市场；国内市场方面，尿激酶生产厂商数量较多，在市场份额上占据了一定优势，但在生产工艺和质量要求方面与跨国公司相比仍有所欠缺。总体来看，尿激酶行业属于充分竞争的行业，厂商需要保证药品的质量和性能，提高技术水平、降低成本，同时加强市场推广力度，才能在市场上获得竞争优势。

注射用尿激酶主要用于血栓栓塞性疾病的溶栓治疗，包括急性广泛性肺栓塞、胸痛 6-12 小时内的冠状动脉栓塞和心肌梗死、症状短于 3-6 小时的急性期脑血管栓塞、视网膜动脉栓塞和其他外周动脉栓塞症状严重的髂股静脉血栓等。尿激酶是《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甲类药品。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人口老龄化水平的不断上升，以及饮食习惯的不合理，我国血栓类疾病发病率呈现逐年上升趋势，这对尿激酶市场的需求进一步提升。

下图为国内注射用尿激酶 2019-2024 年的销售额情况（来源：药智网-全国医院销售数据，单位：亿元），数据显示尿激酶销售额呈上升趋势，2020 年 12 月 30 日尿激酶被药政司列为国家临床必需易短缺药品重点监测清单，2021 年销售额大幅上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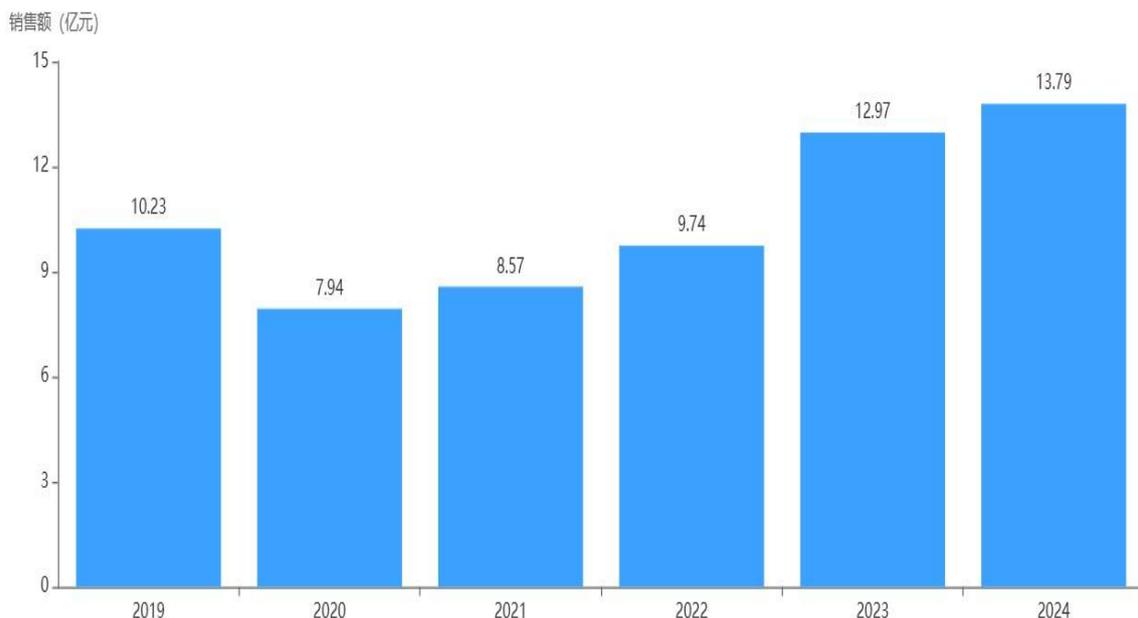


## (2) 乌司他丁

目前乌司他丁注射剂已批准的适应症为：急性胰腺炎、慢性复发性胰腺炎、急性循环衰竭的抢救辅助用药，被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年）》。乌司他丁已被国内多个急性胰腺炎诊疗相关指南/共识推荐，具有较高等级的循证证据，临床应用价值获得国内临床医疗机构的广泛认可，且预期在SAP(重症急性胰腺炎)患者早期足量使用乌司他丁也能有较好的临床获益。乌司他丁在日本也同样有被高频使用，并被相应指南推荐用于急性胰腺炎的治疗，并且作为主流药品被广泛使用。此外，乌司他丁用于急性循环衰竭的抢救辅助用药，可有效控制过度炎症反应，降低多发伤患者住院天数、MODS（多器官功能障碍综合征）发生率和病死率，目前该应用已被国内诊疗指南/共识推荐。

由于乌司他丁抑制机体创伤引发过度炎症反应的机制较为明确，其制剂在临床实际应用方面往往更加广泛，包括肺损伤、脓毒症和肝切除围手术期等。

下图为国内注射用乌司他丁2019-2024年的销售额情况（来源：药智网-全国医院销售数据，单位：亿元）。数据显示乌司他丁注射剂销售额呈上升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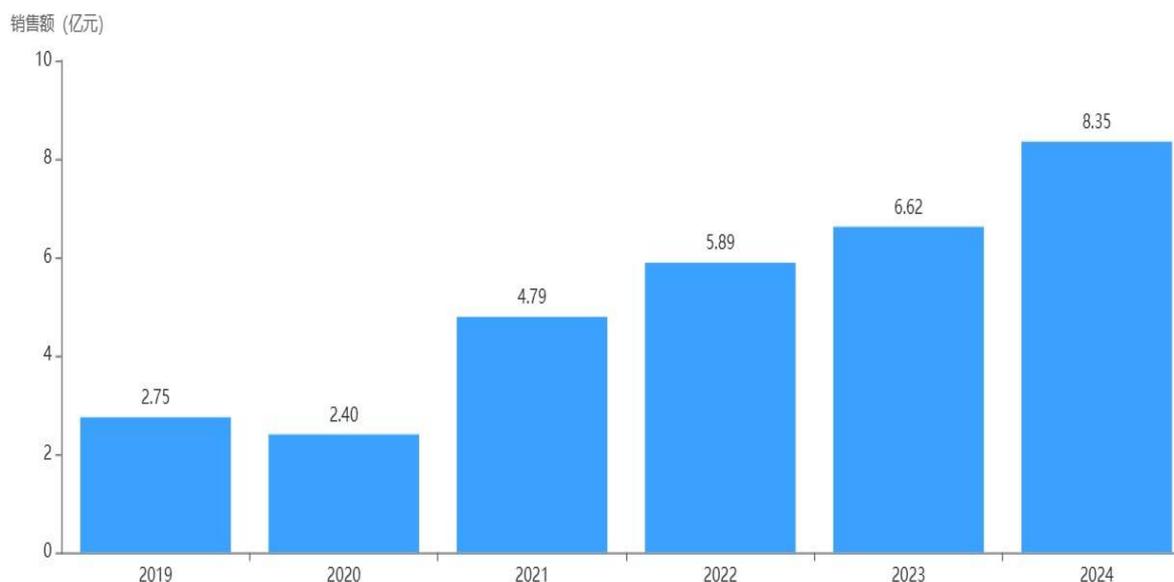


### (3) 尤瑞克林

尤瑞克林制剂用于轻-中度急性血栓性脑梗死的治疗，2019年11月注射用尤瑞克林被正式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9年）》，进一步满足了卒中患者的用药需求。

目前治疗卒中的同类药物，以石药集团的丁苯酞为例，根据石药集团定期报告，丁苯酞2021年销售额近60亿元，2022年、2023年、2024年均保持了稳定的销售增长。我国脑卒中新发患者以每年8.7%的速度上升，预计2025年接近500万新发患者。

下图为国内注射用尤瑞克林2019-2024年的销售额情况（来源：药智网-全国医院销售数据，单位：亿元）。数据显示注射用尤瑞克林销售额呈上升趋势。



##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 (1) 艾迪药业抗艾滋病药物行业地位

与报告期初相比，凭借产品先发优势、商业化运营取得阶段性成果、药物研发管线广度及深度不断丰富，艾迪药业在国产HIV创新药领域的行业地位得以进一步加强，逐步成为国内行业领军企业之一。

我国抗HIV创新药物较为稀缺，目前国内在研管线产品绝大部分还处于临床早期、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国产已经上市的抗艾滋病创新药物有四款，其中两款来自艾迪药业，分别是艾诺韦林片（艾邦德®）及艾诺米替片（复邦德®），其余两款为艾博卫泰及阿兹夫定。

艾诺韦林片为新一代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III期临床研究试验结果显示，其抗病毒有效性与目前国内一线治疗方案中普遍使用的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依非韦伦相当；在安全性上表现优异，对血脂代谢更友好、中枢神经精神不良反应发生率及肝损发生率低于依非韦伦。同时，临床前试验提示艾诺韦林片不易耐药，对野生型HIV病毒、常见耐药性突变病毒均具有较高体外活性；国内同类抗艾滋病病毒创新药物数量较少且绝大部分处于临床早期，艾诺韦林片上市后有望保持优势、实现老药更新换代，帮助患者提高生活质量。2023年12月13日，艾诺韦林片成功原价续约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年）》。

艾诺米替片（复邦德®）为国内首个获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三联单片复方抗艾滋病1类新药，每片含有艾诺韦林、富马酸替诺福韦和拉米夫定三种主要成分，包括2个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和1个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其组合方案及药物选择均符合国际趋势，填补了国产创新

成分单片复方制剂领域的空白。2023年12月13日，艾诺米替片顺利通过医保谈判，成功被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年）》。

国内目前已经上市数款抗艾滋病感染完整单片复方制剂，其中进口药物以必妥维、多伟托、捷扶康、德思卓为主，国产1个即复邦德<sup>®</sup>，主要定位于自费及医保市场。

与进口整合酶原研药物捷扶康<sup>®</sup>的头对头大型III期临床研究数据显示，艾诺米替片（复邦德<sup>®</sup>）用于经治HIV-1感染者平稳转换治疗可以持久维持病毒抑制且有效性相当，肝脏和肾脏安全性方面相当，而在血脂、体重及尿酸等心血管代谢安全性指标方面具有优势，为患者提供了平稳转换的新选择。此前尚无真正意义上的含有国产创新成分的单片复方制剂，艾诺米替片（复邦德<sup>®</sup>）的上市将改变这一局面，有助于减轻患者的经济压力、实现进口替代。

公司在已上市两款创新药的基础上，对标国际先进产品，持续推进不同靶点药物研发工作，针对HIV生命周期不同阶段所提供的不同治疗手段，公司力求为患者提供更为全面多元的产品选择，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填补国产创新空白。

公司紧跟国际主流用药趋势，为国内HIV感染者提供紧跟国际一线水平的治疗手段，布局了新一代抗HIV整合酶抑制剂ACC017；针对HIV生命周期不同阶段，正在研发HIV预防长效系列药物，力求满足国内艾滋病领域预防需求；为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公司开展了达芦那韦片（Darunavir）仿制药、多替拉韦钠片（Dolutegravir, DTG）及其复方制剂拉米夫定多替拉韦片、多替拉韦拉米夫定替诺福韦三联片仿制药的开发。公司HIV在研管线广度与深度处于国内前列水平。

## （2）艾迪药业人源蛋白行业地位

公司起步于人源蛋白的开发、收购、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已发展成为行业领先的人源蛋白相关产品生产基地。在此领域，公司10年以上的行业积累保证了与尿液收集点的成熟稳定关系，构建了技术和资源的复合壁垒，并建立了产品的生产工艺及标准化体系，纳入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被授牌江苏省人尿蛋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并实现控股，至此，公司拥有尿激酶产业价值链的整合业务模式，实现从粗品的供应、原料药的生产到尿激酶制剂生产的“人源蛋白原料-制剂一体化”战略布局，将进一步提升尿激酶产品的行业市场供应地位，进一步强化公司在人源蛋白领域的技术优势和竞争地位。

南大药业是同时持有尿激酶原料药和注射用尿激酶制剂生产批文的“原料药+制剂”一体化生产企业，与国内众多知名医药配送经销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销售能力和成本控制能力。根据药融云及药智网数据库统计，2014年至2024年，南大药业的注射用尿激酶制剂已连续多年占据国内医院端市场占有率第一的地位。南大药业完善的质量体系和产品质量以及稳定的供应能力得到了下游客户的一致认可，南大药业与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持续提供质量稳定有效的制剂创造收入和利润。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南大药业收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公司在研2.2类改良型新药AD108注射液开展“拟用于改善急性缺血性脑卒中导致的神经功能缺损”适应症的I期临床试验。若未来成功获批上市，AD108注射液将为脑卒中患者带来更多的治疗选择；公司产品线将得到显著拓展，业务和收入来源将更加多元化，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发展潜力。

##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 （1）抗HIV药物领域

HIV感染已经从致死性疾病逐步转变为可防可控的传染性慢病，通过坚持每日服用多种不同作用机制的药物，可有效抑制HIV病毒的复制。随着抗病毒治疗药物的发展，全球范围内更多疗效强、耐药屏障高、安全性好、患者依从性好的药物陆续获批上市，国内艾迪药业、前沿生物等公司创新药的上市也为国内患者带来更多选择。

长期以来，国家医保部门始终高度关注艾滋病患者的用药需求。2017年，国家逐步将艾滋病用药纳入医保；2019年，国家将艾考恩丙替片（捷扶康）纳入乙类目录，同时移除了老旧药物司他夫定；2020年至2023年的《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新增多个艾滋病用药。同时，随着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升、卫生保健意识的增强和医疗支付能力不断提升，对新型药物的需求持续增加。越来越多经济条件相对较好的患者更注重通过使用更为安全、有效的新型药物提升生活质量，该群体的价格敏感度相对较低，也有更强烈的差异化用药需求。

艾滋病的预后与患者是否治疗以及是否正规治疗有很大的关系。如果患者能够坚持服用抗病毒药物，并且定期前往医院进行复诊，可以长期抑制病毒，患者可以和正常人一样工作、生活以及学习。目前在全球范围内仍缺乏有效治愈艾滋病的方法，需要终身治疗。针对艾滋病，目前临床上多采用“鸡尾酒疗法”（每一种药物具有不同的作用机理或针对 HIV 病毒复制周期中的不同环节，从而尽可能减少单一用药产生的抗药性）。

全球范围内接受治疗的 HIV 患者数量不断增加，是全球抗 HIV 病毒药物市场持续扩大的核心驱动力。在我国，鉴于我国存活患者人数持续扩大、医保范围逐渐扩大、患病人群支付能力提升等因素，我国抗 HIV 病毒市场同样存在较大的增长空间。

## （2）人源蛋白制剂领域

人源蛋白制剂行业是生物制药领域的一个重要分支，主要涉及通过生物技术手段生产和应用源自人类基因或蛋白质的药物。人源蛋白制剂市场近年来持续增长，尤其在抗炎、溶栓、抗凝、卒中、生育辅助等领域。

全球范围内人源蛋白相关主要产品类型有：尿源制剂产品（包括注射用尿激酶、注射用乌司他丁、注射用尤瑞克林等）、血液制品（如人血白蛋白、凝血因子等）、重组蛋白质药物（包括重组人胰岛素、重组人红细胞生成素、生长激素等）、单克隆抗体（如曲妥珠单抗和利妥昔单抗等）以及疫苗（如 HPV 疫苗）。

完成对南大药业收购后，公司在人源蛋白制剂领域将拥有注射用尿激酶制剂批件。当前国内厂商主要溶栓产品为注射用尿激酶，而在发达国家则是以阿替普酶、替奈普酶等特异性溶栓药为主。总体来看，尿激酶行业属于充分竞争的行业，厂商需要保证药品的质量和性能，提高技术水平、降低成本，同时加强市场推广力度，才能在市场上获得竞争优势。

目前国内拥有注射用尿激酶批文的企业较多，但实际从事尿激酶制剂生产的企业主要为南大药业、人福医药子公司武汉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丰原制药有限公司、青岛冠龙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和天津生物化学制药有限公司等。根据药融云及药智网数据库统计，2014年至2024年，南大药业的注射用尿激酶制剂已连续多年占据国内医院端市场占有率第一的地位。

伴随生物医药产业的飞速发展，尿激酶制剂的制备技术不断提升，使得产品质量更加稳定和优良，逐渐得到市场的认可和接受，进一步扩大了尿激酶市场的广度和深度。未来，随着更深入的研究和临床实践，尿激酶可能在其他疾病领域发挥作用，如血管闭塞性疾病、血液透析等。因此，尿激酶制剂产品质量的提升以及新拓展的适应症均有利于提升尿激酶制剂产品的市场空间。

## （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公司在人源蛋白领域涉及的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领域	技术说明	保护方式	技术来源
1	树脂吸附工艺	富集尿蛋白、活性保持、降低微生物降解、减少环境污染，开发形成规模化生产工艺体系	技术秘密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序号	核心技术领域	技术说明	保护方式	技术来源
2	原料药分离纯化技术	原料药纯度高、去内毒素和除病毒	技术秘密	自主研发
3	制剂制备工艺方法技术	室温配置，无活性碳，pH 调节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4	其他新领域	基于人源蛋白平台，不断开发如血凝调节蛋白、白蛋白、人表皮生长因子等新的产品品种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5	尿激酶粗品精制纯化技术	控制子公司南大药业创新建立了精制尿激酶成品的工艺流程和技术平台，包括尿激酶精制过程使用的一种制药业用分液罩、液体储药罐、树脂分离装置、冷室系统、层析恒温箱及冻干粉针剂冻干机等。纯化过程中创新地将亲和膜色谱法及亲和层析法相结合、流程优化的低温配料配方工艺以及高分辨率层析工艺，获得质量稳定、可控，活性效价极高的大分子尿激酶冻干粉制品。相较于市场上的同类产品，技术控制更加严格、质量标准制定更加严谨、价格更加低廉，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其中，具体相关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领域	对应产品	技术来源
1	制备人尿激肽原酶粗制品的方法	树脂吸附工艺	乌司他丁粗品、人尿激肽原酶（尤瑞克林）粗品、尿激酶粗品	自主研发
2	树脂转运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3	适用于在尿槽中有效吸附尿蛋白的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4	保护尿蛋白吸附剂的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5	颗粒物料仓储笼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6	用于袋装颗粒物的清洗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7	层析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8	蛋白质生产设备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9	人尿液及尿蛋白粗品中 HIV/HBV/HCV 等病毒的检测技术	病毒检测		自主研发
10	高纯度高分子量尿激酶原料药的制备	原料药制备新工艺技术	尿激酶原料药	自主研发
11	乌司他丁冻干粉制剂的制备方法	制剂制备工艺方法技术	乌司他丁冻干粉针剂	自主研发
12	人尿激肽原酶(KLK1)特异性抗体制备及人血浆 KLK1 浓度检测技术	其他新领域	尤瑞克林	自主研发
13	适用于从人尿中大规模富集白蛋白的方法	其他新领域	白蛋白	自主研发
14	可工业化生产的人来源血凝调节蛋白的制备方法	其他新领域	血凝调节蛋白	自主研发
15	天然凝血酶调节蛋白的纯化方法	其他新领域	血凝调节蛋白	自主研发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领域	对应产品	技术来源
16	可工业化生产的从尿液中制备人表皮生长因子的方法	其他新领域	表皮生长因子	自主研发
17	尿激酶粗品精制纯化技术	其他新领域	尿激酶制剂	自主研发

## (2) 公司化学药物技术平台涉及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领域	技术说明及对应产品	保护方式	技术来源
1	小分子化学药物发现技术	<p>(1) 对授权引进的化合物 ACC007、ACC010、ACC015 等进行深度开发，在此基础上自主积累形成相关化合物药效学、药代动力学、毒理学等核心研究数据以及药物合成、适应症选择、剂型制备、临床试验等完整开发技术策略。</p> <p>(2) 晶型制备与晶型表征技术：自主开发了化合物 ACC007 的晶型 I 的制备以及运用 X 射线粉末衍射和 DSC 对该晶型进行表征方法。晶型 I 具有高纯度以及高稳定性，利于后处理以及存储，制备方法简单，可用于制备抗 HIV 的药物。</p> <p>(3) 聚乙二醇修饰药物技术：自主开发了运用小分子量的聚乙二醇(PEG1000Da 或更小)修饰芳基化合物的方法。同时还可以将聚乙二醇修饰后的化合物做成药学上可接受的盐或水合物。小分子量的聚乙二醇修饰后的化合物，具有更高的生物利用度，更长的半衰期，较少的毒性和更好的疗效。同时聚乙二醇修饰技术还可以用于修饰其他大分子药物，如蛋白和抗体等。</p> <p>(4) 自主开发了整合酶抑制剂全新结构化合物 ACC017，完成了单晶培养与结构鉴定，完成盐型研究、多晶型研究、表征与稳定性考察并获得有成药性优势的盐型与晶型，完成临床前药学与药效/药代/毒理等研究并获批临床，完成化合物专利、组合物专利、盐型专利与晶型专利申请，其中化合物中国专利已获授权，化合物和晶型专利已申请 PCT，目前化合物 PCT 专利已进入美国、欧洲、日本国内审查阶段。</p> <p>(5) 长效抗 HIV 药物发现公司自主开发的全新结构的长效抗 HIV 药物已完成新分子的设计、生物活性测试及类药性评价，初步确认临床前 PCC 化合物，已完成相关化合物专利优先权申请</p>	专利保护	授权许可及自主研发
2	原料药化学合成工艺技术	<p>ACC007、ACC010、ACC015、ACC017 原料药合成工艺技术自主开发了 ACC007、ACC010、ACC015、ACC017 高纯度、低成本、可工业化生产的原料药合成工艺技术，并完成 ACC007 原料药合成工艺、ACC017 工艺专利等多项专利申请，未来可用于 ACC007、ACC010、ACC015、ACC017 等原料药生产。</p> <p>(1) ACC017 关键砌块手性氨基醇合成工艺专利公司不仅针对 ACC017 的化合物、晶型与盐型等完成一系列知识产权保护，同时对原料药的合成工艺、关键物料与片段开发全新制备工艺，完成关键片段手性氨基醇的制备方法专利申请。</p> <p>(2) ACC007 原料药（艾诺韦林）合成工艺专利申请公司在已获批的艾诺韦林原料药现有工艺基础上，进一步探索全新工艺、优化生产与降低制造成本，完成多个全新合成工艺路线的研究并完成多个工艺发明专利申请，围绕原料药生产全面布局知识产权保护。</p>	专利保护 技术秘密	自主开发

序号	核心技术领域	技术说明及对应产品	保护方式	技术来源
3	制剂制备工艺技术	<p>(1) 复方制剂 ACC008 制剂技术: ACC008 组方包括 ACC007、富马酸替诺福韦和拉米夫定, 药学上可接受的赋形剂包括填充剂、粘合剂、崩解剂、润滑剂以及表面活性剂组成。公司自主开发 ACC008 复方制剂技术, 其制备方法解决了难溶性药物成分的溶出, 不稳定药物活性成分的降解, 多种活性成分的均匀性等问题; 采用多种增溶技术解决难溶性药物成分的溶出, 提高生物利用度, 在人体血液中获得产生药效必需的药物浓度; 采取的分步制粒、混合等工艺技术避免了不稳定性原料的降解及混合不均匀导致的产品不稳定, 复方制剂的制备方法工艺可靠, 稳定性好。ACC008 制剂处方工艺及应用专利已申请并获授权。</p> <p>(2) ACC007、ACC010、ACC015 制剂技术: 公司根据活性化合物特性和口服制剂要求, 自主开发出口服生物利用度高的制剂, 及适用于工业化生产的制剂技术, 涉及品种 ACC007、ACC010、ACC015 等。</p> <p>(3) ACC017 制剂技术针对全新整合酶抑制剂制剂技术, 公司开发了涵括不同晶型物质形态的制剂处方及制造技术, 多个制剂处方工艺专利已在实审中</p>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4	药物分析与检测技术	<p>(1) ACC007 和 ACC008 含量生物测定技术</p> <p>可同时测定血浆中 ACC008 组分 ACC007、拉米夫定和富马酸替诺福韦的方法: 预处理血浆样品, 采用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进行定量测定, 利用内标法定量, 可同时对血浆中三种药物的浓度进行分析测定。该方法灵敏度高、特异性强、精密度好、准确度高、稳定性好、提取回收率高、无明显基质效应和稀释效应等优点, 适用于同时分析血浆中 ACC007、拉米夫定和富马酸替诺福韦的量。</p> <p>(2) ACC007 原料药 (艾诺韦林) 有关物质检测方法</p> <p>已申请 ACC007 原料药分析方法发明专利, 建立艾诺韦林有关物质的检测方法, 可以全面、准确、有效地反映艾诺韦林的质量状况, 适用于艾诺韦林制备全流程、原料药及制剂的质量控制。完成艾诺韦林原料药降解杂质与制备方法研究及其应用研究并完成发明专利申请</p> <p>(3) ACC008 制剂 (艾诺米替片) 含量检测方法与有关物质测定方法</p> <p>公司已经申请 ACC008 制剂含量检测方法及应用专利并获授权; 完成 ACC008 制剂有关物质分析方法开发, 高难度分离控制 30 多个杂质组分, 有关物质分析方法专利申请准备中</p> <p>(4) ADC201 原料药质量控制与杂质相关专利</p> <p>针对本项目原料药多个特定杂质进行制备工艺与结构确证, 开发全新的分析方法, 检测结果准确可靠, 适用于本项目原料药的质量控制和安全性研究, 完成多个专利申请</p>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4	尿激酶粗品

##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提交专利申请115项，累计获得授权专利56项，其中发明专利25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3	4	72	25
实用新型专利	3	7	43	31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16	11	115	56

注：累计获得数以所有权归属公司（含子公司）为标准。

##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89,887,129.01	63,182,425.19	42.27
资本化研发投入	17,616,154.40	20,999,714.60	-16.11
研发投入合计	107,503,283.41	84,182,139.79	27.7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5.73	20.46	增加 5.2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16.39	24.95	减少 8.56 个百分点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ACC007（抗HIV病毒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	156,070,000.00	9,533,945.55	132,032,277.70	1、已获批上市，报告期内开展上市后研究，其中两项药物相互作用已完成；2、致癌性研究正常开展中。	产品生产批件到期后续证	行业前列	药物安全性更好，为HIV患者提供更好的药物选择
2	ACC008（ACC008复方制剂）	144,070,000.00	19,805,189.04	104,349,045.26	新适应症（用于经治HIV-1感染者平稳转换治疗）上市许可申请已于2024年9月26日获批。	新适应症申报并获批上市	行业前列	可以扩大患者用药人群；可以提高患者用药的便利性及依从性
3	ACC017（抗HIV病毒整合酶抑制剂）及其复方制剂	114,060,000.00	25,099,980.25	57,631,350.05	1、已完成单剂量爬坡试验，结果显示：所有剂量组别受试者的安全性良好，未发生2级或以上不良事件；药物口服吸收暴露水平良好，可支持每日给药一次。2、Ib/IIa期临床试验正在开展，已完成1个剂量组的临床试验，结果显示本品对HIV-1感染人群具有较好的抗病毒活性和安全性。3、已完成原料药三批工艺验证生产及质量研究，稳定性研究持续开展中。正在进行ACC017单方制剂工程批研究。4、已完成ACC017/恩曲他滨/丙酚替诺福韦片的小试开发和中试批生产，正在进行中试批质量研究。5、NDA阶段需开展的非临床研究（生殖毒性、长期毒性、光毒性研究）正常开展中。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进口替代，为HIV患者提供更好的药物选择
4	抗HIV长效药物	39,800,000.00	4,799,602.97	9,727,425.44	临床前研究阶段，针对前期多轮筛选获得的先导化合物，持续优化临床候选分子的成药性及	获得临床研究许可	行业前列	具有前沿特色、兼顾安全性与有效性的抗HIV

					类药性等性能, 已获得多个 PCC, 已经完成长效药物新分子的专利优先权申请并获受理。			长效药物, 填补我国该细分领域国产创新药物空白。
5	艾诺韦林 (ACC007) 原料药仿制	5,700,000.00	586,247.53	4,982,972.79	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	完成原料药备案	行业前列	提供原料药保障。
6	ADC201 (多替拉韦钠仿制研发)	15,655,900.00	5,425,768.80	11,593,251.61	已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提交 ANDA, 正在审评审批。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化学药物 4 类	为不同 HIV 患者提供不同药理作用机制的药物
7	ADC202 (达芦那韦仿制研发)	27,219,500.00	6,944,770.89	13,067,223.84	已完成 BE 试验, 待整理资料提交 ANDA 申请。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化学药物 4 类	为不同 HIV 患者提供不同药理作用机制的药物
8	AD105 (乌司他丁仿制, 粉针剂型)	26,000,000.00	179,854.81	20,440,568.18	开展稳定性研究。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为抗炎制剂, 上市后可以为患者提供更多用药选择
9	AD105 (乌司他丁仿制, 水针剂型)	46,000,000.00	456,334.26	7,974,176.93	启动以日本持田 UTI 水针为参比制剂的仿制药研究。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为抗炎制剂, 上市后可以为患者提供更多用药选择
10	AD105 (乌司他丁新适应症)	100,480,000.00	2,295,087.13	18,038,902.19	已完成 I 期临床试验, 结果显示注射用乌司他丁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降低围手术期过度炎症反应; 减少术后并发症, 加速术后恢复
11	ADB115 (Bikunin 的研发)	20,874,400.00	168,099.87	1,271,645.69	CMC 研究进行中。	获得临床研究批件	行业前列	为急性胰腺炎治疗提供新的治疗药物
12	AD010 (血凝调节剂)	165,410,000.00	303,632.36	18,082,215.42	药效学实验进行中。	获得临床研究批件	行业前列	适应症为弥散性血管内凝血, 为严重的出血综合症提供新的治疗药物

1 3	AD018（长效尿激肽原酶）	16,000,000.00	28,495.03	5,605,869.06	临床前研究进行中。	获得临床研究批件	行业前列	为脑卒中患者提供新的治疗药物
1 4	AD108（尿激肽原酶）	29,510,000.00	4,922,923.05	24,154,126.85	已于2024年12月11日提交临床试验申请，正在审评审批。	获得临床研究批件	行业前列	为脑卒中患者提供新的治疗药物
1 5	ACC102（抗真菌制剂）	6,800,000.00	96,291.70	5,615,180.73	项目终止。	/	/	/
1 6	ADC131（抗新冠药物）	266,689,800.00	4,716,981.15	8,029,637.97	项目终止。	/	/	/
1 7	ADC203（拉米夫定多替拉韦片仿制）	16,545,000.00	4,688,301.99	5,553,593.92	已完成小试开发，正在进行中试研究。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化学药物4类	单片复方制剂，为HIV患者提供更便利的选择
1 8	HIV药物国际研发及注册项目	18,670,000.00	2,748,329.78	4,723,778.99	1.艾诺米替片埃塞俄比亚、纳米比亚、桑给巴尔提交注册申请；2.其他各国海外注册及研发工作正常开展。	获得海外产品上市许可	行业前列	为世界HIV患者提供安全有效的中国HIV治疗药物
1 9	多替拉韦拉米夫定替诺福韦三联片的药学研究	6,280,000.00	1,445,237.44	1,445,237.44	正在进行小试开发。	完成药学研究满足中国与非洲双报注册技术要求	化学药物3类	单片复方制剂，为HIV患者提供更便利的选择
2 0	高分子量尿激酶制剂的临床前研究	29,175,000.00	4,386,437.98	4,386,437.98	已完成原料药工艺开发，中试批和注册批生产。已完成制剂小试处方工艺开发，正在开展中试批研究。临床前非临床研究进行中。	获得临床研究批件	行业前列	为血栓栓塞性疾病患者提供更安全的溶栓治疗选择。
2 1	长效尿激酶冻干粉制剂质量标准研究	24,000,000.00	1,470,634.84	1,470,634.84	建立初步标准	建立符合国家要求的质量标准	行业先进	新技术药物
2 2	长效尿激酶冻干粉制剂工艺	22,000,000.00	1,212,794.06	1,212,794.06	完成工艺确定	稳定生产产品	行业先进	新技术药物

	研究							
2 3	尿激酶粗制品 洗涤方法研究	2,000,000.00	1,015,229.42	1,015,229.42	已完成对洗涤液的选择	洗脱完全	行业先进	减少废水排放，降本增效
2 4	50万单位尿激酶恢复生产研究及长期稳定性考察	3,500,000.00	1,003,410.32	1,003,410.32	已完成三批生产，进行稳定性考察	上市销售	行业先进	新规格溶栓类药物
2 5	长效低分子量肝素钠冻干粉针剂质量标准研究	15,000,000.00	721,009.55	721,009.55	建立初步标准	建立符合国家要求的质量标准	行业先进	新技术药物
2 6	长效低分子量肝素钠冻干粉针剂工艺研究	19,000,000.00	728,919.72	728,919.72	建立初步标准	稳定生产产品	行业先进	新技术药物
2 7	注射用高分子量尿激酶临床前研究	29,175,000.00	23,465.65	23,465.65	立项完成	获得临床研究许可	行业先进	更高安全性药物
合计	/	1,365,684,600.00	104,806,975.14	464,880,381.60	/	/	/	/

## 情况说明

1.因药品研发周期长、不确定因素较多，上表主要列示公司主要在研项目截至报告期末的投入情况及进展或阶段性成果；2.上表“预计总投资规模”为相关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投入和未来一定期限内预计可能发生的研发费用之和，该预计数为公司基于现有研发项目进度进行的合理预测，但实际投入可能会基于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而发生变化。

##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09	8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48	17.6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837.29	2,201.2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6.03	26.21

以上相关数据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公司南大药业。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32
本科	66
专科	7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4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5
60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科技制药企业，服务国家卫生战略、创新能力、核心技术、产业链一体化优势、核心人才、商业化运营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未来持续发展的基础。

##### 1、服务国家卫生战略，深耕 HIV 领域，产品优势及品牌效应逐步显现

公司瞄准艾滋病、炎症、脑卒中等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重大疾病领域，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为导向，致力于探索创新药物研制开发，提升相关细分领域国内临床用药的先进性和可及性。公司聚焦艾滋病治疗领域，得益于战略方向的正确性、研发资金的持续投入及科研团队的不懈努力，两年内连续获批两款抗 HIV 领域 1 类新药，产品优势及品牌效应不断显现，产品疗效得到权威指南推荐。《中国遏制与防治艾滋病规划（2024—2030 年）》为公司战略方向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同时也为公司在 HIV 领域的药物研发、市场推广和国际化布局提供了进一步的发展机遇。

全新结构的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艾诺韦林片（针对初治患者）已于 2021 年获批上市，系国内首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抗 HIV 口服 1 类新药，艾诺韦林研究试验结果显示，其具有有效性、安全性以及药物相互作用少、耐药屏障较高四大优点；2023 年 4 月其 III 期临床试验数据首次登上国际临床医学顶刊——《柳叶刀——区域健康（西太平洋）》。

以艾诺韦林片为基础的抗艾三合一复方单片制剂艾诺米替片（针对初治患者）于 2022 年 12 月获批上市，是公司继艾诺韦林片后第二个获批上市的 1 类新药。艾诺米替片（用于经治 HIV-1 感染者平稳转换治疗）与进口原研药物捷扶康®的头对头大型 III 期临床结果显示，艾诺米替片用于经治 HIV-1 感染者平稳转换治疗可以持久维持病毒抑制且有效性相当，肝脏和肾脏安全性方面相当，而在血脂、体重及尿酸等心血管代谢安全性指标方面具有优势。目前全球主流 HIV 药物均为单片复方制剂，单片复方符合国际用药趋势，将进一步填补该细分领域国产空白，HIV 患者每天只需服用一片，无需再服用其他药物，大幅减少服药次数及片数，解决患者每日服用多种药片的便捷性问题，为中国 HIV 患者提供与国际同步的新选择。2024 年 7 月，艾诺米替片 III 期临床试验数据首次登上国际临床医学顶刊——《柳叶刀——区域健康（西太平洋）》。

国内权威指南对公司产品进行了治疗推荐：艾诺韦林片于 2021 年 10 月被纳入《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 2021 版》，2024 年 7 月被纳入《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4 版）；艾诺米替片于 2024 年 7 月被纳入《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4 版），在“成人及青少年抗病毒治疗时机与方案”中，艾诺米替成为“推荐成人及青少年初治患者抗病毒治疗方案—复方单片制剂（STR）”A1 级（A 即高质量、1 即强推荐）的推荐方案之一。

得益于产品上市前扎实的临床研究、上市后多细分维度的真实世界研究，以及产品进入医保目录后患者支付价格的降低、产品自身优点和价格端优势，公司产品口碑及品牌优势不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艾诺韦林/艾诺米替临床研究证据不断完善充分，先后十余次登上柳叶刀等国际权威学术期刊；公司将在不断积累中国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的基础上，继续推动含艾诺韦林方案（艾诺韦林、艾诺米替）的覆盖和放量。

##### 2、前瞻性研发布局，不断拓宽抗 HIV 领域研发管线的宽度与深度，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长期动能

公司在已上市两款创新药的基础上，对标国际先进产品，持续推进不同靶点药物研发工作，针对 HIV 生命周期不同阶段所提供的不同治疗手段，公司力求为患者提供更为全面多元的产品选择，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填补国产创新空白。

基于此，公司不断延展艾滋病治疗领域管线宽度与深度：

公司自主研发整合酶抑制剂（ACC017），报告期内，全新化学结构的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 片已完成一项 I 期临床研究，包括首次人体试验（FIH）、单剂量递增试验（SAD）、食物影响试验

(FE)、与联合抗逆转录药物相互作用试验(DDI),结果显示:所有剂量组别参研者的安全性良好,未发生2级或以上不良事件;药物口服吸收暴露水平良好,可支持每日给药一次。报告期内,在进行一项初治HIV感染者Ib/IIa期临床研究,包括多剂量递增试验(MAD)、概念验证试验(POC)、药动学/药效学研究(PK/PD)以及初治人群联合给药剂量探索试验(Dose-finding),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本研究所有受试者的入组工作,初步结果显示:ACC017片安全性良好,单药治疗药效明确,与FTC/TAF联合组成完整方案达到病毒学抑制水平高且快。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在进行的一项经治耐药人群II期临床研究已完成首例参研者签署知情同意书和首例参研者入组,正在积极有序推进。此外,公司正在研发以ACC017为核心,联合恩曲他滨、丙酚替诺福韦的三联复方制剂,目前已完成小试开发和中试研究,正在推进IND注册批生产。

公司在抗艾滋病领域瞄准国际最新研发方向,针对HIV生命周期不同阶段,正在研发HIV预防长效系列药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多个先导化合物并持续优化设计与成药性评价,进一步在其基础上拓宽长效药物研发的深度与广度,锚点半年甚至更长效、安全性更高的药物设计与成药性,获得多个PCC(临床前候选化合物)。公司已完成1个全新分子的预毒理试验、全面启动IND前的非临床与药化研究,另外其他新分子的预毒理试验同步进行中。公司也已经完成长效药物新分子的专利优先权申请并获受理。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抗HIV领域竞争力,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公司开展了达芦那韦片(Darunavir)仿制药、多替拉韦钠片(Dolutegravir, DTG)及其复方制剂拉米夫定多替拉韦片、多替拉韦拉米夫定替诺福韦三联片仿制药的开发,达芦那韦片系抗HIV不同靶点药物中蛋白酶抑制剂的核心药物,DTG系第二代整合酶抑制剂,整合酶抑制剂疗效较为显著,可以较快降低病毒数量且一般都有较好的耐受性,2019年世界卫生组织推荐DTG为治疗所有HIV患者的首要治疗选择之一。

公司研发管线丰富、具备项目遴选能力,能够紧跟相关研发动态和趋势、提高项目后续研发及产业化成功率。公司目前核心在研产品包括7个1类新药和3个2类新药,范围涉及抗HIV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整合酶抑制剂、长效治疗药物、炎症、脑卒中等治疗领域,其中部分属于填补国内空白、疗效显著、市场前景较好的创新品种,覆盖临床前、I期临床、II期临床、NDA等多个阶段,形成合理梯队,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长期动能。

### 3、抗HIV及人源蛋白双核心领域具备“研发-生产”“原料-制剂”一体化经营优势

公司核心业务由抗HIV及人源蛋白构成,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实现核心业务从原料到制剂,从研发到生产的自主可控一体化模式,将在成本控制、质量保障、研发创新、商业运营等方面为公司提供显著的竞争优势。

在抗HIV领域,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两款抗HIV领域1类新药已获批上市,其他整合酶抑制剂、抗HIV长效制剂及高端仿制药物目前处在研发及临床进程中,凭借自主可控的“研发-生产”、“原料-制剂”一体化经营模式,公司抗HIV领域创新药的研发、生产和商业化进展均在自主可控的前提下稳步推进中。

在人源蛋白领域,公司自成立以来就立足于此,公司拥有完善的操作规程和质量管理体系,通过对人源蛋白原料供应商给予技术指导,建立了和一线收集点的长期稳固关系,成为国内能够大规模向下游人源蛋白制剂厂商供应粗品的生产基地。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方式完成对南大药业的收购并实现控股,至此,公司拥有尿激酶产业价值链的整合业务模式,实现从原料的供应、原料药的生产到尿激酶制剂生产的“人源蛋白原料-制剂一体化”战略布局,有助于上市公司发挥产业协同作用,实现优势互补,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整体实力。

具体而言,在成本控制方面,公司可通过自主生产原料来降低成本,减少对外部供应商的依赖;全产业链的规模效应可以降低各环节的单位成本,提升整体盈利能力。在质量控制方面,公司可通过控制从原料到成品的各个环节,确保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和可追溯性,有助于提升产品的市场信誉和消费者信任。在资源整合方面,公司研发部门可以直接与生产、临床等部门合作,共享资源和信息,加速新药的开发进程,此外,研发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可以快速在生产或临床阶段进行验证和调整,缩短研发周期。在商业化方面,拥有完整的产业链意味着企业可以更快地将新药推向市场,抢占市场先机。

#### 4、合理布局新药商业化运营，快速推动产品市场导入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满足国家对重大传染性疾病防控需求，同时增加收入来源，优化收入结构，增强可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拥有推动创新药商业化直至成功的强大信念，并具备与之匹配的诸如商业化人才、市场渠道、营销理念等各种要素，能够在商业化过程中及时调整及优化策略。

报告期内，公司创新业务模式，确定了“医学引领、市场拉动、销售落地”的营销思路。在医学方面，扎实推动科研成果上市后研究，艾诺韦林片III期临床结果及艾诺米替片III期临床结果均被国际临床医学顶刊《The Lancet Regional Health - Western Pacific》收录，利用临床结果优势及真实世界最新研究成果，发挥循证医学数据对商业化支持作用；在市场方面，利用各种规模、形式的学术活动，积极宣传公司品牌、科普抗艾知识、宣传产品的优势、特点，提升医生、患者的认同度，特别关注提升药物可及范围，下沉业务范围——逐级扩展到三四线城市与基层医院；在销售方面，建立自营+招商的创新型营销模式，调整市场营销策略并完善营销团队组织架构，建立各项管理制度，做好市场策略的落地，抓好对销售人员、学术活动、重点医院准入等精细化管理及服务，充分利用公司各项资源加速医院覆盖，强化结果导向，进行差异化销售；在商业化人才梯队方面，经过近两年的引进与培养，公司已经搭建具有一定规模的专业化商业化及医学市场团队，能够充分适应本土环境，深刻理解产品的比较优势，并具备解决关键问题的能力，确保公司能够高效推动创新药的市场导入，不断提高产品口碑。

国际业务方面，公司全力推进抗艾创新产品的海外市场商业化布局，积极开展在非洲、东南亚等重点国家和地区的产品注册相关工作。目前，公司首次取得来自非洲桑给巴尔政府签发的《GMP证书》，标志着公司的相关生产场所完全满足桑给巴尔食品和药品管理局对口服固体制剂产品的生产要求，为公司抗HIV创新药艾诺米替片等产品进入桑给巴尔市场创造了有利条件；已与尼日利亚上市医药企业菲森药业（Fidson）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抗艾创新药首次在海外NDA获受理。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拓展人源蛋白产品的相关海外市场。海外市场战略布局的稳步实施及市场开拓工作的持续推进，将有助于公司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

公司合理的商业化布局将推动公司创新药物上市后市场销售，全力将产品技术优势转化为商业先发优势。

#### 5、高端人才领衔研发平台，研发团队具备深厚专业知识储备和丰富行业经验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建设，营造创新进取的良好氛围。研发团队以资深行业专家为核心，对自主创新产品上市运营及市场准入具有相关经验和成功创业经历。其中，公司董事长傅和亮博士，为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先后领衔开发全球首创1类新药注射用尤瑞克林、国家2类新药注射用乌司他丁、国家1类新药艾诺韦林片及艾诺米替片，在中国生物医药行业积累了丰富的新药开发成功经验和优秀企业经营管理经验。公司积极打造一支具备深厚专业知识储备和丰富行业经验的研发团队，涵盖了药物化学、药物制剂、药物分析、药理学、制药工程等多个专业领域。这样的多学科团队结构不仅确保了公司在药物研发过程中能够覆盖全链条的技术需求，也增强了公司在创新药物研发、工艺优化和生产流程等方面的综合能力。

在此基础上，公司构建化学小分子药物以及人源蛋白两大技术平台，设有研发中心、临床中心等，建立了完善的药物研发体系；截至报告期末承担国家十三五“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3项、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2项、江苏重点技术创新项目3项，累计拥有授权专利56项。为匹配战略发展对研发创新能力的高要求，公司科学构建研发人才梯队体系，加快外部人才引进步伐，同时结合不同战略阶段科学制定目标，已推出两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充分激励优秀核心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随着公司研发团队的不断充实与完善，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科研实力。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四、风险因素

#####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41,780.4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120.43 万元。若公司出现人源蛋白业务销售规模持续下滑、抗 HIV 新药无法取得预期的销售规模或市场占有率、研发投入持续加大，均可能导致公司亏损状态持续存在或持续扩大。

2025 年，公司将继续推动 HIV 新药商业化进展，同时布局 HIV 新药、人源蛋白新药及海外市场拓展。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合理使用银行授信额度，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

#####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新药研发不达预期风险

公司在研管线中的创新药处于研发不同阶段，新药研发周期长，各环节进展存在不确定性，受国家政策、资金和人才等多重因素影响，新药研发进度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 2、核心人才流失及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拥有一支资深且高度专业的技术团队，核心技术及核心技术人才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未来持续发展的基础，如果公司发生核心技术泄密或者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则可能对公司的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业务持续增长等产生不利影响。

#####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存在晚于预期的风险

创新药物的研制具有研发投入大、技术难度高、试验周期长等特点，容易受到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具有实施存在晚于预期的风险。公司募投项目之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 2、创新药商业化不及预期的风险

国内抗 HIV 创新药以进口药物为主，公司抗 HIV 创新药仍处于商业化初期，商业化对销售团队营销能力要求较高，产品获得市场的认可接受需要一定的时间，多重因素影响或将导致新药上市放量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将持续以抗 HIV 创新药商业化为重点目标，推动产品惠及国内及海外 HIV 感染者。

#####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上游尿激酶等人源蛋白粗品原料采购成本因不可抗力事件上涨，而公司未能及时将成本转嫁至下游或终端，则人源蛋白粗品毛利率可能面临波动，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医药企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组成部分，国家对医药产业发展高度重视，不断调整行业政策。在创新战略驱动背景下，医药企业的发展面临着新的机遇和挑战，若公司综合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未能及时做好应对并把握政策红利，则可能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 41,780.4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20.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5.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844.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8.57%。

2024 年度公司亏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973.99 万元；（2）报告期内因公司加大新药推广力度、从 9 月份开始合并了南大药业的经营数据，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5,061.58 万元；（3）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专注新产品研发，所以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670.47 万元；（4）报告期内主要因肿瘤研发项目停止及市场原因、子公司扬州制药生产场地转移及部分乌司他丁存货减值，本期资产减值准备增加了 4,152.92 万元；（5）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期增加了 921.92 万元，主要系投资的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公允价值上升。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17,804,702.67	411,363,846.09	1.57
营业成本	188,291,309.03	221,336,169.05	-14.93
销售费用	155,032,579.30	104,416,740.08	48.47
管理费用	96,913,688.51	95,276,664.09	1.72
财务费用	12,946,746.78	10,458,413.53	23.79

研发费用	89,887,129.01	63,182,425.19	4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97,789.79	-166,224,918.89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98,139.24	73,441,652.53	1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62,906.08	190,780,601.64	-71.2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发生变化所致，具体为高毛利率的药品产品销售占比提升，因此整体营业成本有所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新药推广力度以及从9月份开始合并了南大药业的经营数据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求向银行增加借款产生利息支出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专注新产品研发，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从9月份开始合并了南大药业的经营数据，增加了硝咪太尔产品销售代收代付的资金流；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闲置资金管理购买支出小于赎回金额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因到期循环借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1,554.2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648万元，同比增加1.58%；公司发生主营业务成本18,674.7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3,325.98万元，同比减少15.12%。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生物医药原辅料	113,080,719.89	89,080,685.03	21.22	-56.47	-45.46	减少15.90个百分点
药品制造	299,115,302.82	94,506,265.29	68.40	110.53	86.99	增加3.97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	3,346,067.26	3,160,353.95	5.55	-53.72	-48.49	减少9.60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尿激酶粗品	45,154,117.88	41,655,662.15	7.75	-74.49	-62.59	-29.35
乌司他丁粗品	50,470,609.34	42,341,397.55	16.11	-36.56	-18.39	减少 18.67 个百分点
其他人源蛋白粗品	17,455,992.67	5,083,625.33	70.88	443.30	4,318.34	减少 25.54 个百分点
HIV 新药(艾诺韦林片)	16,356,908.67	4,880,434.69	70.16	-33.87	-43.07	4.82
HIV 新药(艾诺米替片)	133,542,654.43	27,937,603.07	79.08	173.41	72.30	增加 12.28 个百分点
番泻叶颗粒	55,362,182.64	17,122,185.02	69.07	-13.99	-25.51	4.78
蜡样芽孢杆菌片	2,266,525.61	1,311,916.10	42.12	-44.60	-48.35	4.20
其他仿制药				-100.00	-100.00	480.41
HIV 诊断试剂	3,346,067.26	3,160,353.95	5.55	-53.72	-48.49	-9.60
药品(尿激酶针剂)	80,040,428.76	34,688,998.43	56.66			
药品-其他	11,546,602.71	8,565,127.98	25.8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414,348,442.46	185,564,713.96	55.22	1.36	-15.66	9.04
外销	1,193,647.51	1,182,590.31	0.93	319.89		-99.07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	288,700,252.88	87,207,218.32	69.79	111.09	85.27	4.21
直销	126,841,837.09	99,540,085.95	21.52	-53.42	-42.44	-14.97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人源蛋白业务-原辅料：报告期内公司人源蛋白业务实现收入 11,308.07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56.47%。(1) 乌司他丁粗品收入 5,047.06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36.56%，主要系客户天普 2021 年框架合同结束，本年按新合同执行；(2) 尿激酶粗品收入 4,515.41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74.49%，主要系下游客户尿激酶针剂进入集采，导致原料降价；(3) 尤瑞克林粗品收入 1,470.0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493.86%，主要系下游客户天普生化增加了采购量。

2、药品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药品业务实现收入 29,911.5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10.53%，其中 HIV 新药和普药药品业务实现收入 20,752.8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46.07%。(1) 公司对南大药业实现并购，9-12 月南大销售收入 9,158.70 万元纳入合并收入；(2) HIV 新药艾诺米替片于 2022 年 12 月获批，且 2023 年 12 月进入医保，本期实现收入约 13,354.2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73.41%；(3) HIV 新药艾诺韦林片实现收入 1,635.69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33.87%，主要系本期主推复方制剂造成艾诺韦林单方销量减少；(4) 番泻叶颗粒实现收入 5,536.22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3.99%，主要系无糖番泻叶替换有糖番泻叶后，渠道及终端需重新准入，销售推广受到影响；(5) 蜡样芽孢杆菌片实现收入 226.65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44.60%，主要系 2023 年 1 月腹泻病毒流行，导致上期止泻药品需求增加，所以本期销量较上期减少。

3、HIV 诊断及试剂业务：报告期公司 HIV 诊断及试剂业务实现收入 334.61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53.72%，主要系公司不再拓展诊断业务及未新增客户，仅为完成以往年度订单的销售。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尿激酶粗品	亿 U	5,476.32	6,005.32	2,536.29	-44.19	-24.07	81.25
乌司他丁粗品	亿 U	10,445.36	10,514.71	4,411.63	-39.54	-26.57	
HIV 新药(艾诺韦林片)	瓶	86,002.00	56,150.00	52,608.00	5.91	-5.45	49.51
HIV 新药(艾诺米替片)	瓶	413,441.00	223,863.00	209,460.00	185.39	127.07	473.19
番泻叶颗粒	盒	5,192,828.00	4,720,622.00	929,689.00	-11.71	-14.65	224.28
蜡样芽孢杆菌片	盒	112,850.00	122,879.00	115,586.00	-67.04	-57.65	-13.94
药品(尿激酶针剂)	瓶	1,137,780.00	1,043,758.00	377,725.00			
药品-其他		2,067,892.62	1,893,113.30	277,307.59			

### 产销量情况说明

1、尿激酶粗品生产量同比减少 44.19%，销售量减少 24.07%，库存量同比增加 81.25%，主要系向客户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尿激酶粗品减少。销售量为艾迪单体销售量，未纳入合并抵消数。

2、乌司他丁粗品生产量同比减少 39.54%，销售量减少 26.57%，主要系向客户广东天普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乌司他丁粗品减少。

3、HIV 新药艾诺韦林片生产量同比增加 5.91%，销售量同比减少 5.45%，库存量同比增加 49.51%，主要系本期公司重点推广另一款 HIV 新药艾诺米替片。

4、HIV 新药艾诺米替片生产量同比增加 185.39%，销售量同比增加 127.07%，库存量同比增加 473.19%，主要系本期公司重点推广本产品。

5、番泻叶颗粒生产量同比减少 11.71%，销售量减少 14.92%，库存量增加 224.28%，主要系无糖番泻叶替换有糖番泻叶后，渠道及终端需重新准入，销售推广受到影响。

6、蜡样芽孢杆菌片生产量同比减少 67.04%，销售量减少 57.65%，库存量减少 13.94%，主要系 2023 年 1 月腹泻株病毒流行，导致上期止泻药品需求增加，所以本期销量较上期减少。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生物医药原辅料	材料成本	84,590,422.05	94.96	155,012,722.62	94.90	-45.43	
	人工成本	1,069,723.54	1.20	1,823,624.54	1.12	-41.34	
	制造费用	3,420,539.44	3.84	6,495,697.17	3.98	-47.34	
药品（普药）制造	材料成本	6,407,530.64	34.76	8,319,795.00	32.31	-22.98	
	人工成本	4,060,695.56	22.03	6,584,685.86	25.57	-38.33	
	制造费用	7,965,874.92	43.21	10,848,109.03	42.12	-26.57	
药品（HIV 新药）制造	材料成本	25,475,901.14	77.63	18,806,824.72	75.87	35.46	
	人工成本	647,944.98	1.97	416,278.83	1.68	55.65	
	制造费用	6,694,191.64	20.40	5,564,107.78	22.45	20.31	
药品（尿	材料成本	25,151,036.14	72.51				
	人工成本	2,144,499.94	6.18				

激酶针剂)制造	制造费用	7,393,462.35	21.31				
药品(其他)制造	材料成本	5,026,608.20	58.69				
	人工成本	1,726,801.68	20.16				
	制造费用	1,811,718.10	21.1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尿激酶粗品	材料成本	39,372,076.92	94.52	104,783,625.76	94.12	-62.43	
	人工成本	497,486.51	1.19	1,489,181.74	1.34	-66.59	
	制造费用	1,786,098.72	4.29	5,061,840.82	4.55	-64.71	
乌司他丁粗品	材料成本	40,585,226.29	95.85	50,129,027.19	96.62	-19.04	
	人工成本	368,089.51	0.87	326,473.92	0.63	12.75	
	制造费用	1,388,081.75	3.28	1,426,837.59	2.75	-2.72	
其他人源蛋白粗品	材料成本	4,633,118.84	91.14	100,069.67	86.97	4,529.89	
	人工成本	204,147.52	4.02	7,968.88	6.93	2,461.81	
	制造费用	246,358.97	4.85	7,018.76	6.10	3,410.01	
HIV新药(艾诺韦林片)	材料成本	3,846,654.84	78.82	6,579,199.35	76.75	-41.53	
	人工成本	64,874.40	1.33	105,504.03	1.23	-38.51	
	制造费用	968,905.45	19.85	1,888,077.03	22.02	-48.68	
HIV新药(艾诺米替片)	材料成本	21,629,246.30	77.42	12,227,625.37	75.41	76.89	
	人工成本	583,070.58	2.09	310,774.80	1.92	87.62	
	制造费用	5,725,286.19	20.49	3,676,030.75	22.67	55.75	
番泻叶颗粒	材料成本	6,242,089.87	36.46	7,920,484.71	34.46	-21.19	
	人工成本	3,807,577.25	22.24	5,871,160.34	25.54	-35.15	
	制造费用	7,072,517.90	41.31	9,193,215.30	40.00	-23.07	
蜡样芽孢杆菌片	材料成本	165,440.77	12.61	291,142.98	11.46	-43.18	
	人工成本	253,118.31	19.29	656,176.14	25.84	-61.43	
	制造费用	893,357.02	68.10	1,592,485.32	62.70	-43.90	

其他仿制药	材料成本			108,167.31	47.46	-100.00	
	人工成本			57,349.38	25.16	-100.00	
	制造费用			62,408.41	27.38	-100.00	
药品（尿激酶针剂）	材料成本	25,151,036.14	72.51				
	人工成本	2,144,499.94	6.18				
	制造费用	7,393,462.35	21.31				
药品-其他	材料成本	5,026,608.20	58.69				
	人工成本	1,726,801.68	20.16				
	制造费用	1,811,718.10	21.15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人源蛋白业务产品材料成本占比 94.96%，人工成本占比 1.20%，制造费用成本占比 3.84%，成本结构较上年同期未发生较大变化；

2、药品（普药）制造业务材料成本占比 34.76%，人工成本占比 22.03%，制造费用占比 43.21%，成本结构较上年同期未发生较大变化；

3、药品（HIV 新药）制造业务材料成本占比 77.63%，人工成本占比 1.97%，制造费用占比 20.40%，成本结构较上年同期未发生较大变化。

4、尿激酶针剂制造业务材料成本占比 72.51%，人工成本占比 6.18%，制造费用占比 21.31%。为本期新增品种。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通过收购，直接持有南大药业 51.1256%的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包含资产负债表日南大药业财务数据，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包含 2024 年 9-12 月份南大药业经营数据。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1,388.86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51.2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4,623.1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1.07%。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8,391.95	20.09	否
2	客户二	6,409.25	15.34	否
3	客户三	4,623.10	11.07	是
4	客户四	1,129.23	2.70	否
5	客户五	835.33	2.00	否
合计	/	21,388.86	51.20	/

备注：客户三为公司原关联方-南大药业，此处的销售额系 2024 年 1-8 月关联关系期间的数据。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客户四(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客户五(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新进入前五名客户名单。

####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6,467.8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1.2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833.30	8.86	否
2	供应商二	1,560.31	7.54	否
3	供应商三	1,036.79	5.01	否
4	供应商四	1,036.08	5.00	否
5	供应商五	1,001.34	4.84	否
合计	/	6,467.82	31.25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供应商二(永州市泓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供应商四(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五(苏州莱克施德药业有限公司)为新进入前五名供应商名单。

###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155,032,579.30	104,416,740.08	48.4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新药推广力度以及从9月份开始合并了南大药业的经营数据所致
管理费用	96,913,688.51	95,276,664.09	1.7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89,887,129.01	63,182,425.19	42.2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专注新产品研发，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2,946,746.78	10,458,413.53	23.7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求向银行增加借款产生利息支出所致

###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7,683,080.88	391,845,646.94	52.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180,870.67	558,070,565.83	1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97,789.79	-166,224,918.89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0,659,567.87	1,114,642,754.80	-24.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561,428.63	1,041,201,102.27	-27.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98,139.24	73,441,652.53	15.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868,000.00	400,769,656.00	2.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005,093.92	209,989,054.36	69.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62,906.08	190,780,601.64	-71.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456,666.76	97,998,768.70	4.55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2,872.7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从 9 月份开始合并了南大药业的经营数据，增加了硝味太尔产品销售代收代付的资金流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165.65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闲置资金管理购买支出小于赎回金额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3,591.77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因到期循环借款所致。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35,339,509.95	17.94	225,355,528.66	12.90	48.80	货币资金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了南大药业的财务数据。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183,637.03	5.68	215,749,408.73	12.35	-50.78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减少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应收票据	12,890,146.59	0.69	10,861,599.12	0.62	18.68	应收票据的增加主要系使用应收票据结算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39,141,327.03	7.44	182,416,036.14	10.44	-23.72	应收账款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正常回款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0,893,172.40	0.58	14,344,786.06	0.82	-24.06	应收款项融资的减少主要系使用国有银行及上市银行票据结算业务规模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5,600,780.32	0.30	29,104,522.52	1.67	-80.76	预付款项的减少主要系预付研发费用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20,915,633.77	1.12	3,856,097.53	0.22	442.40	其他应收款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了南大药业的财务数据所致。
存货	254,971,935.86	13.64	184,877,931.55	10.59	37.91	存货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了南大药业的财务数据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995,467.14	0.48	5,815,032.46	0.33	54.69	其他流动资产的增加主要系增加了预估退货及留抵增值税所致。
长期股权			91,865,225.53	5.26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将南大药业纳入了

投资						合并范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598,100.00	3.72	59,018,727.00	3.38	17.9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增加主要系投资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上升所致。
固定资产	424,195,808.58	22.69	433,130,118.34	24.80	-2.06	
在建工程	2,175,929.20	0.12	3,121,024.94	0.18	-30.28	在建工程的减少主要系设备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8,076,312.15	0.43	7,287,833.60	0.42	10.82	使用权资产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了南大药业的财务数据所致。
无形资产	175,465,377.26	9.39	114,591,396.42	6.56	53.12	无形资产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资本化项目-ACC008三期项目转无形资产所致。
开发支出	4,940,435.17	0.26	76,615,323.48	4.39	-93.55	开发支出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资本化项目-ACC008三期项目转无形资产所致。
商誉	171,616,799.19	9.18	13,239,342.66	0.76	1,196.26	商誉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收购南大股权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31,472,080.50	1.68	7,287,866.84	0.42	331.84	长期待摊费用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了南大药业的财务数据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853,709.98	4.49	54,290,048.08	3.11	54.4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所得税可弥补亏损额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37,176.20	0.17	13,737,520.63	0.79	-76.44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少主要系期末预付研发项目合作款项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220,504,209.85	11.79	255,553,443.33	14.63	-13.72	短期借款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求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24,394,310.98	1.30	3,175,435.91	0.18	668.22	应付票据的增加主要系增加了票据结算所致。
应付账款	88,867,994.95	4.75	110,390,676.21	6.32	-19.50	应付账款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建厂区工程款、货款的正常结算所致。
合同负债	13,082,552.61	0.70	6,254,674.35	0.36	109.16	合同负债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了南大药业的财务数据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9,364,625.48	1.04	16,902,636.91	0.97	14.57	应付职工薪酬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了南大药业的财务数据所致。
应交税费	7,932,207.87	0.42	2,072,147.64	0.12	282.80	应交税费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了南大药业的财务数据所致。
其他应付款	82,170,338.00	4.40	8,066,308.07	0.46	918.69	其他应付款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了南大药业的财务数据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268,842.19	9.27	83,851,402.02	4.80	106.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增加主要系新增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9,474,328.23	1.04	5,301,258.40	0.30	267.35	其他流动负债的增加主要系增加了预估退货所致。
长期借款	90,508,000.00	4.84	69,940,000.00	4.00	29.41	长期借款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求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3,745,262.87	0.20	2,955,309.80	0.17	26.73	租赁负债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了南大药业的财务数据所致。
递延收益	49,736,352.06	2.66	50,285,406.26	2.88	-1.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27,038.05	0.50	6,278,458.48	0.36	50.1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主要系收购南大药业评估增值部分所致。

其他说明

无

##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079,977.18	保证金

应收票据	8,232,549.60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固定资产	238,982.29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689,127.12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21,240,636.19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化学药	艾滋病毒感染	艾诺米替片	化学药品1类	治疗 HIV-1 感染患者	是	否	2017.02.16-2037.02.16	否	否	是	是
化	艾滋	艾诺韦	化学	适用于与核苷	是	否	2008.06.	否	否	是	是

学药	病毒感染	林片	药品1类	类抗逆转录病毒药物联合使用，治疗成人HIV-1感染初治患者			26-2028.06.25				
中药	消化系统	番泻叶颗粒	中药	泻热行滞，通便，用于便秘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化学药	消化系统	蜡样芽孢杆菌片	化学药品	用于肠炎、腹泻、婴幼儿腹泻引起的肠功能紊乱等	是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化学药	溶栓药物	注射用尿激酶10万单位	化学药品	用于血栓栓塞性疾病的溶栓治疗。也用于人工心瓣手术后预防血栓形成，保持血管插管和胸腔及心包腔引流管的通畅等。	是	否	不适用	否	否	是	是

####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1万单位注射用尿激酶针剂	13.73元	98,400
10万单位注射用尿激酶针剂	80.00元	336,275
25万单位注射用尿激酶针剂	161.33元	11,310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为财务并表后南大药业2024年9月到12月期间实际发货给商业公司数量，单位：瓶。

####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人源蛋白粗品-原辅料	11,308.07	8,908.07	21.22	-56.47	-45.46	减少 15.9 个百分点	38.81%
药品(HIV 新药)	14,989.96	3,281.80	78.11	103.73	32.40	增加 11.79 个百分点	26.61%
药品(普药)	5,762.87	1,843.41	68.01	-15.87	-28.42	增加 5.61 个百分点	42.90%
HIV 诊断设备及试剂	334.61	316.04	5.55	-53.72	-48.49	减少 9.60 个百分点	35.20%
药品(尿激酶针剂)	8,004.04	3,468.90	56.66				53.39%
药品-其他	1,154.66	856.51	25.82				37.74%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人源蛋白粗品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以下上市公司 2023 年毛利率平均水平：常山药业、东诚药业、海普瑞、千红制药、健友股份。

2、药品(HIV 新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以下上市公司 2023 年毛利率水平：前沿生物。

3、药品(普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以下上市公司 2023 年毛利率平均水平：美诺华、京新药业、联环药业、辰欣药业、普洛药业。

4、HIV 诊断设备及试剂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以下上市公司 2023 年毛利率平均水平：迈克生物、润达医疗、迈动医疗、虹博基因。

5、尿激酶针剂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以下上市公司 2023 年毛利率水平：人福医药。

6、其他药品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以下上市公司 2023 年毛利率平均水平：常山药业、东诚药业、海普瑞、健友股份。

## 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总体情况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	是否属于中药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	---------	------	----------	-----	--------	------------

				方药	保护品种 (如涉及)	
艾邦德® (艾诺韦林片)	艾诺韦林片	化学药品1类	适用于与核苷类抗逆转录病毒药物联合使用, 治疗成人 HIV-1 感染初治患者	是	否	上市后研究
复邦德® (艾诺米替片)	艾诺米替片	化学药品1类	治疗 HIV-1 感染	是	否	IV 期临床研究 (上市后研究)
ACC017	整合酶抑制剂	化学药品1类	艾滋病毒感染	是	否	II 期临床研究
ADC118	整合酶抑制剂 复方制剂	化学药品1类	艾滋病毒感染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抗 HIV 长效药物	长效治疗药物	化学药品1类	艾滋病毒感染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ADC201	整合酶抑制剂	化学药品4类	艾滋病毒感染	是	否	ANDA 审评中
ADC202	蛋白酶抑制剂	化学药品4类	艾滋病毒感染	是	否	ANDA 资料准备中
AD105	注射用乌司他丁	化学药品2类	新适应症	是	否	已完成 I 期临床试验
AD108	尿激肽原酶	化学药品2类	脑卒中	是	否	IND 审评中
AD018	长效尿激肽原酶	化学药品1类	脑卒中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AD010	血凝调节剂	化学药品1类	弥散性血管内凝血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上表主要列示公司主要在研项目截至报告期末的研发 (注册) 所处阶段。

###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 (产) 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 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关于公司抗艾滋病领域在研 1 类新药 ACC017 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2、报告期内, 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艾诺韦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 2024YS00494), 表明该原料药已符合国家相关药品审评技术标准, 已批准在国内制剂中使用, 后续可应用于艾诺韦林片以及艾诺米替片的制剂生产;

3、报告期内, 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 标志着公司抗艾滋病领域创新药复邦德® (通用名: 艾诺米替片) 新增适应症的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获得批准。本次新增适应症获批, 将有利于扩大医保支付覆盖人群及自费人群, 患者可在公司抗 HIV 药物组合

中拥有更多治疗选项，有利于进一步推动抗 HIV 药物的销售及市场推广，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抗 HIV 药物循证医学数据、产品特点、专利期限等情况科学制定差异化市场策略，已主动申请撤回艾诺韦林片新增适应症上市许可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同意。

####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1) 对于自行或委托研发的创新药项目，公司将研发项目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前所处阶段界定为研究阶段，进入 III 期临床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通过不分期的验证性临床或生物等效性临床后即可申报生产的创新药的研发，取得验证性临床试验批件或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

(2) 对于仿制药研发项目，公司将研发项目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前所处阶段界定为研究阶段，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或验证性临床试验批件（根据不同仿制药评审要求而有所不同）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予以资本化。对于根据现有法规要求无需开展生物等效性试验的仿制药项目相关支出，则全部予以费用化处理。此外，对于公司存量已有生产批件的可现时生产和销售的仿制药品种，因开展上市后一致性评价所发生的支出全部予以费用化。

(3) 外购技术，技术转让费可资本化，根据合同约定的里程碑支付进度确认资本化金额。公司在取得外购技术后需要进一步开展后续研究，该部分则比照自行研发的后续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阶段支出费用化处理，符合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可予以资本化。具体而言：如果外购技术后续研发属于创新药项目的，则以项目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作为可资本化的标志；如果外购技术后续研发属于仿制药项目的，则以项目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或验证性临床试验批件作为可资本化的标志。公司外购技术后续研发取得相关药品生产批件的，即拥有了合法生产、销售药品的权利，即可被认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相关开发支出转为无形资产且每年予以摊销和进行减值测试。

##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常山药业	23,439.03	16.62	13.02	32.24
东诚药业	31,313.85	9.56	5.80	37.02
海普瑞	18,713.07	3.44	1.56	2.51
千红制药	13,725.94	7.57	5.55	29.27
健友股份	59,064.12	15.02	10.19	36.97
前沿生物	21,423.15	187.51	15.96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27,946.53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25.73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10.07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16.39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ACC007 (抗 HIV 病毒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	953.39	962.15	-8.76	2.28	-33.21	1、已获批上市，报告期内开展上市后研究，其中两项药物相互作用已完成；2、致癌性研究正常开展中。
ACC008 (ACC008 复方制剂)	1,980.52	703.27	1,277.25	4.74	-11.21	新适应症（用于经治 HIV-1 感染者平稳转换治疗）上市许可申请已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获批。

ACC017 (抗HIV病毒整合酶抑制剂)及其复方制剂	2,510.00	2,510.00		6.01	77.70	1、已完成单剂量爬坡试验,结果显示:所有剂量组别受试者的安全性良好,未发生2级或以上不良事件;药物口服吸收暴露水平良好,可支持每日给药一次。2、Ib/IIa期临床试验正在开展,已完成1个剂量组的临床试验,结果显示本品对HIV-1感染人群具有较好的抗病毒活性和安全性。3、已完成原料药三批工艺验证生产及质量研究,稳定性研究持续开展中。正在进行ACC017单方制剂工程批研究。4、已完成ACC017/恩曲他滨/丙酚替诺福韦片的小试开发和中试批生产,正在进行中试批质量研究。5、NDA阶段需开展的非临床研究(生殖毒性、长期毒性、光毒性研究)正常开展中。
抗HIV长效药物	479.96	479.96		1.15	389.21	临床前研究阶段,针对前期多轮筛选获得的先导化合物,持续优化临床候选分子的成药性及类药性等性能,已获得多个PCC,已经完成长效药物新分子的专利优先权申请并获受理。
ADC201 (多替拉韦钠仿制研发)	542.58	202.11	340.47	1.30	-5.34	已于2024年11月22日提交ANDA,正在审评审批。
ADC202 (达芦那韦仿制研发)	694.48	575.80	118.68	1.66	158.85	已完成BE试验,待整理资料提交ANDA申请。
AD105 (乌司他丁新适应症)	229.51	229.51		0.55	7.11	已完成I期临床试验,结果显示注射用乌司他丁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
AD108 (尿激肽原酶)	492.29	492.29		1.18	-4.13	已于2024年12月11日提交临床试验申请,正在审评审批。

### 3、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销售模式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二)主要经营模式”。

##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职工薪酬	3,561.90	22.98
业务费	10,442.63	67.36
招待费	1,545.43	9.97
办公费	44.46	0.29
折旧费	15.17	0.10
股份支付	-248.42	-1.60
其他	142.09	0.90
合计	15,503.26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常山药业	47,284.44	33.52
东诚药业	50,751.01	15.49
海普瑞	51,741.56	9.50
千红制药	39,385.69	21.71
健友股份	42,057.23	10.70
前沿生物	6,477.25	56.69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15,503.26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37.11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上升 48.4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新药推广力度以及从 9 月份开始合并了南大药业的经营数据所致。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5,103,329.00		不适用

注：报告期投资额（元）为已支付金额，应付金额为 150,223,329 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医药研发及生产	收购	135,103,329.00	51.1256%	银行贷款+控股股东提供借款+自有资金	已完成	10,898,340.72	-
合计	/	/	135,103,329.00	/	/	/	10,898,340.72	/

1、本次收购的交易对价由上市公司以现金支付，资金来源包括银行并购贷款、控股股东无息借款及上市公司自有资金，截至 2024 年末，控股股东资金尚在筹备中，公司现金流情况良好，控股股东资金到位后将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转入公司对应资金；

2、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按照《关于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的约定向华西银峰、湖南可成、许志怀、陈雷、姚繁狄（以下简称“交易对手方”）支付了第一期股权转让款，支付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7,478.64 万元（为本次股权转让款的 50%）。2024 年 9 月 29 日，公司按照转让协议的约定向交易对手方支付了第二期股权转让款，支付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5,966.64 万元，至此，公司已向华西银峰、湖南可成支付全部交易价款。剩余交易价款为自然人交易对方（许志怀、陈雷、姚繁狄）30%股权转让尾款，合计 1,512.00 万元，公司将根据转让协议约定，按照业绩实现情况进行支付；

3、公司与陈雷、姚繁狄和许志怀四方签订《付款条件确认函》，对转让协议中约定的尾款付款条件进一步明确：在公司出具相应年度合并审计报告且公司的审计机构对南大药业财务数据（须包含净利润）书面盖章确认之日（“财务数据确认日”），视为等同于“标的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审计报告出具”相关付款条件，公司应在财务数据确认日后10个工作日内，根据转让协议约定的计算方式向各转让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衍生工具	215,749,408.73	183,637.03			711,000,000.00	820,749,408.73		106,183,637.03
其他	59,018,727.00	10,579,373.00						69,598,100.00
合计	274,768,135.73	10,763,010.03			711,000,000.00	820,749,408.73		175,781,737.0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对标的公司进行整合，与前期计划相符，目前整合进展顺利，取得了阶段性效果，具体如下：

##### 1、 业务整合

公司维持标的公司原有的业务管理架构，保持经营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和积极性，从宏观层面把握和指导标的公司的经营计划和业务方向，将标的公司统一纳入到上市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中。同时，通过共享研发技术平台、人才资源、市场资源和客户资源，促进业务协同发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标的公司收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公司在研 2.2 类改良型新药 AD108 注射液开展“拟用于改善急性缺血性脑卒中所致的神经功能缺损”适应症的 I 期临床试验。若未来成功获批上市，AD108 注射液将为脑卒中患者带来更多的治疗选择；公司产品线将得到拓展，业务和收入来源将更加多元化，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发展潜力。

##### 2、 财务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作为独立法人主体，保持财务独立性。上市公司结合标的公司自身的业务模式和财务管理特点，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标准的财务管理体系和内控体系，以提高上市公司整体的财务合规性水平，确保财务信息的透明性和及时性，防范相关运营和财务风险。

##### 3、 人员整合

上市公司维持标的公司现有管理、研发团队人员的稳定性，给予其较高的自主权，以充分发挥其具备的经验及业务能力，确保业务的连续性和管理的稳定性；上市公司在充分尊重标的公司生产经营及企业文化的基础上，为标的公司业务人员提供良好工作氛围，同时开展员工培训和企业文化交流活动，增强员工的文化认同感、规范运营意识和团队凝聚力。

##### 4、 机构整合

标的公司组织架构基本保持不变，坚持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由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同时日常运营和治理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相关管理内控制度及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标的公司已逐步引入上市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防范运营风险；已建立和完善重大事项决策机制，确保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独立董事意见  
不适用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研发及医疗器械销售	13,600.00	100%	10,166.14	9,704.70	4,913.57	128.89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	12,200.00	100%	4,405.23	3,494.19	308.90	-83.56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研发及生产	11,550.00	100%	27,358.14	18,776.65	1,383.18	-490.21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研发	1,000.00	100%	709.20	-194.17	2,030.06	-621.44
成都艾迪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医药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0	100%	1,209.94	-1,764.22	6.41	-2,126.73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医药研发及生产	6,006.00	51.1256%	29,975.73	15,527.09	29,862.71	5,151.77

备注：此处的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数据是全年的数据。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 1、医药行业将保持稳定增长

受益于我国经济快速增长以及医疗体制改革等因素,我国医药行业一直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制药工业已成为中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国家出台的系列医药产业政策,在降价控费的前提下促进并维护了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国家经济的稳定发展,带动了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不断提高,进一步显现民生健康方面的支付能力,而生活水平提高后居民健康意识的提升以及我国人口结构的老齡化趋势、城镇化建设的推进都将促进药品消费的刚性增长,预计我国医药行业仍将保持稳定的增长趋势。

#### 2、鼓励创新仍是主旋律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加快构建双循环发展格局的关键时期,推动科技创新在畅通循环中发挥关键作用是首要任务之一,“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将成为中国未来五年乃至中长期的核心战略。创新也是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第一驱动力,是医药产业契合国家发展战略引领的关键。增强以“新药上市”为核心的医药创新产业竞争力、提高以“患者获益”为核心的创新药物可及性、确保以“创新回报”为核心的产业可持续发展,将会是中国医药创新生态系统发展聚焦的关键点,大力发展创新药是医药企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 3、市场监管趋严

近年来,行业监管部门对医药行业进行系列整顿,涉及药监质量监管、安全整顿、环保督察和医药反腐各方面。集中整顿和趋严的监管措施将使得行业内缺乏核心竞争力的企业难以为继,无法成功转型将可能退出市场,具备竞争力且合规经营的医药企业将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 4、抗艾市场稳步扩容

抗艾滋病领域全球市场以新上市复方制剂为主,我国当前市场药品仍以免费药及单方药为主,差异化市场需求未得到满足,药物结构提升空间较大。随着国内存量患者数量的持续扩大,HIV患者年轻化及同性传播的发展趋势,患者支付能力与治疗意愿进一步提升,我国抗艾用药市场以免费药物为主的格局将发生改变,医保市场与自费市场有望迎来快速发展。根据IMS Health & Quintiles预测,2027年我国抗HIV药物市场规模有望超过110亿元,其中医保渠道成为市场主流(占比61.8%),自费市场也有望快速扩容。抗艾用药所潜藏的巨大的临床需求未被满足,为抗艾滋病创新药的发展提供了契机。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战略聚焦于抗HIV领域及人源蛋白领域,2025年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仍将聚焦上述领域,并将围绕战略目标持续投入,在做好国内市场的同时放眼海外,全力推动抗HIV创新药的商业化进程,加速推进核心在研管线的上市进程及研发进度,同时拓展在研管线的深度,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

在抗HIV领域,创新药上市后的商业化运营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重中之重;同时公司正布局抗HIV药物系列在研管线,储备整合酶抑制剂药物及长效预防药物,并仿制国际先进药物,进一步丰富HIV不同靶点药物,满足不同治疗周期患者的临床需求,为国家艾滋病防控提供更多中国方案。公司将通过抗艾创新药及仿制药的开发,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防治需求,力争成为艾滋病抗病毒治疗领域的领跑者。

在人源蛋白领域，在巩固人源蛋白粗品生产、销售业务的基础上，公司已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向产业链下游延伸，将协同内部资源、稳定上游资源供应、优化布局人源蛋白制剂产品，以实现资源整合的协同效用最大化。

公司秉承“诚信、责任、创新、恒心”的价值理念，以“维诚维信造良药、至善至美求卓越”为使命担当，以“满足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巩固人源蛋白领域的竞争优势”为发展战略规划，致力于成为受人尊敬的卓越的制药企业。

###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如下：

#### 1、全速推进抗 HIV 创新药商业化运营

2025 年是商业化运营加快发力的重要一年。公司将借助艾诺韦林片、艾诺米替片纳入医保以及艾诺米替片获批新适应症，加快市场覆盖，同时推进产品上市后的真实世界研究，以上市后广泛临床研究数据为基础，推动创新药进一步拓展市场占有率；将开展多种类型的市场推广活动，积极宣传公司品牌、科普抗艾知识、宣传产品的优势，在医生和患者中强化艾诺韦林片及艾诺米替片的用药品牌；继续提升药物可及范围，下沉业务范围；加强与商业伙伴的共同推广合作，持续推进 HIV 销售团队建设，扩大终端及患者覆盖。

#### 2、加速推动抗艾滋病在研管线项目

继续推动自主研发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 的临床研究工作；推动抗 HIV 长效药物的临床前研发工作；推动国际先进 HIV 药物——达芦那韦片（Darunavir）及多替拉韦钠（Dolutegravir, DTG）的仿制药研发工作，丰富 HIV 不同靶点药物，满足不同治疗周期、不同收入层次患者的临床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通过抗艾创新药及仿制药的开发，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防治需求，力争成为艾滋病抗病毒治疗领域的领跑者。

#### 3、全力推进人源蛋白制剂产品在研管线项目

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将与南大药业继续开展深层次合作，加快向产业链下游延展的布局，进一步深化“人源蛋白原料制剂一体化”战略的实施，从而稳固公司在人源蛋白领域的行业地位，提高核心竞争力。

在抗炎及脑卒中领域，公司在研 2.2 类新药 AD108 注射液获批开展 I 期临床试验，人源蛋白制剂研发正式进入新阶段，公司将以此为基础，全力推进其他人源蛋白领域创新药及仿制药的研发、临床工作，将公司人源蛋白业务打造为第二增长曲线，进一步夯实公司双轮驱动战略。

#### 4、积极开拓海外合作业务

积极探索、开拓海外业务，聚焦重点项目、深挖合作潜力、整合合作资源，快速推动海外注册项目进度和临床项目开展，推进海外市场战略布局的实施。

#### 5、推动药品生产降本增效

随着公司创新药的上市和销售的不断推进，需要进一步提升人源蛋白生产基地、化药原料药生产基地、药品制剂生产基地的生产管理水平，以“降本增效”为重要目标，进一步降低药品的生产成本，特别是艾诺韦林片及艾诺米替片的生产成本，进一步为其商业化运作做充足的准备。

#### 6、持续加强人才队伍的建设

公司将继续完善人力梯队体系，围绕人才配置、能力提升、增强员工敬业度等方面目标开展工作，加快外部人才引进步伐；结合公司阶段目标适时推出股票激励计划，充分激励优秀核心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完善员工与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效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核心竞争力。

####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及时提交重大事项至董事会、监事会、股东会审议，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确保公司的合法及合规运营。

#### (一) 股东会运作情况

2024年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会1次，临时股东会3次，历次股东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及决议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全体董监高均列席会议，并对会议内容进行了记录，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通过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等方式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股东会机构和制度的运作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 (二) 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2024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9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及决议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并对会议内容进行了记录，各位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完成自查与优化，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要求、任职条件、任职期限、兼职家数均符合要求。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相应优化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更新了其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以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2024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12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会议8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战略委员会2次。

#### (三) 监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2024年监事会共召开9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监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 (四) 公司章程及治理制度完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经营发展需要，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此外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完善，共修订22项内部治理制度，新增《舆情管理制度》。

#### (五) 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话、邮件、E互动、现场调研、在线会议、业绩说明会、微信公众号等多渠道沟通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对符合发布公告的事项，以及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或者有助于投资者决策的事项，公司能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自愿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地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确保投资者的知情权，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同时能做好相关保密工作，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相关信息。

####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公司依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努力将内幕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对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并将按照监管要求将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送备案。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月1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年1月12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5月13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年5月14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票的议案》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8月19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年8月20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关于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方案首次披露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符合<持续监管办法>第二十条、<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科创板上市规则>第11.2条规定的议案》《关于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关于聘请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1月1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年11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新增、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傅和亮	董事长	男	64	2019-02-20	2028-01-02	1,901,121	2,750,925	849,804	自主增持	113.36	否
张杰	董事、总裁	男	54	2023-03-14	2028-01-02	0	112,856	112,856	自主增持	375.93	否
史亚伦	董事	男	61	2025-01-03	2028-01-02	-	-	-	-	0.00	是
王广蓉	董事、副总裁	女	48	2019-02-20	2028-01-02	68,319	68,319	0	-	88.87	否
郭子建	独立董事	男	64	2023-09-15	2028-01-02	-	-	-	-	9.17	否
邵一鸣	独立董事	男	68	2025-01-03	2028-01-02	-	-	-	-	0.00	否
戚啸艳	独立董事	女	62	2022-03-10	2028-01-02	-	-	-	-	10.00	否
何凤英	监事会主席	女	42	2020-09-29	2028-01-02	-	-	-	-	73.24	否
庞秋晨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9	2025-01-03	2028-01-02	6,431	2,565	-3,866	自主减持	0.00	否
吴梦云	监事	女	33	2025-01-03	2028-01-02	-	-	-	-	0.00	否
顾高洪	高级副总裁	男	58	2023-09-15	2028-01-02	-	-	-	-	137.26	否
秦宏	副总裁	男	44	2023-03-14	2028-01-02	-	-	-	-	286.00	否
刘艳	董事会秘书	女	43	2023-03-14	2028-01-02	-	-	-	-	98.83	否

朱传洪	财务总监	女	53	2023-09-15	2028-01-02	-	-	-	-	94.83	否
王军（离任）	董事、副总裁	男	50	2019-02-20	2025-01-03	2,768,319	2,076,240	-692,079	自主减持	88.77	否
王广基（离任）	独立董事	男	71	2019-05-07	2025-01-03	-	-	-	-	7.50	否
俞恒（离任）	监事会主席	男	44	2020-09-29	2025-01-03	5,066,280	5,066,280	0	-	72.13	否
纪海旺（离任）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8	2023-12-27	2025-01-03	-	-	-	-	78.25	否
祁洪（离任）	高级副总裁	男	62	2022-01-19	2024-12-18	68,319	68,319	0	-	113.36	否
李其德	制剂研究所所长	男	45	2024-10-08	-	-	-	-	-	10.50	否
孙铁	药理毒理部总监和生物药研发部高级总监	男	47	2022-02-10	-	-	-	-	-	12.08	否
张纪兵	工厂厂长（人源蛋白）	男	59	2009-12-15	-	33,456	33,456	0	-	73.72	否
袁玉	质量中心高级总监	男	46	2015-02-25	-	20,496	20,296	-200	自主减持	83.50	否
苏古方	工艺研发总监	男	52	2009-12-15	-	8,771	8,771	0	-	38.92	否
合计	/	/	/	/	/	9,941,512	10,208,027	274,247	/	1866.22	/

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实际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职务（身份）期间数额。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傅和亮	1993年创建广东天普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至2014年担任广东华南新药创制中心主任，2014年加入艾迪药业任董事长，2016年起任艾迪药业总裁，2019年2月至2023年8月任艾迪药业董事长、总裁兼首席执行官，2023年8月至今任艾迪药业董事长。
张杰	1993年至1997年在连云港东风制药厂担任党委办公室秘书，1997年至1998年在连云港正大天晴制药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副主任，1998年至2000年在连云港正大天晴制药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兼文化宣传中心主任，2001年至2009年在正大天晴药业集团担任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兼文化宣传中心主任，2010年至2022年3月在正大天晴药业集团担任副总裁，2022年3月至2023年2月在信达生物制药集团（苏州）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副总裁，2023年3月至2023年8月在艾迪药业担任常务副总裁，同时担任公司首席运营官，2023年8月至今在艾迪药业担任董事、总裁、首席执行官。
史亚伦	1990年3月至1997年5月在中国新技术发展贸易有限公司担任出口经理，1997年11月至今在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王广蓉	2013年至2014年担任广州吉美博抗体药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5年至2021年2月任艾迪药业董事会秘书，2021年2月至2022年3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22年3月10日至2023年3月14日任艾迪药业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2023年3月15日至今任艾迪药业董事、副总裁。
郭子建	1982年至1988年在河北农业大学理学院任助教、讲师，1988年至1989年在北京语言学院出国人员培训部学习意大利语，1989年至1994年在意大利帕多瓦大学攻读博士学位，1994年至1996年在英国伦敦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1996年至1999年在英国爱丁堡大学担任助理研究员，1999年至今担任南京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9年至今担任南京大学化学和生物医药创新研究院院长，2023年9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独立董事。
邵一鸣	1989年任世界卫生组织（WHO）全球艾滋病规划顾问，1993至1995年任德国雷根斯堡大学研究员，1990年至1992年和1996年至1997年任中国预防医学科学院副研究员、研究员、博士生导师、病毒学研究所肿瘤病毒暨艾滋病毒室副主任，1998年至2001年任卫生部艾滋病预防与控制中心副主任、艾滋病参比实验室主任，2002年至2019年任中国预防医学科学院/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艾滋病首席专家、性病艾滋病预防控制中心学术委员会主任、病毒与免疫研究室主任，2019年至2022年任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艾滋病首席专家，2023年至今任北京昌平实验室领衔科学家，现兼任WHO艾滋病毒耐药监测顾问、国际艾滋病治愈计划顾问，国际病毒命名委员会成员，美国微生物科学院院士。
戚啸艳	1985年7月至2000年3月在南京交通高等专科学校担任助教、讲师，2000年4月至2014年4月在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担任副教授，2014年5月至2023年8月在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担任教授，2011年9月至今在东南大学成贤学院担任经济管理学院院长；2022年3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独立董事。
何凤英	2013年3月至2014年参与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筹建，担任项目经理；2014年12月至2022年3月在艾迪药业先后担任总经理秘书、

	人事行政总监(营销)、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总监等职务；2022年3月至2024年2月任艾迪药业总裁助理；2024年2月至2024年12月任子公司成都艾迪副总经理；2025年1月任董事长助理兼子公司成都艾迪副总经理。
庞秋晨	2010年至今历任艾迪药业行政专员、人力资源主管、人力资源经理。
吴梦云	2017年至今任艾迪药业办公室文员，负责公司印章管理、协助办公室起草文件、管理档案等工作。
顾高洪	1987年至2023年3月任职于正大天晴药业集团，期间于1993年从事药品营销工作，2002年任沪宁大区经理，2005年任全国新药总监，2007年任公司营销副总经理，2015年任总裁助理兼分公司总经理，2019年任总裁助理、综合北区事业部副总经理，2020年任总裁助理兼综合北事业部总经理，2021年任集团副总裁兼综合北区事业部总经理；2023年3月至2023年8月，在浙江华海药业集团任华海医药销售公司副总经理兼拓展事业部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在艾迪药业担任高级副总裁。
秦宏	2008年至2010年任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肿瘤外科医师，2014年至2015年在葛兰素史克任医学副经理，2016年至2018年在凯因科技任医学总监，2018年至2019年在中美华东任临床医学总监，2019年至2022年在杭州先为达任临床医学执行总监，2023年3月至今在艾迪药业担任副总裁兼首席医学官，2024年12月起被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刘艳	2009年12月至2022年8月任职于江苏柯菲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集团办公室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职务，分管审计部、办公室行政、证券部、法务部、政府事务等部门，2022年8月至2023年3月在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23年3月至今在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
朱传洪	2002年至2019年在正大天晴药业集团担任财务经理，2019年至2021年在信达生物制药集团（苏州）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执行总监，2021年至2023年8月德琪医药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高级总监，2023年9月至今在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
王军（离任）	2014年至2015年任艾迪药业工程部经理，2015年至2016年任艾迪制药总经理，2017年至2019年1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2019年2月至2020年9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兼生产总经理，2020年9月至2025年1月任艾迪药业董事、副总裁。
王广基（离任）	中国工程院院士,曾任中国药科大学副校长,2001年至今担任江苏省药物代谢动力学重点实验室主任,2008年至今担任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整体药代动力学重点研究室主任,2015年至今担任中国药科大学学术委员会主任。2019年5月至2024年12月担任艾迪药业独立董事。
俞恒（离任）	2009年12月加入艾迪药业,2015年至2016年担任艾迪药业生产总监,2017年1月至2022年3月任艾迪药业工厂厂长(药品),2022年3月至2022年11月任艾迪药业质量总监兼质量授权人,2022年11月至2025年1月任艾迪药业工厂厂长(药品)。
纪海旺（离任）	2003年至2023年8月在正大天晴药业集团历任培训经理、原料药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集团人力资源中心HRBP副总监,2023年8月至今任艾迪药业人力资源部总监。
祁洪（离任）	2013年4月至2018年1月于先声药业及百家汇生物任执行技术总监,负责生物大分子药物评价及质量分析工作;2018年2月至2021年12月担任生物大分子分析及质量研究咨询顾问;2022年1月至2024年12月在艾迪药业任高级副总裁兼首席技术官。

李其德	2003年8月加盟正大天晴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至2010年12月在正大天晴药业集团研究所制剂室担任工程师，2011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正大天晴药业集团研究院制剂二室主任，2016年1月至2019年12月担任正大天晴连云港研究院制剂所所长，2020年1月至2023年5月担任正大天晴药业集团研究院制剂技术总监兼连云港分院制剂研究所所长，2024年10月至今在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制剂研究所所长，2024年12月起被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孙铁	2004年7月至2015年4月在广东天普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发中心研究员和医学事务高级经理，2015年5月至2022年1月先后在北京托毕西药业有限公司和安徽中盛溯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医学市场总监，2022年2月至2024年12月在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药理毒理部总监和生物药研发部高级总监，2025年1月任总裁助理兼研发中心负责人、生物药研发部部长，2024年12月起被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张纪兵	曾任职于扬州市中药厂、常州天普制药有限公司，2009年12月加入艾迪药业，2014年至2016年担任艾迪药业供应链总监，2017年至今任艾迪药业工厂厂长（人源蛋白），公司上市至今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袁玉	曾任职于江苏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分析室主任，2015年2月加入艾迪药业，任安赛莱药物分析经理，2016年10月至2018年12月任艾迪药业质量控制总监，2019年1月至2020年9月任艾迪药业人源蛋白技术中心总监，2020年9月至2021年7月任安赛莱总经理，2021年7月至2022年3月任研发中心常务副主任，2022年3月至2022年11月任生物研发总监兼项目管理总监，2022年11月至今任总工程师，并兼任质量授权人和质量中心负责人，公司上市至今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苏古方	曾任职于常州天普制药有限公司，2009年12月至2022年3月担任艾迪药业原料车间经理，2022年3月至今历任艾迪药业原料药生产副总监、工艺研发副总监、工艺研发总监，公司上市至今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公司权益的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傅和亮间接持有权益相关的事项：

（1）公司IPO上市前，傅和亮即作为有限合伙人之一持有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份额；该合伙企业系主要投资于一级市场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备案编号S32514），由私募基金管理人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无需穿透计入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票4,14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

(2) 公司 IPO 上市时，傅和亮持有“华泰艾迪药业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家园 1 号”）投资份额；该计划系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的 IPO 战略配售安排（备案编号 SLA128），由私募基金管理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无需穿透计入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范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票 552,122 股，占比为 0.13%；

(3) 通过广州维美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21.04%。

2. 董事、副总裁王广蓉通过乐扬凯睿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12%，通过家园 1 号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044%。

3. 董事史亚伦先生通过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1.4618%。

4. 已离任监事俞恒通过家园 1 号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2%。

5. 监事何凤英通过乐扬凯睿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9%。

6. 核心技术人员袁玉通过乐扬凯睿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9%。

7. 核心技术人员张纪兵通过乐扬凯睿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3%，通过家园 1 号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044%。

8. 核心技术人员苏古方通过乐扬凯睿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1%，通过家园 1 号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033%。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傅和亮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至今
王广蓉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5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傅和亮	广州瑞弘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4年2月	至今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1997年11月	至今
史亚伦	上海血液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0月	至今
	上海乐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	至今
	上海申型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1月	至今
	上海必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月	至今
	上海仰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月	至今
	澳赛尔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月	至今
	上海荟裕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1月	至今
	苏州才博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至今
	苏州裕丰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4年5月	至今
	北京艾普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8月	至今
	北京伊索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12月	至今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7年11月	至今
郭子建	康宁杰瑞生物制药	独立董事	2021年8月	至今
戚啸艳	江苏永康智能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9月	至今
	南京米乐为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9月	至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4月	2024年4月
王广基	中国药科大学	学术委员会主席	2001年10月	至今

(离任)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至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3月	2024年12月
	南京广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7月	2024年12月
	南京铂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3月	2024年12月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5月	2024年12月
王军(离任)	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2月	2025年3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监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会通过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发展现状及所处地区、行业的薪酬水平制定的，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激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并推动公司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报酬；独立董事享有固定金额的独董津贴；未担任具体职务的外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固定薪酬和浮动薪酬两部分构成，其中固定薪酬系高管人员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领取的基本报酬，浮动薪酬根据年度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647.50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	803.57

得的报酬合计	
--------	--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军	董事、副总裁	离任	届满离任
王广基	独立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俞恒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届满离任
纪海旺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届满离任
祁洪	高级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退休离任
史亚伦	董事	选举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邵一鸣	独立董事	选举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庞秋晨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吴梦云	监事	选举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秦宏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李其德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孙铁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年3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年4月15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评估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年4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年6月3日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日常经营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年6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的议案》《关于签署<关于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方案首次披露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二十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1.2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关于聘请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年8月22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

		的说明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认购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年9月14日	审议通过《关于质押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年10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新增、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年12月1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退休离任及调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傅和亮	否	9	9	4	0	0	否	4
张杰	否	9	9	4	0	0	否	4
王军(离任)	否	9	9	5	0	0	否	4
王广蓉	否	9	9	8	0	0	否	4
郭子建	是	9	9	9	0	0	否	4
王广基(离任)	是	9	9	9	0	0	否	4
戚啸艳	是	9	9	4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戚啸艳、王广基、郭子建
提名委员会	王广基、戚啸艳、傅和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郭子建、戚啸艳、傅和亮
战略委员会	傅和亮、王广基、王军

###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8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月10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总体审计策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审监察部工作总结及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无
2024年3月25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治理层的沟通函>的议案》	无
2024年4月12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	无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4年4月24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审监察部 2024 年一季度工作汇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2024年5月31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日常经营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2024年8月21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审监察部 2024 年半年度工作汇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无
2024年10月29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内审监察部 2024 年第三季度工作汇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无
2024年12月17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体审计策略>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审监察部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无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2月17日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无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12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无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6月24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包含子议案：本次交易方案概况、交易对方、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支付方式、资产交付或过户的时间安排、交易标的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决议有效期	无
2024年8月21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包含子议案：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发行数量、限售期、上市地点、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归属、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无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0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09
销售人员	184
技术人员	109
财务人员	27
行政人员	75
合计	70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6
硕士	49

本科	311
大专	235
中专及以下	103
合计	704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国家相关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规章制度，按照国家和江苏省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以及商业保险。同时，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实行多期股权激励计划，向员工提供所处行业及地区具有竞争优势的薪酬，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年度战略解读、总体目标设定、阶段发展规划、绩效目标达成所匹配的能力需求、岗位职业发展路径、企业文化以及各部门员工个人职业发展需求等分析，拟定公司各部门培训计划并实施，具体培训包括：

1.新员工入职培训：针对新加入的员工安排的学习培训课程（包括公司企业文化、管理制度、职业健康、安全培训等）。课程的目的是帮助新员工了解公司的文化、发展情况、相关制度等等，以尽快适应公司的环境和工作。

2.员工上岗前培训：针对新入职员工或转岗员工安排上岗必备的理论与实践学习培训课程。课程目的是帮助员工尽快具备岗位所需知识内容，尽快适应岗位工作，同时符合规范要求。

3.能力素质课程培训：以公司价值观为核心，培养和发展思想观念、通用能力素质与公司价值观相符的员工。帮助员工以更专业的态度出色地完成本职工作。

4.上岗后的继续培训：指与部门业务直接相关的专业知识、技能培训，帮助员工更有效的完成本职工作，持续改进。

5.管理技能或领导力课程培训：帮助管理人员提高管理及领导能力，带领团队成员，发挥团队最大效率，达成绩效目标同时培养和发展下属。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27,92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2,829.99 万元

##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规定，制定了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 （一）利润分配的考虑因素及原则

公司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保持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在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三）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且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现金流及资金需求状况提出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并经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四）利润分配的顺序和条件

#### 1、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除特殊情况以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特殊情况包括：

（1）公司当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 5,000 万元或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

（3）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2、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公司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对回报投资者和分享公司价值的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 （五）现金分红最低比例及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现金分红最低比例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 2、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现金分红。

## 3、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7,425,000	1.77	75	19.79	7.00

股票激励计划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525,000	0.36	14	3.33	7.00

##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未完成考核指标	-4,725,402.88
合计	/	-4,725,402.88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2022 年 1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 月 30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2022 年 2 月 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	2022 年 2 月 17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艾迪

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7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 月 19 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	2022 年 2 月 17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2 年 3 月 1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授予日)》《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2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艾迪药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3 年 8 月 22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2023 年 9 月 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	2023 年 9 月 1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艾迪药业

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年9月1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艾迪药业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艾迪药业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	2023年9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艾迪药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2023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年10月1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艾迪药业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艾迪药业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等相关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并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年度董事会审批后执行，公司根据目标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

####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经营发展需要，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此外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完善，共修订22项内部治理制度，新增制订《舆情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确保子公司规范、高效、有序地运作，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控股子公司按照统一的标准执行，以实现了对控股子公司的有效管理。

子公司在公司总体方针目标框架下，独立经营、自主管理，合法有效地运作企业法人资产，同时在不影响独立自主经营管理的前提下执行公司对子公司的各项制度规定。子公司严格依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向公司报告制度所规定的重大事项信息，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信息。

####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内控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存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推进 ESG 管理，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健全公司内部治理架构、完善治理水平，积极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为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提供重要保障。

公司将可持续发展与公司经营发展深度融合，在致力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主动地履行社会责任，不断地推进公司在环境、社会和治理方面的可持续发展；对于我们的内部员工、供应商、客户，公司高度重视其权益的保护，通过多种形式为公司员工提供安全且良好的工作环境，注重廉洁诚信建设，遵守法律法规要求；在公益支持方面，积极投身参与文化教育、环境保护以及社区慈善事业，发挥自身所长，不断提升企业社会形象。

未来，公司也希望通过自身不断改善、优化治理体系，加强可持续发展行为、品牌影响力和触及度，对行业和社会产生长远影响，同时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81.17

#### （一）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噪声，其中主要废水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等，主要废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颗粒物等，公司按照环保检测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开展检测，达标排放及检测结果如下：

#### 甘泉厂区（制剂厂区）

##### 废水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t/a）	浓度（mg/L）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mg/L）
废水	DW001	水量	43965	/	/
		COD <sub>Cr</sub>	1.4416	32.69	500
		氨氮	0.2164	4.76	45

		总磷	0.0216	0.28	8
		总氮	0.3036	8.3	70
		五日生化需氧量	0.2419	5.2	300
		悬浮物	0.8836	8	400

## 废气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m <sup>3</sup> )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废气	DA002	非甲烷总烃	0.0995	3.54	60
		总挥发性有机物	0.0995	3.54	100
	DA003	非甲烷总烃	0.09477	1.74	60
		氨气	0.00825	0.92	20
		硫化氢	0.010567	0.18	5

## 无组织排放污染物统计

序号	生产设施/无组织排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监测点位/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 <sup>3</sup> )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3	厂界 厂区内	颗粒物	1	厂界	2024.09.19	0.155	否
		非甲烷总烃	6	厂界	2024.09.19	0.21	否
		氨气	1.5	厂界	2024.09.19	0.04	否
		硫化氢	0.06	厂界	2024.09.19	ND	否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厂界	2024.09.19	<10	否

## 危险废弃物统计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废弃物产生处置情况 (2024 年度)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主要危险成分	危险特性	产生量 (吨)	处置量 (吨)	库存量 (吨)	处置方式
医药废物	272-005-02	药品	毒性	5.2183	5.2183	0	焚烧
化验用废有机溶剂	900-047-49	化学试剂	燃性、毒性、反应性、腐蚀性	3.1583	3.2743	0	焚烧
废活性炭纤维	900-039-49	乙醇	毒性	1.4695	1.4695	0	焚烧
废过滤材料	272-003-02	药品	毒性	0.9675	0.9675	0	焚烧
在线监测废有机溶剂	900-047-49	化学试剂	燃性、毒性、反应性、腐蚀性	0.4012	0.4012	0	焚烧

过期药品	900-002-03	药品	毒性	5.1694	4.6174	0.552	焚烧
------	------------	----	----	--------	--------	-------	----

## 噪声排放统计

监测点名称	监测位置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dB (A))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 (A))	
			昼	夜		昼	夜
N1	东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65	55	2024.10.21	58.1	48.1
N2	南厂界				2024.10.21	59.5	53
N3	西厂界				2024.10.21	57.4	52.2
N4	北厂界				2024.10.21	55.4	51.7

## 刘庄厂区 (人源蛋白厂区)

## 废水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L)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L)
废水	DW001	水量	52205	/	/
		CODCr	1.6962	34	500
		氨氮	0.0693	1.69	45
		总磷	0.1289	0.22	8
		总氮	2.8862	56.7	70
		五日生化需氧量	0.2098	5.1	300
		悬浮物	1.4682	18	400

## 无组织排放污染物统计

序号	生产设施/无组织排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监测点位/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 <sup>3</sup> )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1	厂界	氯化氢	0.2	厂界	2024.07.09	ND	否
		氨气	1.5	厂界	2024.07.09	0.02	否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厂界	2024.07.09	<10	否
		硫化氢	0.06	厂界	2024.07.09	ND	否

## 噪声排放统计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位置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dB (A))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 (A))		备注
			昼	夜		昼	夜	
N1	东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65	55	2024.10.21	58.2	47.5	
N2	南厂界				2024.10.21	59.5	47.9	
N3	西厂界				2024.10.21	57.6	43.1	
N4	北厂界				2024.10.21	55.8	47.7	

## 危险废弃物统计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情况 (2024 年度)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主要危险成分	危险特性	产生量 (吨)	处置量 (吨)	库存量 (吨)	处置方式
化验用废有机溶剂	900-047-49	化学试剂	燃性、毒性、反应性、腐蚀性	0.0953	0.0953	0	焚烧
在线监测废有机溶剂	900-047-49	化学试剂	燃性、毒性、反应性、腐蚀性	0.2083	0.2083	0	焚烧
实验废弃物	900-047-49	实验、分析	易燃性、毒性、反应性、腐蚀性	0.29	0.29	0	焚烧

## 吴桥厂区 (李典镇新坝吴桥)

## 废水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L)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L)
废水	DW001	水量	1244	/	/
		CODCr	0.0405	39.73	500
		氨氮	0.0008	0.59	45
		总磷	0.0004	0.11	8
		总氮	0.0068	1.4	70
		五日生化需氧量	0.0040	2.8	300
		悬浮物	0.0343	12.7	400

## 废气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m <sup>3</sup> )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	-------	----	---------------	-------------------------	-------------------------------

废气	DA001	非甲烷总烃	0.3293	21.9	60
		总挥发性有机物	0.3293	21.9	100
	DA002	非甲烷总烃	0.00003	2.02	60
		氨	0.0053	0.36	
		硫化氢	0	ND	

## 无组织排放污染物统计

序号	生产设施/ 无组织排 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 限值 (mg/m <sup>3</sup> )	监测点 位/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 浓度, mg/m <sup>3</sup> )	是否超标及 超标原因
1	厂界	颗粒物	0.5	厂界	2023.11.2	0.17	否
		挥发性有机物	4	厂界	2023.11.2	0.52	否
		氨气	1.5	厂界	2023.11.2	0.01	否
		硫化氢	0.06	厂界	2023.11.2	ND	否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厂界	2023.11.2	<10	否

## 噪声排放统计

监测点位 名称	监测位置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dB (A))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 (A))		备注
			昼	夜		昼	夜	
N1	东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65	55	2024.04.02	52.4	43.8	
N2	南厂界				2024.04.02	53.6	42.3	
N3	西厂界				2024.04.02	54.6	44.6	
N4	北厂界				2024.04.02	51.9	44.2	

## 危险废弃物统计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危险废弃物产生处置情况 (2024年)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主要危险 成分	危险特性	产生量 (吨)	处置量 (吨)	库存量 (吨)	处置方式
医药废弃物	272-005-02	药尘	毒性	0.2	0.2	0	焚烧
废活性炭	900-039-49	有机废气	易燃性, 毒性	0.7	0.7	0	焚烧

## 汉河厂区 (原料药生产)

## 废水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	浓度 (mg/L)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L)
废水	DW001	水量	61395	/	/
		CODCr	2.5324	41.35	500
		氨氮	0.1371	2.29	45
		总磷	0.0212	0.35	8
		总氮	0.7317	11.8	70

## 废气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m <sup>3</sup> )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废气	DA001	非甲烷总烃	1.1439	7.14	60
	DA003	颗粒物	0.02515	1.5	15
	DA005	非甲烷总烃	/	16.9	60
		挥发性有机物	/	ND	100
	DA004	非甲烷总烃	0.2034	2.67	60
	DA002	二氧化硫	/	ND	100

## 无组织排放污染物统计

序号	生产设施/无组织排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监测点位/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 <sup>3</sup> )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1	厂界	二氯甲烷	4	厂界	2024.09.24	ND	否
		非甲烷总烃	4	厂界	2024.09.24	0.358	否
		氨气	1.5	厂界	2024.09.24	ND	否
		硫化氢	0.0	厂界	2024.09.24	ND	否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厂界	2024.09.24	<10	否
2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6	原料药车间外	2024.09.24	0.48	否

## 危险废弃物统计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废弃物产生处置情况 (2024年)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主要危险成分	危险特性	产生量 (吨)	处置量 (吨)	库存量 (吨)	处置方式
实验废弃物	900-047-49	实验、分析	易燃性、毒	1.494	1.519	0	焚烧

			性、反应性、腐蚀性				
废溶剂	900-404-06	中试、提纯、废气处理	易燃性、反应性、毒性	2.466	2.436	0.03	焚烧
废弃包装物	900-041-49	塑料桶、包装袋等	毒性、感染性	0.393	0.412	0	焚烧
实验废液	900-047-49	酸碱、试剂等	易燃性、毒性、反应性、腐蚀性	5.6863	5.5453	0.242	焚烧
废活性炭	900-039-49	有机废气	易燃性,毒性	10.129	9.04	1.089	焚烧
废乙醇	900-402-06	中试、提纯	易燃性、反应性、毒性	0	0.915	0	焚烧
废乙腈	900-404-06	中试、提纯	易燃性、反应性、毒性	0	3.444	0	焚烧

## 噪声排放统计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位置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dB (A))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 (A))		备注
			昼	夜		昼	夜	
N1	东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65	55	2024.11.26	57.6	49.6	
N2	南厂界				2024.11.26	55	50.7	
N3	西厂界				2024.11.26	54.9	51.3	
N4	北厂界				2024.11.26	54.1	51.4	

## 南大药业（南京厂区）

## 废水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L)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L)
废水	DW001	水量	11236	/	/
		COD <sub>Cr</sub>	0.136	125.2	500
		氨氮	0.002	5.91	45
		总磷	0.001	1.76	8
		总氮	0.002	1.45	70

## 废气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m <sup>3</sup> )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	-------	----	---------------	-------------------------	-------------------------------

废气	DA001	非甲烷总烃	/	0.71	60
		总挥发性有机物	/	0.07	100
		臭气浓度	/	39(无量纲)	1500(无量纲)
	DA002	非甲烷总烃	/	1.6	60
		总挥发性有机物	/	0.04	100

## 无组织排放污染物统计

序号	生产设施/ 无组织排 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 度限值 (mg/m3)	监测点位/ 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 浓度, mg/m3)	是否超标 及超标原 因
3	厂界 厂区内	颗粒物	0.5	厂界	2024.11.20	0.2	否
		非甲烷总烃	6	厂界	2024.11.20	0.25	否
		氨气	1.5	厂界	2024.11.20	0.02	否
		硫化氢	0.06	厂界	2024.11.20	ND	否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厂界	2024.11.20	<10	否

## 噪声排放统计

监测 点位 名称	监测位置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dB (A))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 (A))	
			昼	夜		昼	夜
N1	东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 (GB12348-2008)	65	/	2024.11.20	60	50
N2	南厂界				2024.11.20	54	51
N3	西厂界				2024.11.20	55	52
N4	北厂界				2024.11.20	60	52

## 危险废物统计

南大药业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情况 (2024 年度)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主要危险成分	危险特性	产生量 (吨)	处置量 (吨)	库存量 (吨)	处置 方式
在线监测废液	900-047-49	化学试剂	腐蚀性、易燃 性、反应性、毒 性	0.1523	0.1523	0	焚烧
实验室废液	900-047-49	化学试剂	腐蚀性、易燃 性、反应性、毒 性	0.167	0.167	0	焚烧

报废药品	900-002-03	药品	毒性	1.345	1.345	0	焚烧
废试剂瓶	900-041-49	玻璃瓶	毒性、感染性	0.358	0.358	0	焚烧
废活性炭	900-039-49	活性炭	感染性、毒性	0.1998	0.1998	0	焚烧
实验室废弃物	900-047-49	针头、针管、手套、枪头、酒精棉球等	腐蚀性、易燃性、反应性、毒性	0.1524	0.1524	0	焚烧
废乙醇	900-402-06	乙醇	易燃性、反应性、毒性	0.3	0.3	0	焚烧
废试剂	900-404-06	化学试剂	易燃性、反应性、毒性	0.005	0.005	0	焚烧
废机油	900-214-08	机油	易燃性、感染性、毒性	0.03	0.03	0	焚烧

##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甘泉厂区防治设施情况:

- 1) 2024 制剂车间废气处理设施改造成三级水喷淋; QC 安装废气处理设施一套。
- 2) 目前 3 套废气治理设施, 设施运行正常。
- 3) 一座污水处理站, 设施运行正常。
- 4) 增加雨水电动阀。
- 5) 选用低噪音设施设备, 对周边噪声环境影响较小。

(2) 刘庄厂区防治设施情况:

- 1) 一座污水处理站, 设施运行正常。
- 2) 增加雨水电动阀。

(3) 吴桥厂区于 2024 年 4 月底停产:

- 1) 两套废气治理设施停运。
- 2) 一座污水处理站停运。

(4) 汉河厂区防治设施情况:

- 1) 五套废气处理设施, 废气处理设施均正常运行。
- 2) 一套污水处理站, 设施运行正常。

(5) 南大药业防治设施情况:

- 1) 目前两套废气处理设施, 废气处理设施均正常运行。
- 2) 一套污水处理设施, 设施运行正常。

##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扬州市及南京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情况如下：

- (1)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编号：913210006979433664002V，有效期限：2021年11月8日至2026年11月7日；
- (2)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刘庄），编号：913210006979433664001V，有效期限：2022年12月11日至2027年12月10日；
- (3)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编号：91321000703913666X001R，有效期限：2023年3月31日至2028年3月30日。
- (4)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编号91321003MA1MRM1R39001P，有效期限：2023年11月9日至2028年11月8日。
- (5)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编号:91320191249770860H001P，有效期：2020年12月26日至2025年12月25日。

#### 4、报告期内突发环境事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1)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修编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并于2024年12月在扬州市邗江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号：321003-2024-046-L。
- (2)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刘庄2024年修编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并于2024年12月在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号：321003-2024-047-M。
- (3)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并在扬州市邗江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号：321003-2022-040-H。
- (4)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修编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并于2022年5月在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生态环境和水务局完成备案，备案号：320117-2022-058-L。

#### 6、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在扬州各个厂区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开展自行监测，每季度依据《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总则》完成排污许可证季度执行报告申报工作，执行报告及监测数据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进行公开。

控股子公司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中药、生物药品制品、化学药品制剂制造业》（HJ 1256-202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制药工业-化学药品制剂制造》（HJ 1063-2019）、《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042-2021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制药工业-原料药制造》（HJ 858.1-2017），并严格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开展自行监测，每季度依据《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总则》完成排污许可证季度执行报告申报工作，执行报告及监测数据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进行公开。

##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根据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加大监督管理力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在资源能耗方面，公司严格遵守资源管理、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实行了清洁生产审核工作，采取相关举措以降本增效节能降耗，并通过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生态环境和水务局专家组评审验收；在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方面，公司环保设施运行和维护状况良好，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废水设施运行良好，处理后的废水达标排放；废气设施运行良好，处理后的废气达标排放；废弃物按规范分类收集、储存及处置。

####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减少碳排放、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是公司十分重视的环保问题。扬州、南京厂区通过办公地、未来生产基地建设中采取节能减排的措施，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实现碳中和的目标。报告期内，南大药业通过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评价审核，获评B级企业。

####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厂区	用电量 KW·h	用水量 t	蒸汽用量 m <sup>3</sup>
刘庄厂区	1636844	44279	/
甘泉厂区	4262321	52720	4266
吴桥厂区	512526	7027	/
汉河厂区	3846208	25389	4232
南大药业	2176461	20487	3204

####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污染物控制程序、危险废弃物管理程序等内部程序制度及内部监控标准，持续升级公司排放物监控系统及处理设施，采取科学的污水、废气及废弃物处理措施，确保公司所有污染物排放均达到运营所在地的环境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污染物及排放数据均符合国家标准。

####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强化环境管理体系建设，提升环境管理水平。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制定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剧毒、易制爆化学品安全管理规定》等制度文件，南大药业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污染防治制度》《环保隐患排查制度》《环保设施巡查及更换制度》《危废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等制度文件，对于环境管理、污废排放、环境风险识别与规避等方面加强管理。

####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1) 针对改善废水排放的措施

为了保证废水排放过程中全流程数据达标，公司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在各个厂区安装了相关在线检测设备，具体在线设备明细如下：

刘庄厂区：Dayu3000 环保数采仪 1 台，WL-1A1 型流量计 1 台，SIN-PH160 pH 在线监测仪 1 台,新增深圳朗石（PhotoTek6000 型）氨氮在线监测仪 1 台，新增水质自动采样器 1 台。

甘泉厂区：Dayu3000 环保数采仪 1 台，WL-1A1 型流量计 1 台，CODcr 型 COD 在线分析仪 1 台，SIN-PH160 pH 在线监测仪 1 台。

吴桥厂区：计讯 Top-iot 环保数采仪 1 台，WL-1A1 型流量计 1 台，RenQ-IV型 COD 在线分析仪 1 台，RenQ-IV型氨氮在线分析仪 1 台，HBPH3 pH 在线监测仪 1 台。（已于 2024 年 5 月拆除）

汉河厂区：Dayu3000 环保数采仪 2 台，深圳朗石（PhotoTek6000 型）氨氮、COD、TP、TN、雨水 COD 在线监测仪各 1 台，杭州美仪（pH/ORP 型）pH 计 1 台，WL-1A1 型流量计 1 台，新增 WL-1A1 型流量计 1 台；CMES-8000VOCs 型废气在线监测设备 1 台，聚光 VOC100 型废气在线监测设备 1 台。

南大药业：在报告期内进行了 PH 探头的更换，提升 PH 计量的准确性。

公司同时委托了有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定期对在线监测仪器进行校准及维护保养，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性。通过安装在线装置，更直观地反映污水排放情况，并将数据实时上传至江

苏省污染源在线监控平台，增强了对污水排放的监管力度，保证了污水排放全流程达标排放，避免环保事故的发生。

#### (2) 针对改善噪音排放的措施

在噪声管理上：根据职业危害因素识别情况对有噪音污染的锅炉、风机、压缩机等操作岗位开展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确保岗位噪声低于标准限值，同时为员工配备相应的个人劳动防护用品，并在产噪区域张贴相关的职业健康告知牌和警示标识。另外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委托第三方江苏天衡环保检测有限公司进行定期检测，保证厂界噪声不超标。

#### (3) 针对改善废气排放的措施

通过编制 VOCs 一企一策报告、制定了《VOCs 运行管理制度》规范废气设备管理，制定设施维保计划，定期对 VOCs 设施维护保养，保障设施正常运行。同时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委托第三方江苏天衡环保检测有限公司进行定期检测，保证废气达标排放。

###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致力于为国内 HIV 患者提供全生命周期的诊疗方案，成为中国 HIV 领域的领军企业。在抗 HIV 病毒领域，公司以满足重大临床需求为方向，深度开发抗艾滋病新药管线，打造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抗艾产品，积极推进抗艾滋病领域新药的研究和开发，不断填补国内细分领域空白。目前我国抗 HIV 病毒药物市场主要以国产仿制药为主、进口药为辅、自主创新药物较为稀缺，与发达国家市场相比，中国市场的相关主流药物主要为仿制国外上市已久、作用机制相对老旧的品种，国内艾滋病患者差异化用药诉求未能满足，药物结构提升空间及国产创新替代市场较大。随着公司两款抗艾滋 1 类新药艾邦德®及复邦德®的获批上市，在不断加大商业化推广力度的基础上，将有助于提高抗 HIV 临床用药的先进性和可及性，增加患者用药选择，为社会控制艾滋病传播作出贡献。

与报告期初相比，凭借产品先发优势、商业化运营取得阶段性成果、药物研发管线广度及深度不断丰富，艾迪药业在国产 HIV 创新药领域的行业地位得以进一步加强，逐步成为国内行业领军企业之一。我国抗 HIV 创新药物较为稀缺，目前国内在研管线产品绝大部分还处于临床早期、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已经上市的国产抗艾滋病创新药物有四款，其中两款来自艾迪药业，分别是艾诺韦林片（艾邦德®）及艾诺米替片（复邦德®）。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进抗艾复方制剂系列产品及全新结构创新药研发，打造具有全国乃至全球竞争力的产品，满足国内外 HIV 患者在不同阶段、不同情景下的用药需求。

###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坚持推进多路径、多维度、多层次的科学研究工作，形成上市前及上市后研究接力、多种科研形式并举、循证证据中长期布局的科研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以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的迫切需求为出发点，持续深耕抗 HIV 优势赛道，通过积极推动在研项目进展、丰富在研管线种类，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国内 HIV 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 片 I 期临床试验进展顺利，取得发明专利，II 期临床研究有序推进，也在积极推动抗 HIV 高端仿制药研发管线进展；为满足未来 HIV 预防领域需要，加速开展抗 HIV 长效创新药物研发；在人源蛋白制剂研发方面，AD108 注射液获批开展临床试验，开启了公司人源蛋白创新药研发新篇章。报告期内，新增发明专利申请数 13 个，新取得 4 个；新增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数 3 个，新取得 7 个。

###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在研发过程中严格遵循研发伦理，包括受试者保护、科研诚信、动物保护等方面。公司遵循《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的规定，充分保护受试者权益和安全；遵循科学规范、诚实守信原则，研发过程记录及时、真实、规范、完整。

###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客户信息及隐私数据安全保护，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建立并持续优化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全方位保障数据安全。同时，在签订重大合同时，公司要求供应商、潜在合作伙伴等签署保密协议。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任何信息安全事故和客户、员工、合作方等信息泄露事件。

###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67.11	艾滋病发展基金会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通过从事公益性慈善活动，与艾滋病发展基金会充分合作，践行我司的社会责任：一方面与基金会构建战略伙伴合作关系，使公益投入合规开展，另一方面提高药物可及性，以非商业性资源调配填补中低收入地区艾滋病治疗缺口，提升公司品牌的公信力。

####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股东及债权人权益。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依法规范运作，历次股东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确保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开、公平、公正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股东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坚持多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通过现场调研、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互动平台、电话、电子邮箱等与投资者沟通交流，解答投资者疑问，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

##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作为创新药研发企业，深知人才保障对公司发展的重要性。为吸引、激励公司发展所需的员工，公司提供在同行业具有相对竞争力的薪资、股权激励及福利待遇，建立完善的绩效考评机制和晋升机制。

### 1. 员工职业发展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要求，公司在员工招聘过程中不得因民族、种族、性别及宗教信仰不同而歧视任何求职者，并应签订书面雇佣合同。公司与所有员工都签订了书面劳动合同，不会基于民族、种族、性别、宗教信仰等理由歧视任何员工。公司还为生育的员工提供良好的福利待遇，包括产假、看护假、哺乳假等有薪假期。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反《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情形出现。公司结合员工岗位、工作能力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机制，同时给予员工有公司特色的福利，包括节日慰问、疾病慰问、大病补助等援助项目。公司制定了《专利奖励管理制度》《校企联合培养“英才计划”管理办法》等制度，鼓励员工创新以及学历提升，致力于打造学习型组织，构建多元化的企业文化。

公司还建立了完备的绩效管理制度和晋升机制，每一年员工需要对绩效进行自我评估，而后各员工的上级主管及时反馈员工绩效评估结果。公司要求直属上级为新进员工制定短期工作目标、计划及安排，不时向员工提供建设性的反馈意见，帮助新进员工快速融入新的工作环境。此外，公司的扁平化管理机制为员工创造了完善的沟通渠道，员工在日常工作过程中可随时传达意见和建议。

### 2. 员工工作环境与职业健康

《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应遵守员工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的规定。公司实施了休假计划和各项措施以帮助员工达到良好的工作、生活平衡。公司还为员工设立健身房、篮球场、羽毛球场、网球场等场所，鼓励员工积极参与体育活动，员工可在午休或者下班后根据个人喜好前往各场所进行体育锻炼。

公司努力为员工提供舒适安全的工作环境。公司有完备的保安及消防安全系统，制定了详细的消防安全等方面的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及模拟测试，针对性地解决风险隐患，防患于未然。

公司十分重视 EHS 管理，尤其是实验室安全管理，在职业病防治、安全培训管理和事故报告及调查处理等环节都建立了标准的工作准则或制度。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培训和安全演习。公司针对不同的工作场所，积极推行职业健康方案，同时根据《职业病防治法》等各项法规要求，健全完善了职业健康相关管理制度，定期组织职业健康培训，防护措施监测，组织职业健康体检，完善职工职业健康档案，实行全流程职业健康监测，切实保障员工职业健康环境。

###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43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6.11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61.77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86

以上统计范围为：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而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2、员工持股平台；3、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数量；4、员工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职情况为准；5、不包括通过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的人数/数量。

##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一直秉承成就客户、合作共赢的理念与供应商开展沟通与合作。

为保障粗品供应商利益，达成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目标，公司始终坚持为粗品供应商提供免费的技术支撑和培训服务，并专门成立技术服务队伍建立了一套技术服务支撑体系，通过制作操作手册和宣传视频进行定点推广、定期召开研讨会、开展优秀供应商评选活动等系列措施，致力于帮扶供应商，提供开发及技术支持，引领行业健康持续发展。

为保障原料药等供应商及公司的合法权益，与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保证双方合作的公平性和透明性，公司与供应商签署的合同包含了质量保证、廉洁、保密及知识产权等条款。在双方合作过程中，双方都严格按照订单/合同条款的约束执行相关流程，使双方保持良好长久的合作关系。

公司设立热线、公众号等客户投诉反馈渠道受理产品相关的投诉反馈信息，主要接收来自医生、代理商或销售对公司上市产品投诉反馈，包括产品使用过程中的各种问题；公司配备了专业的销售与客户服务团队，以客户为中心，通过构建不断完善的从业人员培训及客户满意度调查体系努力提高产品与服务的质量，发挥平台化优势，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依据《药品管理法》《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法律法规，结合自身生产经营特点，构建了完善的质量控制管理体系，并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严格执行。公司从原材料采购、药品生产、药品检验、药品仓储、药品发货等全过程进行产品把控，以确保药品符合质量标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重大事故或产品质量纠纷的情况。

##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综合采用申请专利授权保护、技术诀窍商业秘密保护等方式，构建公司完整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为避免因技术机密外泄导致公司利益受损，保持与维护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制定了内部保密相关制度、严格保密资料归档管理，与核心技术人员等签订了保密协议并载明竞业禁止条款，明确约定保密信息范围、双方权利义务、竞业禁止要求、违约责任等事项。

##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党建引领企业文化

企业秉承以党建引领，务实创新、凝心聚力，着力打造以“诚信、责任、创新、恒心”为核心理念的企业文化，立志成为一家“受人尊重的卓越的制药企业”。在文化引领和推动下，企业健康发展，坚持以人为本，凝聚人心，自然形成了“做操心员工，造良心药品，过安心生活”的艾迪“三心”文化，员工尤其是党员同志也更加积极建言献策，主动参与到企业的各项工作中来。

#### 2. 助力企业精神的塑造

结合企业的实际，与时俱进，用发展的眼光寻找党建与企业发展更好融合的工作切合点。艾迪党支部的党员在各部门都是业务骨干岗位精英，每个党员都是一面旗帜，在过去的一年里，在统一的思想指导下，大家立足岗位以学促干，加强党性、提升专业素养，保持党支部和党员在促进企业健康发展中、在团结凝聚职工群众等工作上的敏锐优势，激励和发挥党员同志的先锋模范作用，也进一步形成了敢闯敢干，不断攀登的艾迪人形象。

在党建思想指导下，各部党员勠力同心、勇毅笃行，勇挑重担、攻坚克难，快速行动，共同续写属于艾迪药业的“邦德”传奇，为全球艾滋病防控提供扎实安全有效的中国方案，实现——做好“中国药”，走好“世界路”的宏伟梦想！

### 3.促进企业管理的创新

党建工作对企业的发展逐步形成了机制保证，党建工作和企业管理的融合体现当代企业管理模式的深度融合与创新发展。加强理论学习的有效开展，为促进企业不断创新的管理变革凝聚力量，提升了公司的创新力、竞争力和凝聚力。

### 4.深化企业社会责任与担当

公司探索实践党建工作和企业社会责任的深化推进，并在实实在在的工作岗位中创造企业价值和社会价值，在制药的专业领域深耕，不断迭代优质研发管线。回顾 HIV 药物开发的这十年，坚持自主创新是艾迪药业的本色。

作为民族创新药企的一员，艾迪药业在国家鼓励创新的大环境下，不断积累和持续投入，在抗 HIV 创新药领域，紧跟国际 HIV 药物发展趋势，全面综合药物安全性、病毒学疗效、耐药性、依从性、成本等因素，加速创新药的研发，成功实现“艾邦德®（艾诺韦林片）”和“复邦德®（艾诺米替片）”2款国产创新药的上市，打破以国外进口、国内仿制为主的抗病毒药物研发格局，顺利跻身国内抗 HIV 创新药领域前列。本着为患者健康保驾护航的天职去担当制药人的使命，用自己踏踏实实的行动去回报社会的支持，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党和国家以及社会各界对艾迪药业创新药物开发的支持，让我们能一路坚定创新、勇担民族企业责任，积极探索新的治疗方案和药物研发策略，更好地满足国内艾滋病防治需求，力争成为艾滋病抗病毒治疗领域的领跑者。

##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参加 2023 年度科创板制药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参加 2024 年半年度科创板制药及生物制品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以网络图文互动形式召开 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4	利用上交所信息公司平台制作 2023 年度业绩、2024 年半年度业绩、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长图；通过新媒体平台开展线上机构投资者交流会等。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详见 <a href="http://www.aidea.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http://www.aidea.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a>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明确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指定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在会后及时将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向交易所报备。同时，

公司不定期以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线上或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保证投资者与公司信息交流渠道的畅通和良性互动，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并指定《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刊和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有关信息，确保了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情况。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

###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业务合规指南》及相关细则、《采购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财务核决权限》等，坚守商业伦理底线，规范员工行为，预防可能出现的违规操作或不廉洁行为。公司内部设立举报渠道，鼓励员工对发现的违规行为进行举报；定期组织员工培训，增强员工的廉洁意识和法律意识；在持续优化相关机制的基础上，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多项举措齐头并进，建立全链条常态化监督体系，为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及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	其他	艾迪药业	1. 本公司已向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本次交易所需的全部信息，并承诺在本次交易期间及时向前述中介机构提供相关信息。本公司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均为真实，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如因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本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 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4年6月2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购买方，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终止或提前清算的情形，本公司设立合法有效并具备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2024年6月2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诺	其他		1. 本次交易严格控制项目参与人员范围, 尽可能的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范围; 2. 交易双方接触时, 本公司及交易对方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 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情人范围, 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登记; 3. 本公司多次告知内幕信息知情人员严格遵守保密制度, 履行保密义务, 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 不得公开或泄露内幕信息, 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或建议他人买卖本公司股票; 4. 本公司按照有关规定, 编制了交易进程备忘录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 并经相关人员签字确认。	2024年6月2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艾迪药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其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与本次交易所需的全部信息, 并承诺在本次交易期间及时向上市公司及其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相关信息。承诺人保证所提供信息及作出说明、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 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 如承诺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 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 由董事会代承诺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 如承诺人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 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 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 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 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3. 承诺人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4年6月2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艾迪药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 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自本人承诺函出具日起至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完成日前,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填补回报措施作出新监管规定的,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 承诺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本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4年6月2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艾迪药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 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其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与本次交易所需的全部信息, 并承诺在本次交易期间及时向上市公司及其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相关信息。承诺人保证所提供信息及作出说明、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 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 承诺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 由董事会代承诺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 如承诺人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 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 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 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	2024年6月2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3. 承诺人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其他	南大药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公司已向上市公司、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本次交易所需的全部信息，并承诺在本次交易期间及时提供相关信息。本公司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均为真实，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如因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4年6月2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6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在此期间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亦将作相应调整。(3)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 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履行本条承诺。	2020年7月20日	是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监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 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履行本条承诺。	2020年7月20日	是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	核心技术人员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四年内，	2020年7月20日	是	锁定	是	不适用	不适

限售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 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履行本条承诺。(4)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5) 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对本人所持艾迪药业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期届满后四年			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傅和亮、Jindi Wu 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傅和祥、巫东昇	1、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对公司主营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承诺人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业务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承诺人不会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4、承诺人保证其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等，也遵守以上承诺；5、对于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除公司（含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等企业履行在本承诺函中相同的义务；6、若承诺人及相关公司、企业与公司产品或业务出现相竞争的情况，则承诺人及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7、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承诺人作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本承诺函而从中受益，承诺人同意将所得受益全额补偿给公司。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广州维美，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香港维美、AEGLE TECH	1、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对公司主营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承诺人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业务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承诺人不会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4、对于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除公司（含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等企业履行在本承诺函中相同的义务；5、若承诺人及相关公司、企业与公司产品或业务出现相竞争的情况，则承诺人及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承诺人作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本承诺函而从中受益，承诺人同意将所得受益全额补偿给公司。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	艾迪药业	为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股东和董事利用其股东地位和董事地位在有关商业交易中影响公司，从而做出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发行人还将采取以下措施，保证公司的利益不受侵犯：对于仍将持续存在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和回避制度，并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严格执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的独立董事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意见的制度，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和合理，规范可能发生的关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交易		<p>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p>						
其他	艾迪药业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1）提升公司在产品与技术方面的研发创新能力，持续提升盈利能力。生物医药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高度重视产品与技术方面的研发与创新。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继续巩固和发挥自身研发优势，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提升研发技术水平，巩固公司在产品与技术方面的领先地位，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开展新药研发工作。公司将配置先进设备、仪器及软件，改善研发工作环境，增强开发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的能力，引进高端研发人才，搭建具有国内外领先水平的创新平台，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适应行业技术发展特征，保持公司竞争优势。</p> <p>（2）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董事会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相关管理制度，并将严格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已经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存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还将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监事会的作用，公司如有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或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将提请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应当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披露。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得超过12个月。（3）加快募投项目实施，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创新药研发及研发技术中心大楼购买项目、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偿还银行贷款与补充流动资金等，是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拓展。公司已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了可行性研究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可进一步提升公司医药研发能力、丰富公司产品管线、优化财务结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4）加强内部管理，提升运营效率。公司已经建立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体系，未来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持续修订、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控制经营管理风险，确保内控制度持续有效实施；进一步加强创新药物产业化前瞻布局，提前推进未来新药上市后的各项内外部准备工作，实施精细化管理工作，提升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巩固行业地位。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促进长期稳定健康发展。（5）完善利润分配支付，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章程（草案）》规定了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为了明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制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未来分红的具体回报规划、分红的政策和分红计划作出了进一步安排，建立起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重视和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特别是现金分红，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6）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p>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其他	控股股东广州维美、实际控制人傅和亮与 Jindi Wu	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1）本公司/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0年7月20日	是	任职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艾迪药业	股份回购、购回及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发行人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以合法方式回购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新股发行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广州维美，实际控制人傅和亮、Jindi Wu 及其一致行动人傅和祥、巫东昇	股份回购、购回及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承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全体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介机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如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用
其他	艾迪药业	欺诈发行购回承诺: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广州维美,实际控制人傅和亮、Jindi Wu 及其一致行动人傅和祥、巫东昇	欺诈发行购回承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其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艾迪药业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发行人承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各项公开承诺。若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除应当按照相关承诺内容接受约束外,将自愿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2)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3)如因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承诺,公司将暂扣其应得的现金分红和/或薪酬,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	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除应当按照相关承诺内容接受约束外,另自愿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道歉;(2)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发行人或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权益,该等承诺将提交发行人股东会审议;(3)因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同时将在违反承诺事项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不得转让其名下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履行相应的承诺或其他替代措施。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人员承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各项公开承诺。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除应当按照相关承诺内容接受约束外,另自愿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2)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公司或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或投资者的权益,该等承诺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3)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其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和/或薪酬),同时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5)违反承诺情节严重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会更换相关董事、监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2020年7月20日	是	任职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与	公司董事、高级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2024	是	长	是	不适	不		不

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管理人员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8月22日		期		用	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1、本公司/本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期间，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4年8月22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艾迪药业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2年1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	所有的激励对象承诺每批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自每个归属等待期届满日起的6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向任意第三人转让当期已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2022年1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	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2年1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艾迪药业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3年8月22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	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3年8月22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为保障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交易的自然人交易对方对标的公司未来三年的业绩实现情况进行了约定：许志怀、陈雷及姚繁狄（以下简称“业绩约定方”）约定标的公司（南大药业）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以下简称“业绩约定期”）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118.09万元、3,949.77万元及3,782.97万元（以下简称“约定业绩”），即业绩约定期累计的约定业绩不低于11,850.83万元。

经审计的南大药业2024年度财务报表显示，其2024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5,151.77万元，达到约定业绩。截至报告期末，控股子公司南大药业相关商誉未发生减值。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程晓曼、嵇金丹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程晓曼（2年）、嵇金丹（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00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对聘任程序进行了全程监督。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债务到期未清偿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艾迪药业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2024年1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艾迪药业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公司于2024年6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日常经营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艾迪药业关于签署日常经营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02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上海

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艾迪药业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艾迪药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百家汇精准医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玄武大道 699-18 号 (20) 幢楼 (4F、5F)	4,853,908.21	2023-9-1	2026-10-31				否	
上海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恒隆广场办公室 2 幢 3902 室	3,416,496.12	2022-2-15	2025-3-31				否	
傅和亮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黄埔区科汇三街 8 号 1001-2 房 1101-2 房	2,424,516.48	2023-3-1	2025-2-28				是	实际控制人
成都生物城建设有限公司	成都艾迪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天府生物产业孵化园 D 地块 (项目名称) D2 栋 08001 号房	769,681.14	2023-1-2-1	2026-11-30				否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市邗江区刘庄路 2 号厂房二 (二层原料药车间、一层原料药仓库)、厂房一 (二层原料药 QC)	1,680,000.00	2024-1-1	2024-12-31				否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浦口区高科三路 8 号 06 幢 1、2 层	810,645.00	2024-1-1	2024-12-31				否	

注：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与南大药业的财务并表，南大药业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自 2024 年 9 月起南大药业不再是公司关联方。

租赁情况说明

无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711,000,000.00	106,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777,642,000.00	764,073,045.39	746,100,000.00	17,973,045.39	618,875,299.02	17,973,045.39	81.00	100.00	99,898,474.60	13.07	261,587,522.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ACC008III/IV期临床项目	研发	是	否	90,200,000.00	21,269,434.69	79,302,925.06	87.92	2025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针对初治 HIV-1 感染者的适应症已于2022年12月获批上市并在开展IV期临床研究(上市后研究); 新增适应症(经治患者)的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已于2024年10月获得批准	否	
首次公开发	乌司他丁新适应症研究项目	研发	否	是, 此项目为新项目	95,000,000.00	1,921,031.86	10,530,094.77	11.08	2025年6月	否	否	见注1		已完成I期临床试验	是, 见注1	

行股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艾邦德®（艾诺韦林片）III期临床及上市后研究项目	研发	否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00,500,000.00	6,051,757.81	76,551,194.99	76.17	2026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针对初治 HIV-1 感染者的适应症已于2021年6月获批上市并正在开展上市后研究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整合酶抑制剂药物研发及其临床研究项目	研发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70,100,000.00	24,894,649.44	55,590,952.73	79.30	2027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II期临床研究中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HIV 高端仿制药研发项目	研发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37,000,000.00	11,676,352.61	14,619,976.58	39.51	2026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子项目 ADC201 已于2024年11月22日提交 ANDA，正在审评审批。 子项目 ADC202 已完成 BE 试验，待整理资料提交 ANDA 申请。	否			
首次	原料药生产研	生产	是	否	203,300,000.00	32,803,174.92	167,408,837.58	82.35	2022年（注	是	是	不适用		否			33,329.3

公开发行人股票	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建设							2)							17.31
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	ACC007III/IV期临床项目	研发	是	是, 此项目取消						否	是	不适用	已于2021年6月获批上市	否		
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	ACC006BCCI I期临床项目	研发	是	是, 此项目取消						否	是	已变更募投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	ACC006肺鳞癌化疗联用 II 期临床项目	研发	是	是, 此项目取消						否	是	已变更募投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ACC006PD-1联用II期临床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取消						否	是	已变更募投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ACC010I/II期临床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取消						否	是	已变更募投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大楼购置项目	其他	是	是，此项目取消						否	是	已变更募投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50,000,000.00	1,282,073.27	150,000,000.00	100.00		否	是	不适用				

股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46,100,000.00	99,898,474.60	554,003,981.71	74.25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支付发行费用及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31,542,000.00		31,542,000.00	100.00		是	是	不适用				
	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33,329,317.31									
合计	/	/	/	/	777,642,000.00	99,898,474.60	618,875,299.02	79.58		/	/	/		/		

注 1：乌司他丁新适应症研究项目已于 2021 年末完成 I 期临床试验，评估注射用乌司他丁在中国健康成人中的单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单次及多次剂量递增的安全性及耐受性。I 期临床试验显示注射用乌司他丁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2022 年以来，公司在 I 期临床试验基础上积极开展后续临床试验方案设计验证、外部专家论证以及 CDE 沟通工作，讨论拟选择的适应症及其对应的给药剂量、给药时机、疗效评价指标等。由于乌司他丁系从人体尿液中提取所得，物质基础复杂，国家对于此类注射剂产品审评标准日趋严格；虽然公司补充完善了乌司他丁物质基础相关的系统科学研究、产品质量控制策略以及非临床安全性研究等工作并取得了相关进展，但截至目前，CDE 仍建议在已开展研究及论证的基础上，进一步评估和论证。进一步地，2023 年 7 月 27 日，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发布了《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临床试验设计技术指导原则（试行）》《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临床试验实施技术指导原则（试行）》《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获益-风险评估技术指导原则（试行）》，对药物临床试验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综合以上最新情况，本项目开发难度较大，实施进度晚于预期，无法于 2023 年内完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5年6月30日，详见2024年4月16日公告。此外，因存在下方“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所述情况，本项目预计将在2025年6月30日前披露后续规划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虽然该项目已经延期，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CDE仍建议在已开展研究及论证的基础上，进一步评估和论证产品质量控制策略，且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对药物临床试验提出更高要求的客观环境没有变化，因此本项目后续推进过程中，仍然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风险。本项目预计将在2025年6月30日前披露后续规划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注2：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将“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3,332.9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13,657,285.00	13,657,285.00	100.00	
支付发行费用对应的税金	补流还贷	4,315,760.39	4,315,760.39	100.00	
合计	/	17,973,045.39	17,973,045.39	100.00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均明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3,000.08万元和发行费用及增值税523.34万元，合计置换13,523.42万元。

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210Z0076号），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华泰联合证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2024年6月13日、2024年9月3日、2024年9月18日公司分别使用5,000.00万元、4,000.00万元、2,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3月25日	25,000	2024年4月14日	2025年4月13日	5,6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8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8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0	94,500,000	22.4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維美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0	77,693,400	18.46	0	无	0	境外法人
AEGLE TECH LIMITED	0	16,200,000	3.85	0	无	0	境外法人
傅和祥	0	13,179,944	3.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805,502	6,805,502	1.62	0	无	0	其他
上海潼骁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一潼骁致远长菁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95,000	6,768,671	1.61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186,306	6,186,306	1.47	0	无	0	其他
嘉谟证券有限公司一自有资金R	5,982,900	5,982,900	1.42	0	无	0	其他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942,081	5,071,648	1.21	0	无	0	其他
俞恒	0	5,066,280	1.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9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4,500,000
維美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77,693,400	人民币普通股	77,693,400
AEGLE TECH LIMITED	16,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00,000
傅和祥	13,179,944	人民币普通股	13,179,94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805,502	人民币普通股	6,805,502
上海潼骁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潼骁致远长菁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768,671	人民币普通股	6,768,67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186,306	人民币普通股	6,186,306
嘉谟证券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R	5,9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5,982,900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71,648	人民币普通股	5,071,648
俞恒	5,066,280	人民币普通股	5,066,28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系实际控制人傅和亮之控股企业； 2、維美投資（香港）有限公司、AEGLE TECH LIMITED 为傅和亮之妻、实际控制人 Jindi Wu 控制的企业； 3、傅和祥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4、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前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证券资管—广发银行—华泰艾迪药业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000	2021-07-20	0	552,122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
------	----------	--------------	---------	----------	-----------------

				数量	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	2,859,185	2022-07-20	0	0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傅和亮
成立日期	2011年9月5日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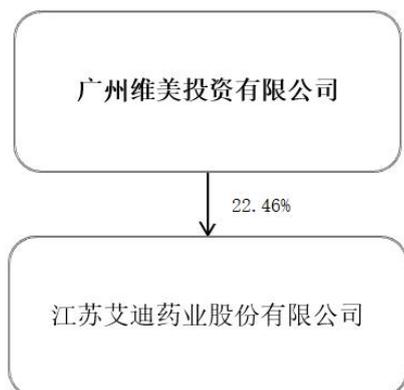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傅和亮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JINDI WU
国籍	加拿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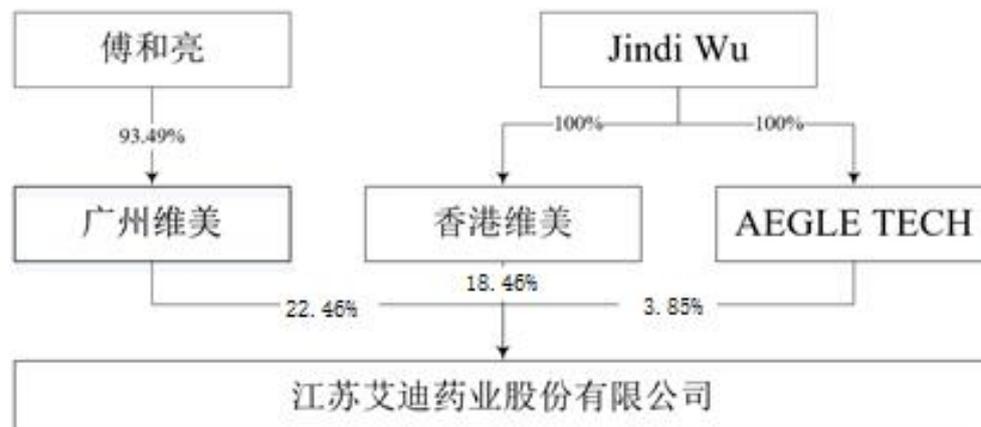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傅和亮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50,9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538%；此外，傅和亮、Jindi Wu 夫妇通过傅和亮先生实际控制的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Jindi Wu 女士实际控制的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AEGLE TECH LIMITED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傅和祥先生、巫东昇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4,287,00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8.5493%。

##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Jindi Wu	2013年11月8日	1993171	不适用	投资
情况说明	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持有艾迪药业 18.46% 股份，由傅和亮之妻 Jindi Wu 实际控制。详见“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苏公 W[2025]A750 号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 （一）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4及附注七、61

艾迪药业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417,804,702.67元，由于营业收入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同时收入为艾迪药业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艾迪药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根据不同的销售模式和产品信息，分别选取样本检查销售框架协议、销售合同、订单，并查看主要交易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的波动进行分析；
- （4）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运输单、客户签收记录、效价检测报告、银行回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 （5）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和公开财务数据，确认主要客户与艾迪药业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核查主要客户的背景信息及双方的交易信息，关注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 （6）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发生额进行函证，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等；
-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核对销售合同、运输单、客户签收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是否存在跨期。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收入确认存在异常。

#### （二）开发支出的资本化

#####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6及附注八、研发支出

艾迪药业公司2024年度研究开发药品过程中予以资本化的开发支出金额为17,616,154.40元。由于资本化的研发支出金额较大，且评估其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开发支出的资本化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开发支出的资本化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评价与开发支出资本化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获取与研发项目相关的批文或证书以及管理层准备的可行性报告，评价相关项目商业应用及技术可行性分析的合理性；
- （3）询问相关研发人员，跟踪各种药物最新研发状态，了解完成研究开发药物过程是否能够使其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4）询问管理层，了解其持有拟开发药物的目的，及完成研究开发药物资源的支持度；
- （5）评价管理层所采用的开发支出资本化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是否符合行业特点；
- （6）选取样本检查研发相关的合同、研发领料单、人工分配表、发票及付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研发费用归集的准确性；
- （7）复核开发支出资本化相关披露的充分性。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开发支出的资本化存在异常。

#### 四、其他信息

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公司中实体或者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公 W[2025]A750 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无锡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程晓曼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嵇金丹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335,339,509.95	225,355,528.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06,183,637.03	215,749,408.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2,890,146.59	10,861,599.12
应收账款	七、5	139,141,327.03	182,416,036.14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0,893,172.40	14,344,786.06
预付款项	七、8	5,600,780.32	29,104,522.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0,915,633.77	3,856,097.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54,971,935.86	184,877,931.5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995,467.14	5,815,032.46
流动资产合计		894,931,610.09	872,380,942.77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91,865,225.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69,598,100.00	59,018,727.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24,195,808.58	433,130,118.34
在建工程	七、22	2,175,929.20	3,121,024.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8,076,312.15	7,287,833.60
无形资产	七、26	175,465,377.26	114,591,396.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八	4,940,435.17	76,615,323.48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171,616,799.19	13,239,342.6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1,472,080.50	7,287,86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83,853,709.98	54,290,048.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237,176.20	13,737,520.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4,631,728.23	874,184,427.52
资产总计		1,869,563,338.32	1,746,565,370.29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220,504,209.85	255,553,44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4,394,310.98	3,175,435.91
应付账款	七、36	88,867,994.95	110,390,676.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3,082,552.61	6,254,674.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9,364,625.48	16,902,636.91
应交税费	七、40	7,932,207.87	2,072,147.64
其他应付款	七、41	82,170,338.00	8,066,308.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73,268,842.19	83,851,402.0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9,474,328.23	5,301,258.40
流动负债合计		649,059,410.16	491,567,982.84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90,508,000.00	69,9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745,262.87	2,955,309.8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49,736,352.06	50,285,406.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9,427,038.05	6,278,458.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416,652.98	129,459,174.54
负债合计		802,476,063.14	621,027,157.3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20,782,808.00	420,782,8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883,622,921.25	888,348,324.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549,789.40	549,789.40
专项储备	七、58	1,286,382.54	
盈余公积	七、59	9,307,578.93	9,307,578.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34,654,581.53	-193,450,28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0,894,898.59	1,125,538,212.91
少数股东权益		86,192,376.59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7,087,275.18	1,125,538,212.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69,563,338.32	1,746,565,370.29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8,562,795.86	156,765,297.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159,276.73	160,684,339.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76,561.25	10,361,599.12
应收账款	十九、1	152,728,105.92	187,706,571.69
应收款项融资		5,506,605.41	14,344,786.06
预付款项		4,146,778.68	21,352,322.29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1,147,228.51	30,263,457.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5,755,002.60	180,291,682.8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05,280.87	854,600.05
流动资产合计		559,687,635.83	762,624,656.82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689,354,588.13	527,035,248.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9,598,100.00	59,018,727.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6,146,224.68	198,866,684.62
在建工程		2,168,141.59	1,161,355.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055,565.16	2,444,811.97
无形资产		150,148,862.81	89,420,724.1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4,940,872.24	42,872,448.93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74,910.31	3,207,19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931,982.17	53,337,783.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47,076.20	13,737,520.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9,266,323.29	991,102,497.33
资产总计		1,768,953,959.12	1,753,727,154.1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15,099,094.85	250,147,83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657,037.76	
应付账款		97,370,658.67	96,379,001.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79,876.53	3,873,674.63
应付职工薪酬		10,196,135.63	11,057,584.80
应交税费		4,460,918.57	1,378,859.86
其他应付款		19,338,768.66	20,941,261.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1,432,664.88	82,226,377.44
其他流动负债		12,425,466.02	4,491,728.44
流动负债合计		544,960,621.57	470,496,321.52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90,508,000.00	69,9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972,594.39	267,296.6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22,592.08	2,395,711.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11,892.19	1,822,181.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415,078.66	74,425,189.94

负债合计		659,375,700.23	544,921,511.46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782,808.00	420,782,8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3,622,921.24	888,348,324.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49,789.40	549,789.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06,499.42	9,606,499.42
未分配利润		-204,983,759.17	-110,481,778.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09,578,258.89	1,208,805,642.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68,953,959.12	1,753,727,154.15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17,804,702.67	411,363,846.0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17,804,702.67	411,363,846.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8,682,156.97	500,619,778.2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88,291,309.03	221,336,169.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610,704.34	5,949,366.28
销售费用	七、63	155,032,579.30	104,416,740.08
管理费用	七、64	96,913,688.51	95,276,664.09
研发费用	七、65	89,887,129.01	63,182,425.19
财务费用	七、66	12,946,746.78	10,458,413.53
其中：利息费用		15,360,254.21	11,763,788.71
利息收入		2,523,349.69	1,488,733.01
加：其他收益	七、67	11,294,290.52	10,381,697.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6,962,716.68	12,615,093.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20,031.23	6,810,286.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0,763,010.03	1,543,801.7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591,374.41	-3,732,918.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5,199,313.37	-23,670,065.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0,406.8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465,376.03	-92,047,915.6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08,648.41	140,204.0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940,294.69	177,288.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997,022.31	-92,085,000.2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7,161,932.61	-16,015,462.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835,089.70	-76,069,538.2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835,089.70	-76,069,538.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204,293.98	-76,069,538.2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9,204.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302,154.1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302,154.12

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2,154.1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2,154.1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8,835,089.70	-76,371,692.3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204,293.98	-76,371,692.3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9,204.2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44,379,101.39	423,239,701.38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62,756,236.21	227,432,438.93
税金及附加		3,488,139.78	4,760,120.76
销售费用		124,726,746.03	98,790,437.04

管理费用		69,644,172.78	67,448,178.58
研发费用		65,941,493.62	60,484,537.68
财务费用		14,508,874.35	10,910,550.38
其中：利息费用		15,711,260.06	11,543,640.97
利息收入		1,264,019.85	821,570.51
加：其他收益		4,816,316.84	8,188,249.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2,967,692.56	6,105,303.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433,607.26	2,217,353.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38,649.73	1,478,732.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5,998.00	-3,645,198.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309,304.03	-26,205,399.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0.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747,208.28	-60,664,502.07
加：营业外收入		235,285.99	108,538.26
减：营业外支出		1,394,546.48	124,844.6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906,468.77	-60,680,808.48
减：所得税费用		-24,404,487.86	-15,544,320.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501,980.91	-45,136,488.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501,980.91	-45,136,488.1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2,154.1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2,154.1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2,154.12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501,980.91	-45,438,642.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4,266,356.01	368,583,970.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43,027.61	4,366,784.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9,773,697.26	18,894,89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7,683,080.88	391,845,646.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069,821.59	267,377,933.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392,755.01	123,711,200.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513,413.45	26,652,599.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73,204,880.62	140,328,833.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180,870.67	558,070,56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97,789.79	-166,224,918.8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79,442.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92,094.18	7,441,913.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963.14	1,321,399.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36,346,510.55	1,10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0,659,567.87	1,114,642,754.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561,428.63	71,201,102.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11,000,000.00	9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561,428.63	1,041,201,10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98,139.24	73,441,652.5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79,65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868,000.00	395,2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868,000.00	400,769,65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6,400,000.00	19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15,852,126.44	11,655,487.04

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752,967.48	3,333,567.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005,093.92	209,989,054.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62,906.08	190,780,601.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88.77	1,433.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456,666.76	97,998,768.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802,866.01	123,804,097.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259,532.77	221,802,866.01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2,731,271.67	353,652,115.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147.74	2,488,59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823,557.20	317,184,64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589,976.61	673,325,348.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574,431.31	261,116,159.6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385,837.75	93,842,243.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31,762.45	23,525,786.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947,484.40	408,651,229.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739,515.91	787,135,41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49,539.30	-113,810,070.6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79,442.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18,425.00	4,824,517.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676.91	36,544.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000,000.00	7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3,301,101.91	715,740,504.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767,372.00	27,890,119.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7,110,415.2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000,000.00	6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877,787.20	719,890,119.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576,685.29	-4,149,614.8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79,65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5,468,000.00	389,8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468,000.00	395,369,65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1,000,000.00	19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681,441.44	11,379,805.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6,187.61	2,202,371.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937,629.05	208,582,177.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30,370.95	186,787,478.7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6,648.59	1,433.4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78,202,502.23	68,829,226.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764,874.13	87,935,647.4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8,562,371.90	156,764,874.13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782,808.00				888,348,324.13		549,789.40		9,307,578.93		-193,450,287.55		1,125,538,212.91		1,125,538,212.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782,808.00				888,348,324.13		549,789.40		9,307,578.93		-193,450,287.55		1,125,538,212.91		1,125,538,212.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725,402.88			1,286,382.54			-141,204,293.98		-144,643,314.32	86,192,376.59	-58,450,937.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1,204,293.98		-141,204,293.98	2,369,204.28	-138,835,089.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25,402.88								-4,725,402.88		-4,725,402.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725,402.88								-4,725,402.88		-4,725,402.8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25, 121.9 7					-125,121.9 7	-119,612. 51	-244,734.48	
1. 本期提取							415,1 43.40					415,143.40	396,863. 49	812,006.89	
2. 本期使用							540,2 65.37					540,265.37	516,476. 00	1,056,741.37	
(六) 其他							1,411 ,504. 51					1,411,504. 51	83,942,7 84.82	85,354,289.3 3	
四、本期期	420,782,8				883,622,		549,789.	1,286	9,307,5		-334,654	980,894,89	86,192,3	1,067,087,27	

末余额	08.00			921.25		40	,382.54	78.93		,581.53		8.59	76.59	5.18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实收资 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886,203,737.20	-	851,943.52		9,307,578.93		-117,391,911.71		1,198,971,347.94		1,198,971,347.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162.40		11,162.40		11,162.4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0			886,203,737.20		851,943.52		9,307,578.93		-117,380,749.31		1,198,982,510.34		1,198,982,510.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2,808.00			2,144,586.93		-302,154.12				-76,069,538.24		-73,444,297.43		-73,444,297.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2,154.12				-76,069,538.24		-76,371,692.36		-76,371,692.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2,808.00				1,898,781.80								2,681,589.80		2,681,589.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82,808.00				4,696,848.00								5,479,656.00		5,479,65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98,066.20								-2,798,066.20		-2,798,066.2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45,805.1 3							245,805.13		245,805.13	
四、本期期末余 额	420,782, 808.00			888,348,3 24.13		549,789. 40		9,307,57 8.93		-193,450,2 87.55	1,125,538,2 12.91		1,125,538,2 12.91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782,808.00				888,348,324.13		549,789.40		9,606,499.42	-110,481,778.26	1,208,805,642.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782,808.00				888,348,324.13		549,789.40		9,606,499.42	-110,481,778.26	1,208,805,642.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25,402.89					-94,501,980.91	-99,227,383.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501,980.91	-94,501,980.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25,402.89						-4,725,402.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725,402.89						-4,725,402.8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782,808.00				883,622,921.24		549,789.40		9,606,499.42	-204,983,759.17	1,109,578,258.89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886,203,737.20		851,943.52		9,606,499.42	-65,356,452.50	1,251,305,727.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162.40	11,162.4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0				886,203,737.20		851,943.52		9,606,499.42	-65,345,290.10	1,251,316,890.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82,808.00				2,144,586.93		-302,154.12			-45,136,488.16	-42,511,247.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2,154.12			-45,136,488.16	-45,438.6

							12			488.16	42.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2,808.00				1,898,781.80						2,681,589.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82,808.00				4,696,848.00						5,479,65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98,066.20						-2,798,066.2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45,805. 13						245,805. 13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782,8 08.00				888,348, 324.13		549,789 .40		9,606,49 9.42	-110,481 ,778.26	1,208,80 5,642.69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江苏艾迪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扬州艾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09年12月14日根据协议、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本次为首次出资，出资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于2009年12月14日已全部收到。截至2009年12月14日，股东出资金额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2010年6月7日，收到第二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40.00万元，变更后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1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8.00%。

2010年10月19日，收到第三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08.00万元，变更后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34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9.60%。

2010年10月21日，收到第四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7.00万元，变更后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35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1.00%。

2011年9月27日，收到第五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45.00万元，变更后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2013年10月2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的修正案的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500.00万元，由全体股东分期于2015年10月22日前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00万元。本次出资为增资的首期出资，由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3年10月22日，变更后实收资本为2,800.00万元。

2014年5月21日，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8,004.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10,80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0.03%。

2014年6月9日，收到股东剩余出资款1,196.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12,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015年8月28日，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申请增资人民币110,000,000.00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4,831,461.00元，其余95,168,539.00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4,831,461.00元。2015年10月13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投资款共计人民币110,000,000.00元，其中人民币14,831,461.00元计入注册资本，变更后实收资本合计134,831,461.00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016年6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艾迪药业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3日，根据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5,168,539.00元，其中，货币出资人民币23,483,742.92元，另1,684,796.08元由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用以前年度分配的应付股利来转增，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00.00万元，截至2017年7月25日，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16,000.00万元，已足额认缴。

2019年2月20日，股东会决议将江苏艾迪药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2018年9月30日的审定后净资产为基础，以发起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拟设置为36,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股本金额人民币36,000.00万元。

根据贵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185号《关于同意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

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000.00 万元。

截至 2020 年 7 月 13 日，艾迪药业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6,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39,4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75,326,954.61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64,073,045.39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10Z00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 782,808.00 元，通过向符合归属条件且确认归属的 47 位激励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方式募集，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公 W[2023]B073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078.2808 万元。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性质为医药研发及医药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包括：药品研发、药品生产和销售；人尿蛋白、动物脏器和植物原料有效成分的开发、收购、加工与销售；技术研究开发与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一般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经营范围不含国家实施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注册地：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06979433664。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决议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geq$ 1,000,000
重要的在建工程	投资预算金额较大，或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10%以上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 $\geq$ 1,000,000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金额 $\geq$ 1,000,000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 $\geq$ 1,000,000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确定为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两种类型。其会计处理如下：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在合并日的会计处理

### 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财务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的会计处理

### 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但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3)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原则如下：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拥有实质性控制权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以及可分割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确定为合营安排。参与方为共同控制的一方时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合营方，否则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非合营方。

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是否为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权利且承担相关负债义务，还是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划分为共同经营或合营企业两种类型。

### (1)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其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非合营方比照上述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

### (2)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

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销售人源蛋白粗品客户应收款项
组合二	普药客户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销售普药客户应收款项
组合三	诊断设备及试剂客户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销售诊断及试剂客户应收款项
组合四	新药客户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销售新药客户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保证金及押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押金应收款项
组合二	职工备用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备用金应收款项
组合三	其他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除保证金、押金、职工备用金以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四	应收合并内关联公司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合并内关联方公司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9）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人源蛋白粗品的原材料、库存商品及诊断设备及试剂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其他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 (4)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

##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00	9.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5.00	15.83-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5.00	15.83-9.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3-2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及摊销、材料费、股权激励费用、水电气费、办公费用、其他费用等。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①对于自行或委托研发的新药项目，公司将研发项目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前所处阶段界定为研究阶段，进入 III 期临床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通过不分期的验证性临床或生物等效性临床后即可申报生产的创新药的研发，在具有技术可行性的情形下，将取得验证性临床试验批件或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

②对于仿制药研发项目，公司将研发项目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前所处阶段界定为研究阶段，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

外购技术，技术转让费可资本化，后续研发支出根据上述条件处理。

##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7

## 30、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设定受益计划

##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

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4、收入

####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

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 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技术支持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 (3)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承租人应当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承租人应当按照租赁准则第九条至第十二条的规定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按照租赁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出租人应当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出租人应当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出租人应当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出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出租人应当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售后租回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p>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p> <p>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执行解释18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p>	无	0.00

## 其他说明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执行解释18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自用房产原值的70%；出租房产租金收入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3元/M <sup>2</sup>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25%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扬州诺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25%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成都艾迪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25%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33201613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在有效认定期（2024年度至2026年度）内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南大药业于2022年10月12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23200038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在有效认定期（2022年度至2024年度）内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7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公司按上述规定执行。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959.42	
银行存款	324,118,538.52	221,425,059.93
其他货币资金	11,214,012.01	3,930,468.73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35,339,509.95	225,355,528.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其他说明

说明：2024年12月31日存在受限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中11,078,977.18元系票据保证金受限，银行存款中1,000.00元系ETC冻结资金，合计共11,079,977.18元因不能随时用于支付，该部分款项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货币资金剩余资金为诺康药房支付宝平台未提现资金的余额。

报告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无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183,637.03	215,749,408.73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106,183,637.03	215,749,408.73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06,183,637.03	215,749,408.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890,146.59	10,861,599.1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2,890,146.59	10,861,599.1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232,549.6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232,549.60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890,146.59	100.00			12,890,146.59	10,861,599.12	100.00			10,861,599.1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2,890,146.59	100.00			12,890,146.59	10,861,599.12	100.00			10,861,599.12
合计	12,890,146.59	100.00		/	12,890,146.59	10,861,599.12	100.00		/	10,861,599.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39,980,617.67	191,868,503.86
1年以内小计	139,980,617.67	191,868,503.86
1至2年	8,402,589.58	1,959,105.54
2至3年	163,593.54	5,117,235.70
3年以上	5,341,024.29	234,443.6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53,887,825.08	199,179,288.7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68,138.21	4.46	6,868,138.21	100.00		6,793,103.00	3.41	6,793,103.00	100.00	
其中：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UREKA HONG KONG LIMITED.	5,102,962.21	3.32	5,102,962.21	100.00		5,027,927.00	2.52	5,027,927.00	100.00	
应收诊断及试剂客户-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市八医院	1,765,176.00	1.14	1,765,176.00	100.00		1,765,176.00	0.89	1,765,176.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019.68	95.54	7,878,359.84	5.36	139,141,327.03	192,386,185.70	96.59	9,970,149.56	5.18	182,416,036.14
其中：										
应收人源蛋白类客户	62,860,017.12	40.85	3,143,000.85	5.00	59,717,016.27	138,998,763.80	69.79	6,949,938.19	5.00	132,048,825.61
应收新药客户	78,870,673.24	51.25	3,943,533.65	5.00	74,927,139.59	46,158,308.77	23.17	2,307,915.44	5.00	43,850,393.33

应收普药客户	3,201,074.97	2.08	687,429.26	21.47	2,513,645.71	4,613,708.56	2.32	581,525.70	12.60	4,032,182.86
应收诊断设备、试剂及其他客户	2,087,921.54	1.36	104,396.08	5.00	1,983,525.46	2,615,404.57	1.31	130,770.23	5.00	2,484,634.34
合计	153,887,825.08	100.00	14,746,498.05	9.58	139,141,327.03	199,179,288.70	100.00	16,763,252.56	8.42	182,416,036.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市八医院	1,765,176.00	1,765,176.00	100.00	长期未回款且尚无明确的回款安排, 本公司对其信用风险进行了单项分析, 按100%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UREKA HONG KONG LIMITED	5,102,962.21	5,102,962.21	100.00	长期未回款且尚无明确的回款安排, 本公司对其信用风险进行了单项分析, 按100%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6,868,138.21	6,868,138.2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UREKA HONG KONG LIMITED.及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市八医院长期未回款且无明确的回款安排, 本公司预计款项难以短时间内收回, 因此按100%计提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人源蛋白类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2,860,017.12	3,143,000.85	5.00

合计	62,860,017.12	3,143,000.85	5.00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1。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新药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8,870,673.24	3,943,533.65	5.00
合计	78,870,673.24	3,943,533.65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1。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普药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365,248.77	82,783.71	3.50
1-2年	273,625.15	98,915.49	36.15
2-3年	147,591.47	132,581.42	89.83
3年以上	414,609.58	373,148.64	90.00
合计	3,201,074.97	687,429.26	21.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1。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诊断设备、试剂及其他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87,921.54	104,396.08	5.00

合计	2,087,921.54	104,396.08	5.00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请参见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11,977,865.19		4,711,646.60		979,744.47	8,245,963.06
应收诊断及试剂客户	1,895,946.23		31,380.69			1,864,565.54
应收新药客户	2,307,915.44	1,635,618.21				3,943,533.65
应收普药客户	581,525.70	105,903.56				687,429.26
应收其他客户			342,523.22		347,529.76	5006.54
合计	16,763,252.56	1,741,521.77	5,085,550.51		1,327,274.23	14,746,498.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7,001,907.09			30.54	2,350,095.35
客户二	40,599,492.04			26.38	2,029,974.60
客户三	6,164,647.80			4.01	308,232.36
客户四	5,277,903.74			3.43	263,895.19
客户五	5,102,962.21			3.32	5,102,962.21
合计	104,146,912.88			67.68	10,055,159.7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893,172.40	14,344,786.06

合计	10,893,172.40	14,344,786.06
----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071,757.63	
合计	25,071,757.63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93,172.40	100.00			10,893,172.40	14,344,786.06	100.00			14,344,786.0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893,172.40	100.00			10,893,172.40	14,344,786.06	100.00			14,344,786.06
合计	10,893,172.40	100.00		/	10,893,172.40	14,344,786.06	100.00		/	14,344,786.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499,003.25	98.18	29,005,010.20	99.65
1至2年	6,448.80	0.12	17,277.02	0.06
2至3年	11,401.08	0.20	2,063.20	0.01
3年以上	83,927.19	1.50	80,172.10	0.28
合计	5,600,780.32	100.00	29,104,522.52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995,400.00	17.77
供应商二	643,816.39	11.5
供应商三	316,000.00	5.64
供应商四	300,000.00	5.36
供应商五	295,758.46	5.28
合计	2,550,974.85	45.5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915,633.77	3,856,097.53
合计	20,915,633.77	3,856,097.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9,627,273.84	772,453.81
1年以内小计	19,627,273.84	772,453.81
1至2年	238,669.12	1,700,709.43
2至3年	616,695.88	212,847.00
3年以上		
3至4年	210,000.00	3,500.00
4至5年	300.00	4,400.00
5年以上	1,339,735.02	1,192,316.60
小计	22,032,673.86	3,886,226.84
减：预期信用损失	1,117,040.09	30,129.31
合计	20,915,633.77	3,856,097.53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收代付款	19,589,809.84	525,384.69
押金、保证金	2,260,683.49	3,347,144.04
往来款	149,018.42	

其他	33,162.11	13,698.11
合计	22,032,673.86	3,886,226.8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0,129.31			30,129.3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52,654.33			752,654.3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34,256.45			334,256.45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117,040.09			1,117,040.0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请参见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其他变动		

			转回	销 或 核 销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30,129.31		1,167.86			28,961.45
代收代付款		753,050.19			190,738.03	943,788.22
应收往来款及其他款项		772.00			143,518.42	144,290.42
合计	30,129.31	753,822.19	1,167.86		334,256.45	1,117,040.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 应收款 期末余 额合计 数的比 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广东瑞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237,500.00	23.77	代收代付款	1年以内	261,875.00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858,747.63	8.44	代收代付款	1年以内	92,937.38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1,522,121.20	6.91	代收代付款	1年以内	76,106.06
云南省医药有限公司	1,479,854.45	6.72	代收代付款	1年以内	73,992.72
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422,834.28	6.46	代收代付款	1年以内	71,141.71

合计	11,521,057.56	52.29			576,052.88
----	---------------	-------	--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779,614.90	14,016,354.70	94,763,260.20	74,425,707.68	5,311,484.58	69,114,223.10
在产品	120,896,394.48	68,541,800.63	52,354,593.85	80,466,168.72	46,601,114.50	33,865,054.22
库存商品	111,717,957.77	26,767,655.48	84,950,302.29	42,146,240.34	12,494,156.33	29,652,084.01
周转材料	5,584,479.52		5,584,479.52	351,328.81		351,328.81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1,117,929.77	79,055.56	11,038,874.21	46,532,501.30	344,911.22	46,187,590.08
委托加工物资	6,280,425.79		6,280,425.79	5,707,651.33		5,707,651.33
合计	364,376,802.23	109,404,866.37	254,971,935.86	249,629,598.18	64,751,666.63	184,877,931.55

##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311,484.58	10,414,107.53	700,772.48	2,410,009.89		14,016,354.70
在产品	46,601,114.50	22,115,653.22	143,694.48	318,661.57		68,541,800.63
库存商品	12,494,156.33	3,943,923.21	15,158,792.83	4,829,216.89		26,767,655.4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344,911.22	-235,529.44	314,585.00	344,911.22		79,055.56
合计	64,751,666.63	36,238,154.52	16,317,844.79	7,902,799.57		109,404,866.3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转销/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销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价格回升，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转回
半成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销售
库存商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6,296,717.32	5,304,355.12
应收退货成本	2,506,087.43	510,677.34
待摊费用	192,662.39	
合计	8,995,467.14	5,815,032.4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UREK A HONG KONG LIMITED	2,672,784.28									2,672,784.28	2,672,784.28
北京艾	464,733.			-464,733							

普医学 检验实 验室有 限公司	46			.46							
南京南 大药业 有限责 任公司	91,400,4 92.07			11,104,0 46.48					-102,504 ,538.55		
广州宝 天生物 技术有 限公司											
小计	94,538,0 09.81			10,639,3 13.02					-102,504 ,538.55	2,672,784. 28	2,672,7 84.28
合计	94,538,0 09.81			10,639,3 13.02					-102,504 ,538.55	2,672,784. 28	2,672,7 84.28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联营企业北京艾普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广州宝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及 UREKA HONGKONG LIMITED 已发生超额亏损，具体详见本附注“十、3、(6) 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9,598,100.00	59,018,727.00
合计	69,598,100.00	59,018,727.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对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24,195,808.58	433,130,118.3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24,195,808.58	433,130,118.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5,443,565.38	184,293,434.14	7,600,649.60	29,316,296.48	596,653,945.60
2.本期增加金额	18,018,957.41	45,662,993.06	2,376,967.89	2,340,214.12	68,399,132.48
(1) 购置	-265,250.04	2,991,743.24		524,581.24	3,251,074.44
(2) 在建工程转入		1,321,807.00	266,725.67	874,050.67	2,462,583.34
(3) 企业合并增加	18,284,207.45	41,349,442.82	2,110,242.22	941,582.21	62,685,474.70
3.本期减少金额		8,426,474.96		488,582.81	8,915,057.77
(1) 处置或报废		8,426,474.96		488,582.81	8,915,057.77
4.期末余额	393,462,522.79	221,529,952.24	9,977,617.49	31,167,927.79	656,138,020.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2,481,720.99	66,343,508.08	5,854,278.24	18,844,319.95	163,523,827.26
2.本期增加金额	22,109,262.20	47,696,729.51	1,098,726.93	3,686,523.54	74,591,242.18
(1) 计提	13,050,954.75	16,476,145.38	610,435.71	2,954,623.29	33,092,159.13
(2) 合并增加	9,058,307.45	31,220,584.13	488,291.22	731,900.25	41,499,083.05
3.本期减少金额		7,921,555.04		433,022.36	8,354,577.40
(1)		7,921,555.04		433,022.36	8,354,577.40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94,590,983.19	106,118,682.55	6,953,005.17	22,097,821.13	229,760,492.0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057,232.02		124,487.67	2,181,719.69
(1) 计提		2,057,232.02		124,487.67	2,181,719.6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057,232.02		124,487.67	2,181,719.6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8,871,539.60	113,354,037.67	3,024,612.32	8,945,618.99	424,195,808.58
2.期初账面价值	302,961,844.39	117,949,926.06	1,746,371.36	10,471,976.53	433,130,118.34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5,546,893.29	5,269,548.62		277,344.67	
机器设备	15,828,334.95	13,771,102.93	2,057,232.02		
办公及其他设备	676,648.68	552,161.01	124,487.67		
合计	22,051,876.92	19,592,812.56	2,181,719.69	277,344.67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房屋及建筑物	1,821,378.04
机器设备	3,243,695.28
办公及其他设备	43,611.91
合计	5,108,685.23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暂时闲置资产系因公司生产计划调整，将调整用于其他用途，经减值测试，存在减值情形，具体如下：

机器设备	2,057,232.02
办公及其他设备	124,487.67
合计	2,181,719.6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75,929.20	3,121,024.94
工程物资		
合计	2,175,929.20	3,121,024.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 设施项目				1,878,668.32		1,878,668.32
在安装设备	2,175,929.20		2,175,929.20	858,870.38		858,870.38
建筑安装工程费						
工程-装修类				383,486.24		383,486.24
合计	2,175,929.20		2,175,929.20	3,121,024.94		3,121,024.94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工程进度	利息资	其中：	本期利息	资金来
------	-----	------	--------	------------	----------	------	------	------	-----	-----	------	-----

							投入占预算比例 (%)	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率 (%)	源
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186,513,800.00	1,878,668.32	-1,394,656.76	424,338.97	59,672.59		115.96				募投和自筹资金
在安装设备		858,870.38	4,046,898.05	2,038,244.37	691,594.86	2,175,929.20					自筹资金
合计	186,513,800.00	2,737,538.70	2,652,241.29	2,462,583.34	751,267.45	2,175,929.20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25、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415,354.06	10,415,354.06
2.本期增加金额	6,066,510.04	6,066,510.0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6,481,864.10	16,481,864.1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127,520.46	3,127,520.46
2.本期增加金额	5,278,031.49	5,278,031.49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8,405,551.95	8,405,551.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076,312.15	8,076,312.15
2.期初账面价值	7,287,833.60	7,287,833.60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588,612.30	154,607.43	125,393,635.39	4,344,628.88	168,481,484.00
2.本期增加金额		75,593.78	82,419,805.73	324,647.93	82,820,047.44
(1)购置				324,647.93	324,647.93
(2)内部研发		75,593.78	70,313,045.73		70,388,639.51
(3)企业合并增加			12,106,760.00		12,106,76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8,588,612.30	230,201.21	207,813,441.12	4,669,276.81	251,301,531.4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916,239.96	87,160.86	44,696,446.99	1,190,239.77	53,890,087.58
2.本期增加金额	801,475.08	13,685.49	13,441,283.00	440,248.03	14,696,691.60
(1)计提	801,475.08	13,685.49	13,441,283.00	440,248.03	14,696,691.6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8,717,715.04	100,846.35	58,137,729.99	1,630,487.80	68,586,779.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7,249,375.00		7,249,375.00
(1) 计提			7,249,375.00		7,249,375.00
3.本期减少 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249,375.00		7,249,375.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29,870,897.26	129,354.86	142,426,336.13	3,038,789.01	175,465,377.26
2.期初账面 价值	30,672,372.34	67,446.57	80,697,188.40	3,154,389.11	114,591,396.4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62.89%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减值金额
非专利技术	7,249,375.00
合计	7,249,375.0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9,005,117.49				159,005,117.49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41,935,535.64					41,935,535.64
合计	41,935,535.64	159,005,117.49				200,940,653.13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28,696,192.98	627,660.96	-			29,323,853.94
合计	28,696,192.98	627,660.96	-			29,323,853.94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

			一致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普药业务资产组	普药业务相关资产组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普药业务	是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性长期资产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本期未发生变化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上述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分摊至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本次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范围分别为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性长期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形成）以及分摊至该资产组的商誉，以及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和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普药业务资产组组合的经营性长期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形成）以及分摊至该资产组的商誉。

历史期内，由于药证持有人的调整，本公司在合并范围内对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的普药类进行了业务重组，业务重组后资产组范围变为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和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普药业务资产组组合。

####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江	34,840,732.99	77,700,000.00	0.00	2025年-202	收入增长率5%-12.2	根据资产组主	增长率0%、息	增长率及息税前利润主要结

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普药业务资产组合				9年	6%，息税前利润率12.45%-13.67%	主要产品2025年实际情况以及管理层预测	税前利润率12.61%、税前折现率11.3%	合企业未来发展计划及盈利预测情况。折现率主要依据无风险利率、市场风险溢价、资本结构比率等评估参数。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组	354,716,967.88	441,000,000.00	0.00	2025年-2029年	收入增长率-7.64%-4.75%，息税前利润率17.27%-21.64%	根据资产组主要产品2025年实际情况以及管理层预测	增长率0%、息税前利润率17.38%、税前折现率12.2%	增长率及息税前利润主要结合企业未来发展计划及盈利预测情况。折现率主要依据无风险利率、市场风险溢价、资本结构比率等评估参数。
合计	389,557,700.87	518,700,000.00	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是指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确定的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后永续期的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经评估测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已超过资产组的账面价值，故不需要再估计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因此本次评估仅采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估计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合并增加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潢费	4,845,682.70	1,871,115.56		1,729,698.24		4,987,100.02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用	873,567.89	581,651.38		253,134.48		1,202,084.79
零星改造工程	1,562,949.62	-42,110.10		653,487.98		867,351.54
数据中心机房系统工程						
简易建筑	5,666.63			5,666.63		
2022—2023年五车间GMP建设			13,938,501.01	506,854.60		13,431,646.41
熊猫厂房改建（2014年冻干新车间改建）			11,365,946.34	382,048.60		10,983,897.74
合计	7,287,866.84	2,410,656.84	25,304,447.35	3,530,890.53		31,472,080.50

其他说明：

无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8,514,352.39	19,277,152.86	67,639,018.44	10,145,852.77
信用减值准备	14,080,056.04	2,112,008.41	14,883,442.39	2,232,516.3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524,725.67	978,708.85	1,816,845.53	272,526.83
可抵扣亏损	393,127,335.55	59,131,621.25	264,891,783.92	40,005,662.52

租赁负债财税差异	6,387,644.73	958,146.71	2,421,530.19	363,229.53
股份支付	470,457.85	70,568.68	5,156,019.01	773,402.85
销售收入的税收与会计时点差异	6,914,096.04	1,037,114.41	995,592.08	149,338.81
已纳税的政府补助	1,922,592.07	288,388.81	2,316,789.39	347,518.41
合计	557,941,260.34	83,853,709.98	360,121,020.95	54,290,048.08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2,855,273.55	5,744,284.78	17,760,037.64	4,440,009.4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3,637.03	29,981.59	749,408.73	118,918.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598,100.00	2,939,715.00	9,018,727.00	1,352,809.05
使用权资产财税差异	4,753,711.20	713,056.68	2,444,811.97	366,721.80
合计	57,390,721.78	9,427,038.05	29,972,985.34	6,278,458.48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587,862.81	8,034,051.20
可抵扣亏损	100,433,950.87	70,150,846.10
合计	111,021,813.68	78,184,897.30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407,470.81	
2025年	1,990,627.62	1,990,627.62	
2026年	12,736,372.09	12,736,372.09	
2027年	24,164,564.68	24,164,564.68	
2028年	30,851,810.90	30,851,810.90	
2029年	30,690,575.58		
合计	100,433,950.87	70,150,846.1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子公司南京安赛莱、艾迪医药、南京艾迪、诺康大药房、成都艾迪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设备款	187,526.20		187,526.20	1,220,889.50		1,220,889.50
预付开发支出款项	3,049,650.00		3,049,650.00	12,516,631.13		12,516,631.13
合计	3,237,176.20		3,237,176.20	13,737,520.63		13,737,520.63

其他说明：

无

###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079,977.18				3,552,662.65			保证金
应收票据	8,232,549.60				2,981,881.32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238,982.29				238,982.29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689,127.12				1,749,453.16			短期借款抵押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21,240,636.19		/	/	8,522,979.42		/	/

其他说明：

无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405,115.00	5,405,61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15,099,094.85	250,147,833.33
合计	220,504,209.85	255,553,443.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4,394,310.98	3,175,435.91
合计	24,394,310.98	3,175,435.9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3,101,813.50	32,496,521.72
应付工程、设备款	21,187,531.27	56,782,002.81
应付款项	54,532,423.76	20,092,459.72
应付开发支出款项	46,226.42	1,019,691.96
合计	88,867,994.95	110,390,676.2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适用 不适用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8、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13,082,552.61	6,254,674.35
合计	13,082,552.61	6,254,674.35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894,584.91	107,332,244.80	2,781,631.48	108,549,857.71	18,458,603.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052.00	6,471,034.54		6,479,086.54	
三、辞退福利		1,321,817.00		415,795.00	906,022.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902,636.91	115,125,096.34	2,781,631.48	115,444,739.25	19,364,625.48
----	---------------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871,382.41	91,827,614.33	2,202,701.16	93,073,937.70	17,827,760.20
二、职工福利费		2,574,778.25		2,574,778.25	
三、社会保险费	14,955.55	3,484,255.77		3,487,798.17	11,413.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830.63	3,171,338.80		3,176,218.80	9,950.63
工伤保险费	124.92	260,809.25		260,934.17	
生育保险费		52,107.72		50,645.20	1,462.52
四、住房公积金	3,904.00	4,589,007.10		4,590,959.10	1,95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42.95	1,305,731.93	578,930.32	1,271,527.07	617,478.1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非货币性福利		1,626,337.62		1,626,337.62	
九、其他短期薪酬		1,924,519.80		1,924,519.80	
合计	16,894,584.91	107,332,244.80	2,781,631.48	108,549,857.71	18,458,603.48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808.00	6,257,957.49		6,265,765.49	
2、失业保险费	244.00	213,077.05		213,321.05	
合计	8,052.00	6,471,034.54		6,479,086.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939,053.65	115,517.9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818,147.54	
个人所得税	731,317.18	679,332.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7,614.60	221,417.69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226,867.57	158,912.48
房产税	702,154.91	713,155.47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0,184.11	127,958.11
其他税种	66,868.31	55,853.01
合计	7,932,207.87	2,072,147.64

其他说明：

无

#### 41、其他应付款

#####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2,170,338.00	8,066,308.07
合计	82,170,338.00	8,066,308.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2,362,884.61	
保证金押金	18,902,975.10	1,941,896.00
代收代付款	16,266,673.47	8,247.12
土地出让金	1,816,300.00	1,816,300.00
代付报销款	1,191,302.80	1,599,748.32
其他	1,630,202.02	2,700,116.63
合计	82,170,338.00	8,066,308.07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9,050,700.99	80,072,143.89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218,141.20	3,779,258.13
合计	173,268,842.19	83,851,402.02

其他说明：

无

####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9,420,183.47	1,506,269.42
合同负债税金	1,821,595.16	813,107.66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8,232,549.60	2,981,881.32
合计	19,474,328.23	5,301,258.4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保证+质押借款	80,760,432.08	
信用借款	178,798,268.91	150,012,143.89
小计	259,558,700.99	150,012,143.8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9,050,700.99	80,072,143.89
合计	90,508,000.00	69,94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915,989.97	7,045,279.3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52,585.90	310,711.39
小计	7,963,404.07	6,734,567.9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218,141.20	3,779,258.13
合计	3,745,262.87	2,955,309.80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专项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285,406.26	6,231,945.56	6,780,999.76	49,736,352.06	政府补助取得
合计	50,285,406.26	6,231,945.56	6,780,999.76	49,736,352.0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1年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32,949,809.49			4,261,028.24		28,688,781.25	与资产相关
2021年度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4,049,885.28			2,046,852.11		12,003,033.17	与资产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ACC007项目购置资产	2,316,789.39			394,197.31		1,922,592.08	与资产相关
新型抗血小板药-苯磺酸普拉格雷原料及片剂	760,000.00					7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尿蛋白项目购置资产	78,922.10			78,922.10			与资产相关

治疗小儿肺炎新药-替比培南原料及包衣颗粒剂	130,000.00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艾迪药业艾滋病创新药物研发加速器及西部总部项目		6,231,945.56				6,231,945.5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0,285,406.26	6,231,945.56		6,780,999.76		49,736,352.06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0,782,808.00						420,782,808.00

其他说明：

无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78,475,964.97			878,475,964.97
其他资本公积	9,872,359.16		4,725,402.88	5,146,956.28
合计	888,348,324.13		4,725,402.88	883,622,921.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主要系：本年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触发值，本期不予确认相关股份支付费用，冲回以前年度已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冲回离职人员股份支付费用。

####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9,789.40							549,789.4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49,789.40							549,789.4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49,789.40							549,789.4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保证金		1,286,382.54		1,286,382.54
合计		1,286,382.54		1,286,382.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07,578.93			9,307,578.9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307,578.93			9,307,578.9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3,450,287.55	-117,391,911.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1,162.4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3,450,287.55	-117,380,749.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204,293.98	-76,069,538.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4,654,581.53	-193,450,287.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5,542,089.97	186,747,304.27	409,062,067.97	220,007,151.15

其他业务	2,262,612.70	1,544,004.76	2,301,778.12	1,329,017.90
合计	417,804,702.67	188,291,309.03	411,363,846.09	221,336,169.05

##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1,780.47		41,136.3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26.26		230.1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54	/	0.56	/
<b>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b>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26.26	扣除房产及设备出租等其他业务收入	230.18	扣除房产及设备出租等其他业务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b>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b>	226.26		230.18	
<b>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b>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b>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b>				
<b>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b>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1,554.21		40,906.21	

##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人源蛋白	193,121,148.65	123,769,683.46
新药	149,899,563.10	32,818,037.76
普药	57,628,708.25	18,434,101.12
诊断设备、试剂及其他	14,892,669.97	11,725,481.93
按经营地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人源蛋白	193,121,148.65	123,769,683.46
新药	149,899,563.10	32,818,037.76
普药	57,628,708.25	18,434,101.12
诊断设备、试剂及其他	14,892,669.97	11,725,481.93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415,542,089.97	186,747,304.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不同客户和不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普药经销商客户一般先收款后发货，新药及其他客户一般在与客户结算后1年以内收款，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3,974.74	1,352,886.80
教育费附加		
资源税		
房产税	2,766,774.06	2,795,478.21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14,460.00	18,039.00
印花税	187,139.31	129,789.69
城镇土地使用税	514,800.44	511,832.44
环保税	61,337.59	168,549.5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862,218.20	972,790.56
合计	5,610,704.34	5,949,366.2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619,006.00	31,673,368.88
业务费	104,426,277.78	64,815,903.32
招待费	15,454,349.11	3,892,967.65
股份支付	-2,484,152.28	668,679.40
办公费	444,630.15	649,143.11
折旧费	151,592.13	232,532.23
其他	1,420,876.41	2,484,145.49
合计	155,032,579.30	104,416,740.08

其他说明：

无

####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585,024.17	44,335,166.53
折旧及摊销费	23,928,471.78	25,633,129.02
中介服务费	10,384,329.32	9,161,299.32
股份支付	-1,362,426.10	-3,205,465.09
办公及差旅费	5,354,175.64	8,143,107.11
招待费	4,781,255.67	4,669,400.36
水电动力费	2,645,441.63	4,228,769.39
存货报废损失	2,165,490.73	69,147.41
其他	4,431,925.67	2,242,110.04
合计	96,913,688.51	95,276,664.09

其他说明：

无

####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实验费	45,295,644.57	30,425,881.00
人工费	24,904,013.21	19,877,686.87
材料费	13,853,541.10	6,508,655.57
折旧费	2,154,883.75	3,465,684.07
咨询费	975,141.96	457,358.49
股份支付	-390,782.22	-384,479.07
水电燃气费	262,785.65	188,493.29
差旅费	874,103.25	728,864.34
其他	1,957,797.74	1,914,280.63
合计	89,887,129.01	63,182,425.1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5,360,254.21	11,763,788.7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69,941.26	179,118.41
减：利息收入	2,523,349.69	1,488,733.01
利息净支出	12,836,904.52	10,275,055.70
汇兑净损失	-16,878.93	103,614.2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26,721.19	79,743.62
合计	12,946,746.78	10,458,413.53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780,999.76	2,460,410.79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586,761.11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308,233.81	4,166,140.48
小计	11,089,233.57	10,213,312.38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86,379.96	1,300.52
工会经费返还	12,998.22	165,544.93
税控系统税额减免		1,540.00
其他	5,678.77	
小计	205,056.95	168,385.45
合计	11,294,290.52	10,381,697.83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20,031.23	6,810,286.6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42,685.45	5,804,807.19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6,962,716.68	12,615,093.8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637.03	749,408.7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579,373.00	794,393.00
合计	10,763,010.03	1,543,801.73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44,028.74	-3,724,727.4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52,654.33	-8,190.6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591,374.41	-3,732,918.09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6,238,154.52	-23,670,065.6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627,660.96	
十二、其他		
十三、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18,902,403.20	
十四、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9,431,094.69	
合计	-65,199,313.37	-23,670,065.6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70,406.82
其中：固定资产		70,406.82
合计		70,406.8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9,678.77		39,678.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款收入	21,736.83	21,384.00	21,736.83
其他	347,232.81	118,820.06	347,232.81
合计	408,648.41	140,204.06	408,648.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	-------	-------	------------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71,240.21	126,105.03	471,240.2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286,467.99	24,000.00	1,286,467.99
罚款、滞纳金	168,675.20		168,675.20
其他	13,911.29	27,183.64	13,911.29
合计	1,940,294.69	177,288.67	1,940,294.69

其他说明：

无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19,630.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081,563.23	-16,015,462.00
合计	-27,161,932.61	-16,015,462.00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5,997,022.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899,553.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24,554.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74,835.5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864,133.0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620,733.89
无形资产加计摊销	-1,458,910.49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497,148.82
所得税费用	-27,161,932.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附注七、56 其他综合收益。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加工物资代收款	53,909,674.98	
政府补助	10,540,179.37	2,752,665.44
收到保证金、押金	11,596,795.30	13,319,689.17
收到利息收入及其他	2,523,349.69	1,628,937.07
往来款	11,203,697.92	93,600.52
住房补贴		1,100,000.00
合计	89,773,697.26	18,894,892.2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12,124,494.29	136,226,786.57
委托加工物资代收款	53,909,674.98	-
往来款	149,018.42	39,563.40

公益性捐赠支出	1,286,467.99	24,000.00
支付保证金、押金	5,435,841.36	3,958,739.44
手续费及其他	299,383.58	79,743.62
合计	273,204,880.62	140,328,833.0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赎回	820,000,000.00	1,10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346,510.55	
合计	836,346,510.55	1,10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711,000,000.00	970,000,000.00
合计	711,000,000.00	97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3,752,967.48	3,333,567.32
合计	3,752,967.48	3,333,567.3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银行借款	405,565,587.22	410,868,000.00	15,881,450.06	352,252,126.44		480,062,910.84
租赁负债	6,734,567.93		4,981,803.62	3,752,967.48		7,963,404.07
合计	412,300,155.15	410,868,000.00	20,863,253.68	356,005,093.92		488,026,314.91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38,835,089.70	-76,069,538.2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5,199,313.37	23,670,065.67
信用减值损失	-2,591,374.41	3,732,918.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197,184.19	30,023,789.30
使用权资产摊销	5,278,031.49	3,169,447.78
无形资产摊销	14,696,691.60	11,909,202.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30,890.53	2,653,794.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70,406.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431,561.44	126,105.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0,763,010.03	-1,543,801.73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15,360,254.21	11,762,355.29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6,962,716.68	-12,615,093.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4,762,435.40	-15,273,07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4,319,127.83	-742,385.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44,277,491.41	-52,397,393.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76,977,305.96	-82,922,337.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4,342,956.61	-8,840,497.68
其他	-5,314,820.51	-2,798,06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97,789.79	-166,224,918.89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4,259,532.77	221,802,866.0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21,802,866.01	123,804,097.3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456,666.76	97,998,768.7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4,259,532.77	221,802,866.01
其中：库存现金	6,959.42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4,117,538.52	221,424,059.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5,034.83	378,806.0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259,532.77	221,802,866.0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737,697.18	3,209,859.12	保证金
ETC 冻结资金	1,000.00	1,000.00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341,280.00	341,803.53	保证金
合计	11,079,977.18	3,552,662.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23,139.03	7.1884	885,172.60
其中：美元	123,139.03	7.1884	885,172.60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750,542.54	7.1884	5,395,200.00
其中：美元	750,542.54	7.1884	5,395,200.00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96,863.78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69,941.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117,683.22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066,666.67	
合计	1,066,666.6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研发支出

##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实验费	57,361,100.57	44,300,784.19
人工费	28,372,900.09	22,012,316.92
材料费	14,277,138.81	10,834,406.82
折旧费	2,698,399.13	3,533,412.20
咨询费	1,052,473.40	532,803.40
股份支付	-720,381.82	-369,127.26
水电燃气费	281,734.06	163,556.11
差旅费	1,138,700.06	817,071.26
其他	3,041,219.11	2,356,916.15
合计	107,503,283.41	84,182,139.7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9,887,129.01	63,182,425.19
资本化研发支出	17,616,154.40	20,999,714.60

其他说明：

无

##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ACC008 三期临床的研究	57,628,179.31	12,772,442.00			70,400,621.31			
ACC102BE 研究	3,338,901.53	96,291.70					3,435,193.23	
抗艾滋病 ACC007 的临		-87,575.58			-87,575.584			

床研究							
ADC201 的研发		3,404,712.56					3,404,712.56
ADC202 的研发		1,186,767.37					1,186,767.37
ACC010（抗肿瘤制剂）	9,252,417.51						9,252,417.51
ACC015（抗肿瘤制剂）	6,214,792.46						6,214,792.46
阿尼芬净冻干粉针剂(50mg)及原料药	1,950,000.00						1,950,000.00
甲苯磺酸依度沙班片剂(15mg、30mg)及原料药	1,500,000.00						1,500,000.00
利奈唑胺片的研发	2,500,000.00						2,500,000.00
左乙拉西坦缓释片的研发	200,000.00						200,000.00
注射用米卡芬净钠的研发	188,679.25						188,679.25
其他技术及专利	181,032.67	243,516.35		75,593.78			348,955.24
合计	82,954,002.73	17,616,154.4		70,388,639.51		3,435,193.23	26,746,324.39

##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ADC201 的研发	生物等效性试验阶段	2026.07	产品上市	2024年5月	完成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
ADC202 的研发	生物等效性试验阶段	2026.08	产品上市	2024年7月	完成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ACC010（抗肿瘤制剂）		9,252,417.51		9,252,417.51	全额计提减值
ACC015（抗肿瘤制剂）		6,214,792.46		6,214,792.46	全额计提减值
ACC102 BE 研究		3,435,193.23	3,435,193.23		全额计提减值并终止
阿尼芬净冻干粉针剂(50mg)及原料药	1,950,000.00			1,950,000.00	全额计提减值
甲苯磺酸依度沙班片剂(15mg、30mg)及原料药	1,500,000.00			1,500,000.00	全额计提减值
利奈唑胺片的研发	2,500,000.00			2,500,000.00	全额计提减值
左乙拉西坦缓释片的研发	200,000.00			200,000.00	全额计提减值
注射用米卡芬净钠的研发	188,679.25			188,679.25	全额计提减值
合计	6,338,679.25	18,902,403.20	3,435,193.23	21,805,889.22	/

其他说明

无

###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式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8月底	245,402,880.00	51.1256 (注)	现金收购	2024-08-31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完成管理权交接	91,587,031.47	4,847,536.28	9,832,678.97

其他说明:

2022年7月公司以人民币8,600万元的价格受让盛丰医疗持有的南大药业19.9646%的股权; 2024年8月公司以人民币14,957.28万元的价格受让华西银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1.3751%股权、湖南可成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2859%股权、许志怀5.00%股权、陈雷3.00%股权、姚繁狄2.50%股权, 共计南大药业31.161%的股权。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并成本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149,572,8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95,830,080.00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45,402,880.00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6,397,762.5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9,005,117.49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8月收购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31.161%的股权, 由于收购时支付价格超过被收购方净资产公允价值, 故差额部分形成商誉。这部分溢价反映了被收购企业的品牌价值、人才团队、研发能力、客户资源等无形价值。

其他说明:

无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51,449,839.55	151,449,839.55
应收票据	5,832,028.77	5,832,028.77
应收款项	25,218,210.42	25,218,210.42
存货	46,249,068.27	35,385,092.98
固定资产	21,186,391.65	8,886,128.76
无形资产	12,106,760.00	
使用权资产	14,606,670.54	14,606,670.54
其他流动资产	1,810,142.92	1,810,142.92
预付款项	285,526.18	285,526.18
其他应收款	3,633,522.63	3,633,522.63
长期待摊费用	25,304,447.35	25,304,44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01,226.50	4,894,179.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5,600.00	955,600.00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43,471,550.66	43,471,550.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67,707.40	2,191,000.58
合同负债	5,609,842.24	5,609,842.24
应付职工薪酬	2,781,631.48	2,781,631.48
应交税费	1,491,012.67	1,491,012.67
其他应付款	59,002,532.00	59,002,532.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58,761.05	3,558,761.05
其他流动负债	5,574,620.26	5,574,620.26
租赁负债	12,729,725.17	12,729,725.17
专项储备	2,760,856.61	2,760,856.61
股本	60,060,000.00	60,060,000.00
资本公积	83,343,444.71	53,442,106.10
盈余公积	6,193,896.58	6,193,896.58

未分配利润	19,393,853.95	19,393,853.95
净资产	168,991,195.24	139,089,856.63
减：少数股东权益	82,593,432.73	67,979,332.89
取得的净资产	86,397,762.51	71,110,523.7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资产基础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艾迪药业国际有限公司。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13,600.00	江苏南京	医药研发及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设立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12,200.00	江苏扬州	药品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11,550.00	江苏扬州	医药研发及生产	100.00		设立
扬州诺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500.00	江苏扬州	药品零售	100.00		设立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1,000.00	江苏南京	医药研发	100.00		设立
成都艾迪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1,000.00	四川成都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艾迪药业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46.4725	中国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6,006.00	江苏南京	医药研发及生产	51.125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8.8744%	2,369,204.28	0	86,192,376.5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4,917.01	7,537.54	32,454.55	12,914.36	1,904.71	14,819.07	26,503.11	8,479.33	34,982.44	19,618.25	1,731.66	21,349.91

司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9,862.71	4,270.03	4,270.03	1,824.79	40,349.05	2,905.14	2,905.14	5,991.7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21年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32,949,809.49			4,261,028.24		28,688,781.25	与资产相关
2021年度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4,049,885.28			2,046,852.11		12,003,033.17	与资产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ACC007项目购置资产	2,316,789.39			394,197.31		1,922,592.08	与资产相关
新型抗血小板药-苯磺酸普拉格雷原料及片剂	760,000.00					7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治疗小儿肺炎新药-替比培南原料及包衣颗粒剂	130,000.00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尿蛋白项目购置资产	78,922.10			78,922.10			与资产相关
艾迪药业艾滋病创新药物研发加速器及西部总部项目		6,231,945.56				6,231,945.5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0,285,406.26	6,231,945.56		6,780,999.76		49,736,352.06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6,780,999.76	2,460,410.79
与收益相关	2,579,127.00	7,752,901.59
合计	9,360,126.76	10,213,312.38

其他说明：

无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67.68%（比较期：92.0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52.29%（比较期：68.46%）。

##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本年期末，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20,504,209.85				220,504,209.85
应付票据	24,394,310.98				24,394,310.98
应付账款	88,867,994.95				88,867,994.95
其他应付款	82,170,338.00				82,170,338.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268,842.19				173,268,842.19
长期借款		9,840,000.00		80,668,000.00	90,508,000.00
租赁负债		2,093,998.52	656,040.83	995,223.52	3,745,262.87
合计	589,205,695.97	11,933,998.52	656,040.83	81,663,223.52	683,458,958.8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55,553,443.33				255,553,443.33
应付票据	3,175,435.91				3,175,435.91
应付账款	110,390,676.21				110,390,676.21
其他应付款	8,066,308.07				8,066,308.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851,402.02				83,851,402.02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9,940,000.00		69,940,000.00

项 目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租赁负债		1,513,505.93	1,196,449.59	245,354.28	2,955,309.80
合计	461,037,265.54	61,513,505.93	11,136,449.59	245,354.28	533,932,575.34

### 3. 市场风险

####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除本公司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境外投资的联营企业使用港币、美元、英镑、人民币或新加坡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人民币	美元	人民币
货币资金	123,139.03	885,172.60	12,137.32	85,965.00
应收账款	750,542.54	5,395,200.00	749,493.05	5,308,434.43
合计	873,681.57	6,280,372.60	761,630.37	5,394,399.43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 ③ 敏感性分析

于2024年12月31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62.80万元。

#### (2) 利率风险

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带息债务余额为480,062,910.84元。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或贴现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5,071,757.63	终止确认	对于承兑人为6+10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票据，由于该类银行信用等级较高，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而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经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
背书或贴现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8,232,549.60	未终止确认	对于承兑人为非6+10商业银行的承兑票据，存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背书或贴现不终止确认。
合计	/	33,304,307.23	/	/

“6+10”银行指：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华夏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民生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招商银行、光大银行、中信银行、浙商银行、渤海银行。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或贴现	25,071,757.63	
合计		25,071,757.63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183,637.03	106,183,637.03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6,183,637.03	106,183,637.03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银行理财产品			106,183,637.03	106,183,637.03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0,893,172.40	10,893,172.40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9,598,100.00	69,598,100.00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186,674,909.43	186,674,909.4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持有待售资产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租赁负债等，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对外投资	1,800.00 万元	22.46	22.46
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对外投资	1 万港元	18.46	18.46
AEGLE TECH LIMITED	香港	对外投资	1 万港元	3.85	3.85
合计				44.77	44.77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傅和亮（截至本报告期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0.6538%）、Jindi Wu 夫妻二人，两位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同时，傅和亮与傅和祥、巫东昇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夫妻二人累计控制本公司 49.20%的表决权。

其他说明：

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UREKA HONGKONG LIMITED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监高的公司
南京广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监高的公司
张静	本公司原高管
宋林芳	本公司原监事
王广蓉	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巫东昇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URIHK Pharmaceutical Private Limited	联营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诊断设备及试剂采购	2,344,778.88	1,100,000.00	是	5,733,964.74
	研发试验费		500,000.00	否	195,050.92
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新药原料采购	4,870,088.50	10,000,000.00	否	2,955,398.2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人源蛋白粗品销售	46,163,414.11	162,159,756.59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包材、辅料、低值易耗品销售	67,585.18	
URIHK Pharmaceutical Private Limited	人源蛋白销售		284,273.8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1,066,666.67	1,599,999.9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傅和亮	房屋					1,212,258.24	1,212,258.24	18,363.33	52,491.7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傅和亮	89,740,000.00	2024-8-26	2031-8-25	否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申请办理长期借款，金额总计8,974万元，为担保贷款合同项下债务本息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得到按时足额偿还，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傅和亮先生提供担保、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51.1256%的股权作为质物，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作为出质人：

质权人	质押物名称	质押物数量	质押物价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押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51.1256%的股权	30,706,000.00	30,706,000.00	2024-9-24	2031-8-25	否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66.22	1,659.46

说明：本报告期关键管理人员24人，因股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业绩未达标，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已全部作废。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UREKAHONGKONGLIMIT ED	5,102,962.21	5,102,962.21	5,027,927.00	5,027,927.00

应收账款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4,200,074.41	4,710,003.72
预付款项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57,600.00		4,229,136.03	
其他应收款	傅和亮	200,000.00		200,000.00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741,000.00	
合同负债			
其他应付款	王广蓉		34,885.97
其他应付款	张静		4,457.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傅和亮	192,422.00	1,154,531.66
其他流动负债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408,126.76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股份支付

##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2,955,931.85	20,691,522.95
合计							2,955,931.85	20,691,522.95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7.00	6个月		

其他说明

无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选择估值模型计算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存在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901,151.1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累计金额	4,901,151.13
归属于少数股东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累计金额	

其他说明

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若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触发值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本年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触发值，本期不予确认相关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冲回以前年度已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冲回离职人员股份支付费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4,725,402.88	
合计	-4,725,402.88	

其他说明

无

####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开立未到期的不可撤销信用证共计人民币 1,365.70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2、 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50,960,357.50	197,026,259.84
1年以内小计	150,960,357.50	197,026,259.84
1至2年	8,402,589.58	193,929.54
2至3年	163,593.54	5,117,235.70
3年以上	5,341,024.29	234,443.6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小计	164,867,564.91	202,571,868.68
减：预期信用损失	12,139,458.99	14,865,296.99
合计	152,728,105.92	187,706,571.6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02,962.21	3.10	5,102,962.21	100.00		5,027,927.00	2.48	5,027,927.00	100.00	
其中：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	5,102,962.21	3.10	5,102,962.21	100.00		5,027,927.00	2.48	5,027,927.00	100.00	

户 -UREK A HONG KONG LIMIT ED.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159,764 ,602.70	96. 90	7,036,49 6.78	4.40	152,728, 105.92	197,543, 941.68	97. 52	9,837,36 9.99	4.9 8	187,706, 571.69	
其中:											
应收人 源蛋白 粗品客 户	67,854, 735.22	41. 16	2,407,63 2.89	3.55	65,447,1 02.33	138,998, 763.80	68. 62	6,949,93 8.19	5.0 0	132,048, 825.61	
应收新 药客户	88,697, 062.81	53. 80	3,941,43 4.63	4.44	84,755,6 28.18	53,931,4 69.32	26. 62	2,305,90 6.10	4.2 8	51,625,5 63.22	
应收普 药客户	3,212,8 04.67	1.9 5	687,429. 26	21.4 0	2,525,37 5.41	4,613,70 8.56	2.2 8	581,525. 70	12. 60	4,032,18 2.86	
合计	164,867 ,564.91	100 .00	12,139,4 58.99	7.36	152,728, 105.92	202,571, 868.68	100 .00	14,865,2 96.99	7.3 4	187,706, 571.6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UREKA HONG KONG LIMITED.	5,102,962.21	5,102,962.21	100.00	长期未回款且无明确的回款安排, 本公司预计款项难以短时间内收回, 因此按 100% 计提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5,102,962.21	5,102,962.2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UREKA HONG KONG LIMITED. 长期未回款且无明确的回款安排, 本公司预计款项难以短时间内收回, 因此按 100% 计提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7,854,735.22	2,407,632.89	3.55
合计	67,854,735.22	2,407,632.89	3.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1。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新药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88,697,062.81	3,941,434.63	4.44
合计	88,697,062.81	3,941,434.63	4.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1。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普药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376,978.47	82,783.71	3.48
1-2年	273,625.15	98,915.49	36.15
2-3年	147,591.47	132,581.42	89.83
3年以上	414,609.58	373,148.64	90.00
合计	3,212,804.67	687,429.26	21.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请参见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11,977,865.19	-4,542,305.30			75,035.21	7,510,595.10
应收普药客户	581,525.70	105,903.56				687,429.26
应收新药客户	2,305,906.10	1,635,528.53				3,941,434.63
合计	14,865,296.99	-2,800,873.21			75,035.21	12,139,458.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7,001,907.09			28.51	2,350,095.35
客户二	40,599,492.04			24.63	2,029,974.60
客户三	19,702,077.41			11.95	
客户四	9,868,370.00			5.99	
客户五	6,164,647.80			3.73	308,232.36
合计	123,336,494.34			74.81	4,688,302.3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147,228.51	30,263,457.75
合计	31,147,228.51	30,263,457.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1,621,044.41	28,584,228.54
1年以内小计	11,621,044.41	28,584,228.54
1至2年	17,849,994.89	304,708.01
2至3年	304,708.01	210,000.00
3年以上		
3至4年	210,000.00	3,200.00
4至5年		
5年以上	1,179,466.60	1,179,466.60
小计	31,165,213.91	30,281,603.15
减：预期信用损失	17,985.40	18,145.40
合计	31,147,228.51	30,263,457.75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8,895,821.07	28,192,720.25
押金、保证金	1,729,174.61	1,732,374.61
代扣社保公积金	535,621.22	356,508.29
其他	4,597.01	
合计	31,165,213.91	30,281,603.15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8,145.40			18,145.4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0.00			-16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7,985.40			17,985.4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请参见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8,145.40	-160.00				17,985.40
合计	18,145.40	-160.00				17,985.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艾迪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22,071,179.24	70.82		1年以内是425.62万元，1-2年是1,781.50万元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824,641.83	21.90		1年以内	
扬州市邗江区财政局	1,039,466.60	3.34		5年以上	
上海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4,708.01	0.98		2-3年	15,235.40

住房公积金	253,041.02	0.81		1年以内	
合计	30,493,036.70	97.85	/	/	15,235.40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71,218,765.26	81,864,177.13	689,354,588.13	517,034,200.41	81,864,177.13	435,170,023.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672,784.28	2,672,784.28		94,538,009.81	2,672,784.28	91,865,225.53
合计	773,891,549.54	84,536,961.41	689,354,588.13	611,572,210.22	84,536,961.41	527,035,248.81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5,961,258.51	40,404,177.13		212,878.18			95,748,380.33	40,404,177.13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96,000,000.00	41,460,000.00					96,000,000.00	41,460,000.00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29,295,689.87			229,687.58			229,066,002.29	

扬州诺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413,074.89			97,882.63					10,510,957.52	
成都艾迪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4,000,000.00	
艾迪药业国际有限公司				7,086.20					7,086.20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2,522,161.79					252,522,161.79	
合计	435,170,023.28	81,864,177.13		254,627,130.62	442,565.76				689,354,588.13	81,864,177.13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UREK A HONG KONG LIMIT	2,672,784.28									2,672,784.28	2,672,784.28

ED										
北京艾普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464,733.46			-464,733.46						
广州宝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大业有限责任公司	91,400,492.07			10,898,340.72				-102,298,832.79		
小计	94,538,009.81			10,433,607.26				-102,298,832.79	2,672,784.28	2,672,784.28
合计	94,538,009.81			10,433,607.26				-102,298,832.79	2,672,784.28	2,672,784.28

注:公司本期增加 252,522,161.79 元中 95,830,080.00 元原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转入,其余为新增投资成本。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联营企业北京艾普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广州宝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及 UREKA HONGKONG LIMITED 已发生超额亏损,具体详见本附注“十、3 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9,099,055.29	158,287,738.12	419,956,318.23	225,142,965.92
其他业务	5,280,046.10	4,468,498.09	3,283,383.15	2,289,473.01
合计	344,379,101.39	162,756,236.21	423,239,701.38	227,432,438.93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人源蛋白粗品	131,235,800.86	107,658,508.22
新药	150,234,546.18	32,711,982.05
普药	57,628,708.25	17,917,247.8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39,099,055.29	158,287,738.12
人源蛋白粗品	131,235,800.86	107,658,508.22
新药	150,234,546.18	32,711,982.05
普药	57,628,708.25	17,917,247.85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39,099,055.29	158,287,738.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不同客户和不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普药经销商客户一般先收款后发货，新药及其他客户一般在与客户结算后1年以内收款，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33,607.26	2,217,353.4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34,085.30	3,887,950.5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2,967,692.56	6,105,303.96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79,127.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205,695.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119,28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3,202.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9,689.4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032,649.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8,474.86	
合计	7,241,123.9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2	-0.3356	-0.33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0	-0.3528	-0.3528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傅和亮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29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